

公司代码：688206

公司简称：概伦电子



上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四、风险因素”的相关内容，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四、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 公司负责人杨廉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但胜钊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秦雯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六、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七、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发展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一、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4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6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6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100
第八节	财务报告	101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概伦电子、公司	指	上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在用以描述公司资产、业务与财务情况时，根据文义需要，亦可能包括其各分子公司
本次发行及上市	指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
KLProTech	指	KLProTech H.K. Limited，公司境外持股平台
Khai Long Cayman L.P.	指	KLProTech 之股东
KL Pro Cayman Limited	指	Khai Long Cayman L.P.之普通合伙人
共青城明伦	指	共青城明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系员工持股平台
共青城峰伦	指	共青城峰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系员工持股平台
共青城伟伦	指	共青城伟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系员工持股平台
共青城经伦	指	共青城经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系员工持股平台
共青城毅伦	指	共青城毅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系员工持股平台
共青城智伦	指	共青城智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系员工持股平台
井冈山兴伦	指	井冈山兴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系员工持股平台
金秋投资	指	共青城金秋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嘉橙投资	指	共青城嘉橙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静远投资	指	井冈山静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睿橙投资	指	共青城睿橙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国兴同赢	指	株洲市国兴同赢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上海芯合创	指	上海芯合创一号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临港科创投	指	上海临港科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Entasys	指	Entasys Design, Inc.，公司韩国子公司
Magwel	指	Magwel NV，公司比利时子公司
概伦信息技术	指	上海概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锐成芯微	指	成都锐成芯微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成都锐成芯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包括其子公司
纳能微	指	成都纳能微电子有限公司，曾用名纳能微电子（成都）股份有限公司，包括其子公司
全体交易对方	指	向建军、海南芯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聚源东方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极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大唐电信投资有限公司、天津盛芯汇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金浦创拓启元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都芯丰源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成都芯科汇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叶飞、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火炬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深圳南山有限合伙）、华赛智康（上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矽力杰半导体技术（杭州）有限公司、深圳市达晨创鸿私募股权投资企业（有

		限合伙)、四川申万宏源长虹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华润微电子控股有限公司、上海浦东海望集成电路产业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文治天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苏民无锡智能制造产业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泰合毓秀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华虹虹芯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力高壹号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王丽莉、成都高新新经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浦东海望文化科技产业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金浦创新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飞冠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都日之升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绵阳富达创新创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朱鹏辉、锐微(厦门)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都高投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平潭溥博芯元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都梧桐树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霄淦鑫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西泰达新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王学林、张波、黄俊维、吴召雷、深圳市财智创赢私募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沈莉、贺光维、李斌、珠海紫杏共盈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徐平、珠海富昆锐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杭州华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赛智珩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芯丰源	指	成都芯丰源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芯科汇	指	成都芯科汇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海南芯晟	指	海南芯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极海微	指	极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文治	指	南京文治天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华润微控股	指	华润微电子控股有限公司
张江火炬	指	上海张江火炬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矽力杰	指	矽力杰半导体技术(杭州)有限公司
苏民投资	指	苏民无锡智能制造产业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申万长虹	指	四川申万宏源长虹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华澜微	指	杭州华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聚源	指	苏州聚源东方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中小企业基金	指	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深圳南山有限合伙)
力高壹号	指	珠海力高壹号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达晨创鸿	指	深圳市达晨创鸿私募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广西泰达	指	广西泰达新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财智创赢	指	深圳市财智创赢私募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华赛智康	指	华赛智康(上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绵阳富达	指	绵阳富达创新创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金浦创拓	指	上海金浦创拓启元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比亚迪	指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赛智珩星	指	杭州赛智珩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思科技	指	Synopsys, Inc.或其有关实体
铿腾电子	指	Cadence Design Systems, Inc.或其有关实体
西门子 EDA	指	Siemens AG 旗下 Siemens EDA 部门或其有关实体
报告期、报告期内	指	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的期间
报告期末	指	2026 年 6 月 30 日
招股说明书	指	《上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

《公司章程》	指	《上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不时的修改、修订
中国台湾	指	中国台湾地区
中国、境内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包含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中国澳门特别行政区和中国台湾地区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半导体器件	指	Semiconductor Device，是利用半导体材料特殊电特性完成特定功能的电子器件
IP	指	Semiconductor Intellectual Property，是已验证的、可重复利用的、具有某种确定功能的集成电路模块
IDM	指	Integrated Device Manufacturer，是涵盖集成电路设计、晶圆制造、封装及测试等各业务环节的集成电路企业
集成电路设计、芯片设计	指	包括电路功能设计、结构设计、电路设计及仿真、版图设计、绘制和验证，以及后续处理过程等流程的集成电路设计过程
集成电路制造、芯片制造	指	通过一系列特定的加工工艺，将半导体硅片加工制造成芯片的过程
工艺节点	指	Technology Node，是集成电路内电路与电路之间的距离，精度越高，同等功能的 IC 体积越小、成本越低、功耗越小，当前工艺节点已达 nm 级
工艺平台	指	Technology Platform，集成电路制造方提供的一个集成的技术平台，主要包括工艺技术，工艺设计工具包（PDK）等，帮助客户进行集成电路和系统芯片设计
EDA、EDA 工具	指	Electronic Design Automation，即电子设计自动化软件工具
设计-工艺协同优化、DTCO	指	Design Technology Co-Optimization，一种推动集成电路设计与制造领域的深度和高效联动的方法学
SPICE	指	Simulation Program with Integrated Circuit Emphasis，即仿真电路模拟器，是芯片工作人员使用电路组件的文本描述，用于在数学上预测该零件在变化条件下的行为，包含模型和仿真器两部分
BSIM	指	Berkeley Short-Channel IGFET Model，即伯克利短通道 IGFET 模型，是指用于集成电路设计的 MOSFET 晶体管模型系列
PDK	指	Process Design Kit，即工艺设计套件，是晶圆厂与集成电路设计企业的沟通桥梁，包含了器件模型描述文件、设计规则文件、版图设计和工艺验证文件、电学规则文件等能够描述制造工艺能力的信息。集成电路设计企业通过加载晶圆厂提供的特定工艺平台的 PDK，获取电路设计所需的必要信息和数据，开展设计工作。器件模型和参数化单元（PCell）等基础单元信息共同组成 PDK 的核心部分
存储器、存储器芯片	指	电子系统中的记忆设备，用来存放程序和数据。例如计算机中全部信息，包括输入的原始数据、计算机程序、中间运行结果和最终运行结果都保存在存储器中。其根据控制器指定的位置存入和取出信息
DRAM	指	Dynamic Random Access Memory，即动态随机存取存储器，是一种半导体存储器，通常用于计算机处理器运行所需的数据或程序代码
SRAM	指	Static Random Access Memory，即静态随机存取存储器，是一种使用锁存电路存储每个位的随机存取存储器
SoC	指	System on Chip，即片上系统，是将系统关键部件集成在一块芯片上，可以实现完整系统功能的芯片电路
Chiplet	指	中文通常译为“芯粒”，预先在工艺线上生产好的实现特定功能的芯片裸片，是半导体 IP 在硅级别的实现
AI	指	Artificial Intelligence，即人工智能，是一门研究如何使计算机系统

		具备人类智能相关能力的学科
3DIC	指	3DIntegratedCircuit，即三维集成电路，是指通过硅通孔、微凸点、晶圆级键合等先进封装与互联技术，将多颗芯片、晶圆或裸片在垂直方向进行堆叠集成，形成立体互联的高密度集成电路架构。
COT	指	Customer Owned Tools，即客户自有工具平台
MOS	指	Metal-Oxide-Semiconductor，属于电压控制型器件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上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概伦电子
公司的外文名称	PRIMARIUS TECHNOLOGIE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PRIMARIU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杨廉峰
公司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环湖西二路888号C楼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公司于2020年7月由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新泺大街1768号齐鲁软件园大厦B座五层迁至现址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冬路20弄集鼎天地3号楼17层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210
公司网址	http://www.primarius-tech.com
电子信箱	IR@primarius-tech.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详情请见公司于2026年2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变更主要办公地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郑芳宏	/
联系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冬路20弄集鼎天地3号楼17层	/
电话	021-61640095	/
传真	021-61640095	/
电子信箱	IR@primarius-tech.com	/

三、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冬路20弄集鼎天地3号楼17层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详情请见公司于2026年2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变更主要办公地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

四、 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概伦电子	688206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	240,392,757.68	218,444,679.91	10.05
利润总额	-7,640,886.21	46,925,590.56	-116.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731,305.26	46,178,642.79	-114.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20,057,403.95	-4,983,085.12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710,884.19	19,362,176.84	-361.91
剔除股份支付影响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	-5,118,613.79	53,128,472.96	-109.63
剔除股份支付影响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444,712.48	1,966,745.05	-1,037.8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06,788,119.63	2,004,024,768.14	0.14
总资产	2,513,630,036.70	2,568,264,966.17	-2.13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015	0.107	-114.02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015	0.107	-114.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 益（元 / 股）	-0.046	-0.012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4	2.33	减少2.67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 资产收益率（%）	-1.00	-0.25	减少0.75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5.94	66.55	减少10.61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合计	134,479,906.90	145,375,428.18	-7.49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26 年上半年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0.05%，主要系报告期内提高产品竞争力，新增订单增加，EDA 工具授权、半导体器件特性测试系统及技术开发解决方案收入均实现不同程度增长所致。

(2) 2026 年上半年利润总额同比下降 116.2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下降 114.58%，剔除股份支付影响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下降 109.63%，主要系因股票出售致公允价值变动及投资收益减少、对联营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减少、政府补助减少，以及与并购相关的中介机构费用增加共同影响所致。

(3) 2026 年上半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减少 1,507.43 万元，剔除股份支付影响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下降 1,037.83%，主要系与并购相关的中介机构费用增加、对联营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下降所致。

(4) 2026 年上半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 361.91%，主要系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减少及支付给职工的薪酬增加所致。

(5) 2026 年上半年，基本每股收益同比减少 0.12 元/股，稀释每股收益同比减少 0.12 元/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同比减少 0.03 元/股，主要系净利润减少所致。

(6) 2026 年上半年，研发投入同比减少 7.49%，主要系股份支付费用减少，同时，技术开发解决方案部门更聚焦于服务项目交付而减少在研发项目上的投入所致。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796.7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8,920,949.48	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5,962,580.8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和投资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429.7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34,798.5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3,326,098.69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5,118,613.79	53,128,472.96	-109.63

十、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1. 所属行业情况

公司属于 EDA（电子设计自动化）行业，EDA 是集成电路产业的重要基础支撑技术，属于新一代信息技术领域。根据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指引》（2023 年生效），公司属于“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代码

为“I65”；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隶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下的“集成电路设计”（行业代码：I6520）。

2026 年上半年，伴随人工智能、高性能计算、先进制程、Chiplet 及先进封装等技术持续发展，芯片设计复杂度不断提升，EDA 工具作为连接芯片设计、制造、封装及系统应用的重要基础平台，其技术边界进一步拓展。人工智能与 EDA 加速融合，传统单点工具逐步向智能化、平台化、系统化方向发展，EDA 产业的技术壁垒和生态价值进一步提升。行业主要呈现以下发展特点：

（1） 国产替代持续深化，产业生态协同进一步增强

在国家政策支持、产业链安全需求以及国内集成电路产业持续发展的共同推动下，国产 EDA 产业持续发展。国内 EDA 企业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在模拟电路、数字电路、器件建模、制造类 EDA、测试验证等细分领域持续推进技术创新，部分优势产品的市场认可度及客户导入程度不断提升。

与此同时，国产 EDA 的发展重心正由“单点工具突破”逐步向“工具链贯通、流程覆盖和产业生态建设”延伸。EDA 企业与芯片设计、晶圆制造、封装测试企业以及高校科研机构之间的协同进一步深化，通过联合开发、工艺适配、设计流程优化和实际项目验证等方式，加快国产 EDA 工具迭代与产业化应用。

行业竞争也逐渐由单一工具性能竞争，延伸至产品组合完整性、工具间协同性、工艺适配能力、技术服务能力以及产业生态建设能力等综合竞争。在外部技术环境仍存在一定不确定性的背景下，关键工业软件自主可控的重要性进一步提升，为国产 EDA 产品持续拓展市场应用创造了良好的发展条件。

（2） 人工智能加速赋能 EDA，设计流程向智能化和系统级协同演进

2026 年上半年，人工智能进一步成为 EDA 行业技术演进的重要驱动力。人工智能技术正在从局部参数优化和辅助设计，逐渐深入芯片设计、验证、布局布线、性能功耗面积优化以及设计结果分析等核心环节，通过机器学习、生成式人工智能等技术提升芯片设计效率、缩短设计周期，并降低复杂芯片设计过程中对人工经验的依赖。

随着芯片规模及设计复杂度持续提升，EDA 产品形态也逐步由传统设计工具向智能化设计平台演进。国际主要 EDA 厂商持续加大人工智能相关技术投入，将人工智能技术融入设计流程，在复杂设计空间搜索、多目标优化、验证效率提升等方面不断探索。尤其是人工智能、高性能计算等高复杂度芯片设计需求增长，对 EDA 工具的计算效率、自动化程度及设计收敛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

与此同时，Chiplet、2.5D/3D IC 及先进封装技术持续发展，使芯片设计逐渐突破传统单芯片设计边界，并向“芯片—封装—系统”协同设计方向演进。EDA 工具需要综合考虑电气、热、机械应力、电磁等多维因素，多物理场仿真与传统 EDA 设计流程的融合程度进一步提高。

在上述趋势推动下，EDA 行业的竞争核心正由单一工具性能逐步向算法能力、数据积累、人工智能能力、全流程协同以及系统级设计能力等综合能力转变，为具备核心技术积累和差异化竞争优势的 EDA 企业带来新的发展机遇。

（3） 产业整合持续推进，行业竞争格局向平台化、综合化演进

近年来，全球 EDA 及相关工业软件领域产业整合持续推进。国际头部企业通过并购、技术整合及业务协同等方式，不断扩充产品组合和技术边界，EDA 与工程仿真、多物理场分析、先进封装设计等技术之间的融合程度持续提升。进入 2026 年，前期产业整合逐步由资本和交易层面向产品、技术及客户生态整合阶段延伸。相关企业不断推进 EDA 工具与多物理场工程仿真平台之间的协同，推动芯片设计、封装设计以及系统级工程分析进一步融合。这一变化反映出 EDA 行业正在由传统芯片设计工具向覆盖更广泛设计环节的综合技术平台演进。

国内方面，随着国产 EDA 产业逐步由单点技术突破向流程化、平台化能力建设发展，行业资源整合的重要性不断提高。国内企业通过自主研发、战略合作、产业投资及并购整合等多种方式补充产品线和技术能力，逐步构建覆盖更多设计环节的产品体系和解决方案，产业资源有望进一步向具备核心技术、稳定客户基础及持续研发能力的优势企业集中。

同时，EDA 行业具有技术复杂度高、产品验证周期长、客户使用习惯稳定等特点，产业整合后的产品融合、技术架构统一、研发团队协同及客户生态整合通常需要较长周期。因此，产业整合在提升企业技术能力和产品完整性的同时，也对企业的技术整合能力、组织管理能力以及研发资源配置效率提出了更高要求。

总体来看，2026 年上半年，EDA 行业呈现出国产化持续深化、人工智能加速渗透、先进封装推动系统级协同设计升级以及产业整合持续推进等发展特征。随着先进制程、人工智能、高性能计算、汽车电子等下游领域持续发展，EDA 行业预计将进一步向智能化、平台化和系统化方向演进，具备核心技术积累、持续创新能力及产业生态协同能力的企业有望获得更加广阔的发展空间。国内方面，国产 EDA 企业借助并购补全技术短板、推进国产替代进程。行业龙头积极布局，尝试通过并购整合实现全流程、全谱系能力构建。一方面可以通过筹划收购专注于特定领域的 EDA 企业，意图补足自身在相关技术环节的不足，拓展业务范围；另一方面可以通过并购半导体 IP 等企业，强化 EDA 与下游的协同，提升整体竞争力。并购成为国内企业突破单点工具局限、实现跨越式发展的重要手段，推动产业资源向优势企业集中，加速产业整合与升级。

应当看到，行业并购过程中仍面临技术融合、团队整合、文化协同等多重挑战，但行业并购的总体趋势仍将延续，这一进程将推动 EDA 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升，倒逼企业在资源整合效能、技术创新突破、市场拓展维度等方面持续探索实践，进而推动行业竞争格局实现深度重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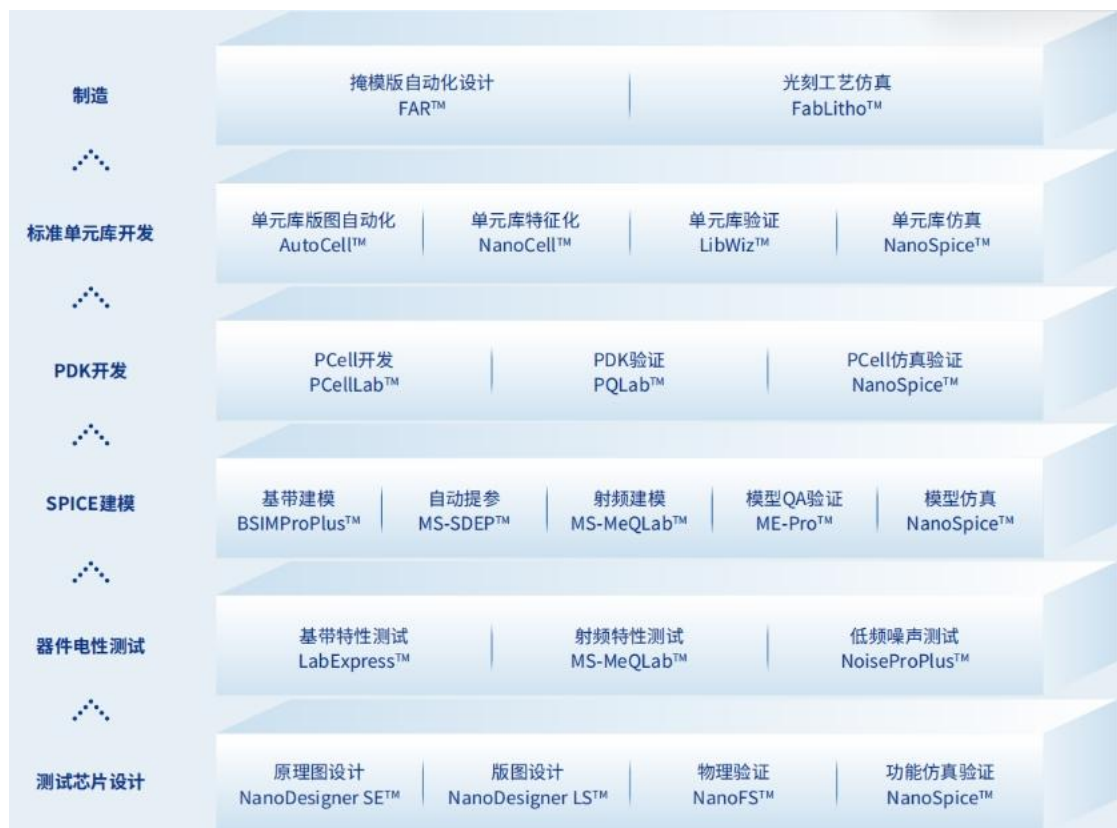
2. 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向客户提供被全球领先集成电路设计和制造企业长期广泛验证和使用的 EDA 全流程解决方案，主要产品及服务包括制造类 EDA、设计类 EDA、半导体器件特性测试系统和技术开发解决方案等。

（1） 制造类 EDA

立足于行业领先的器件建模核心技术和先进方法学，公司制造类 EDA 产品线历经十余年不断迭代和创新，形成了业界领先的设计实现（Design Enablement）EDA 综合解决方案，涵盖从测试芯片设计、器件电性测试、SPICE 建模、PDK 开发到标准单元库开发各阶段的十多款 EDA 产品，已被全球前十大晶圆代工厂和业界头部设计企业广泛应用于工艺平台研发、COT 流程开发定制，和新材料、新器件、新工艺研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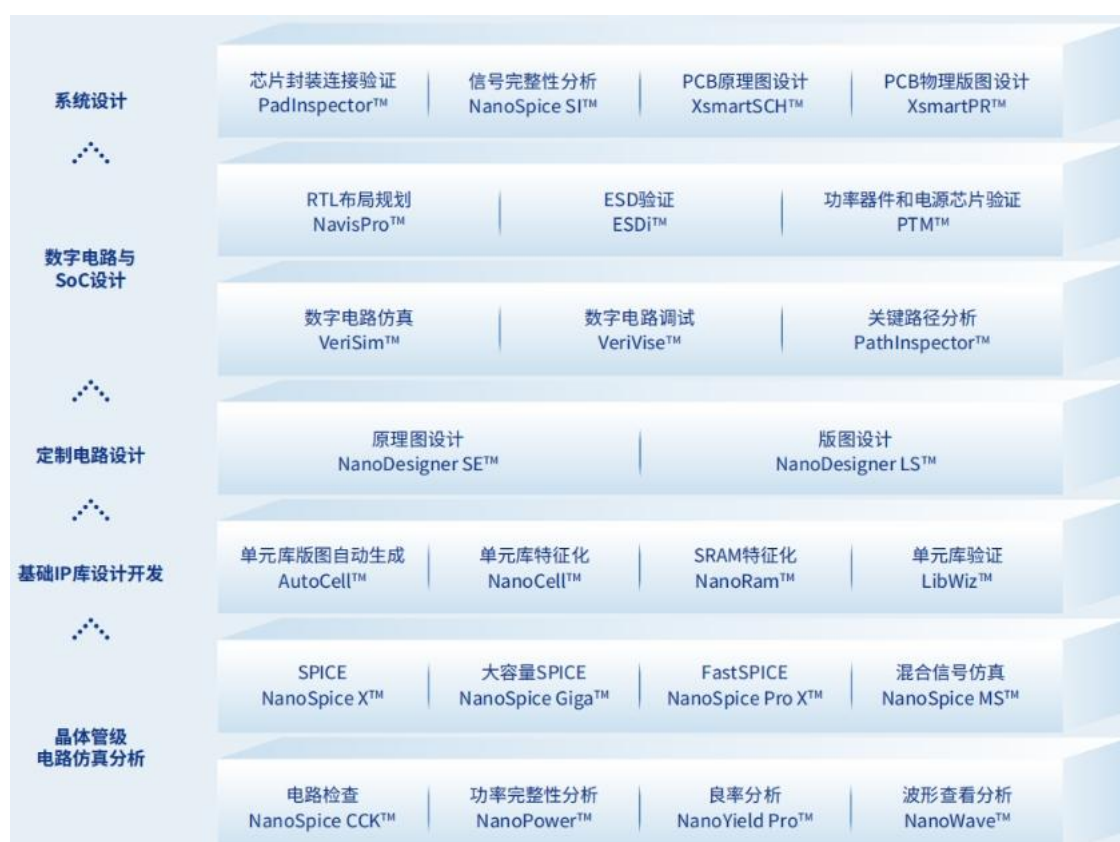
Design Enablement 流程开发周期通常长达数月之久，是加快 DTCO（设计制造协同优化）流程效率的瓶颈，公司通过将自动化、并行加速、云计算等先进方法学与 EDA 产品技术相结合，帮助客户显著提高生产效率，将开发周期从数月缩短至数周，助力芯片制造与设计更高效地协同优化，提升芯片产品 YPPA（指芯片 Yield 良率、Performance 性能、Power 功耗、Area 尺寸四大核心指标）。



（2） 设计类 EDA

以 DTCO 理念构建应用驱动 EDA 全流程，公司设计类 EDA 基于行业领先的 SPICE 和 FastSPICE 电路仿真核心技术，产品线包括电路仿真分析、标准单元库优化、定制电路设计和数字电路与 SoC 设计。通过深入了解客户需求和市场趋势，不断提升现有产品的性能和功能，提高整体效率和可靠性，同时致力于新产品研发和发布，以填补市场空白、拓展产品线，满足不断涌现的新需求。

公司设计类产品全面覆盖存储器、人工智能、高性能计算和汽车电子等领域，广泛应用于设计公司全定制电路设计、SoC 芯片开发，IDM 与晶圆厂设计流程搭建，和科研院所芯片设计研发为客户提供领先的芯片设计 EDA 解决方案。



(3) 半导体器件特性测试系统

公司电特性测试系统以卓越的性能和稳定的质量，与 EDA 产品软硬件协同，全面覆盖半导体器件电学特性测试、噪声特性测试、晶圆级电学参数测试和可靠性测试等领域，广泛应用于 IDM 与晶圆厂工艺平台研发，芯片设计公司 COT 流程开发和定制，和新材料、新器件及工艺研发，实现从科研到量产全覆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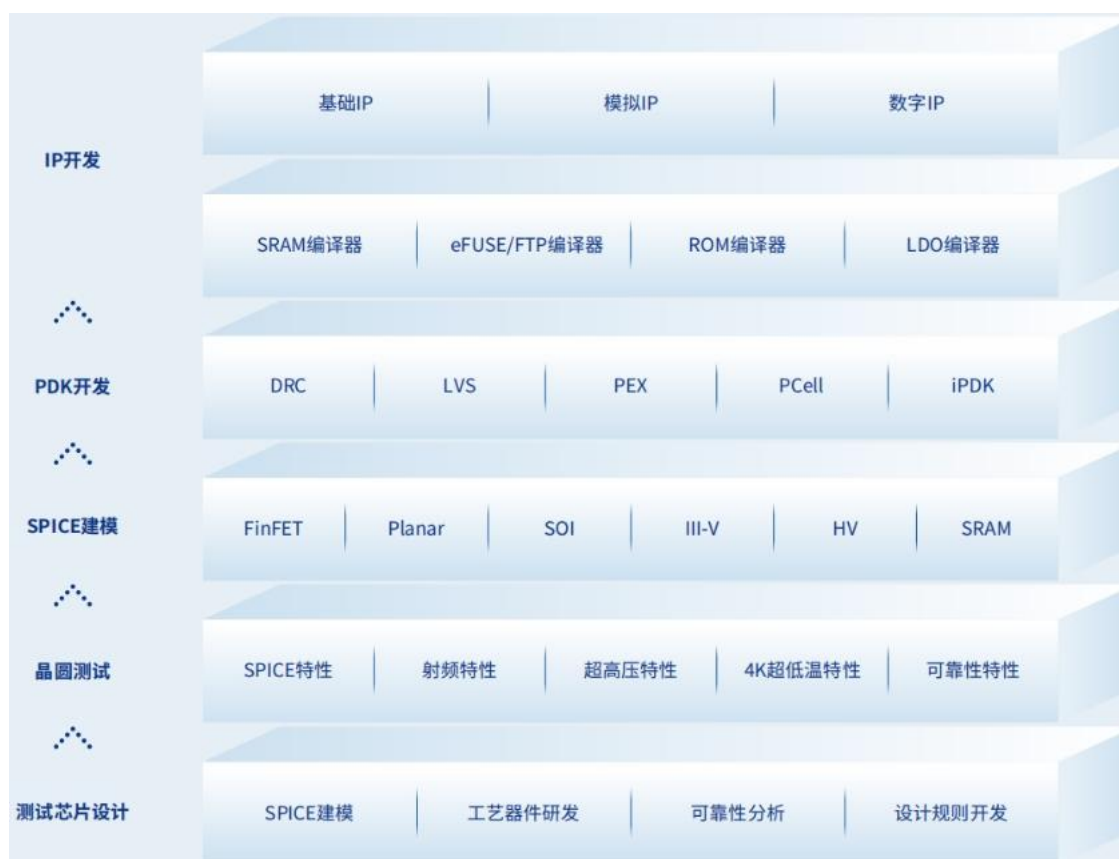
基于行业领先的核心技术，公司 98 系列低频噪声测试系统黄金工具已获得业界头部企业的普遍认可和应用，同时不断推进产品迭代和新品研发，为客户提供差异化和具有更高价值的数据驱动解决方案。



（4） 技术开发解决方案

公司以世界领先的晶圆测试实验室和超大规模的 EDA 计算中心为依托，结合自有 EDA 产品和先进的测试解决方案，凭借十余年服务全球领先设计和制造企业积累的丰富经验和技术能力，为客户提供专业的一站式技术开发解决方案，已广泛应用于 IDM/晶圆厂工艺平台研发，芯片设计公司 COT 流程开发和定制。

为应对日新月异的技术演进和行业发展，公司积极布局新材料及器件的创新应用解决方案，全面覆盖高压/超高压功率半导体、第三代化合物半导体、超导量子、超低温 MOS 等领域，为推动半导体工艺研发和芯片设计进程贡献自己的力量。



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财务表现及经营管理主要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一）业务发展情况

2026 年 1-6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4,039.28 万元，较上年度同期增长 10.05%。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4,023.07 万元，较上年度同期增长 10.17%。从分产品收入情况看，EDA 软件授权业务实现收入 16,041.37 万元，同比增长 8.07%，其中来自境内的收入同比增长 19.81%；集成电路设计类 EDA 实现收入 9,509.56 万元，同比增长 15.51%，集成电路制造类 EDA 实现收入 6,531.81 万元；半导体器件特性测试系统业务实现收入 3,045.96 万元，同比增长 31.12%，其中来自境内的收入同比增长 50.03%；技术开发解决方案业务实现收入 4,935.74 万元，同比增长 6.41%。

从分地区收入来看，2026 年上半年，公司境内市场业务收入实现稳步增长，2026 年 1-6 月来自境内的主营业务收入实现 19,243.26 万元，同比增长 16.22%，来自境内的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达到 80.10%。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73.13 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005.74 万元；剔除股份支付影响后，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11.86 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844.47 万元。

（二）产品体系升级

1、AI 赋能 DTCO

根据人工智能加速渗透至 DTCO（设计-技术协同优化）及设计流程优化环节的技术发展趋势，公司积极践行 AI 赋能 DTCO 的战略方向，主张通过工艺、器件、模型、PDK、电路仿真与良率分析、IP 的全链路协同，系统性地缩短研发迭代周期，提升 PPA（性能、功耗、面积）表现与良率水平，并借助神经网络模型与大数据处理技术，大幅缩短传统工艺与设计迭代周期，依托在 EDA 领域的既有优势，将能力边界向先进工艺节点及高端芯片设计的全流程价值延伸。报告期内，公司重点推进新一代 SPICE 模型自动化提取平台 MS-SDEPT[™]的市场推广与客户导入，该平台集成完整的模型分析、参数提取与质量校验核心技术，依托灵活可视化 GUI 与丰富 API 能力实现建模流程的快速定制与复用，通过目标协同优化全面提升建模精度与效率；全新 AutoCell[™]标准单元版图自动化平台，集成高速布局布线引擎，实现版图设计到验证全流程自动化，有效应对先进工艺持续微缩带来的标准单元版图设计周期拉长瓶颈，助力客户优化芯片 PPA 与良率。

2、全芯片电路仿真解决方案升级

报告期内，公司电路仿真解决方案完成从分散式单点工具向一体化全场景验证平台的战略性升级。公司以 NanoSpice[™]系列家族化为载体，在上述既有产品基础上叠加智能调度与协同仿真能力，实现三大核心变化：NanoSpice X[™]将 SPICE 级仿真能力从模块级延展至全芯片后仿真级别，破解超大规模电路仿真中的容量与内存瓶颈；NanoSpice Pro X[™]搭载双引擎架构，可智能识别电路拓扑并在 SPICE 与 FastSPICE 引擎间自动切换，同时进一步支持 3D-IC 和多工艺协同仿真需求；NanoSpice MS[™]实现 Verilog 行为级数字模型与晶体管级模拟电路的实时协同仿真，并与公司自研数字仿真器 VeriSim[™]无缝衔接。在此基础上，公司同步将电路仿真解决方案的能力边界从单一仿真环节延伸至设计早期静态电路检查、仿真阶段动态 SOA 分析、签核阶段良率评估与可靠性分析的全流程闭环，使各产品在统一框架下协同工作。此次升级通过智能调度、协同仿真与流程整合，将既有产品整合为有机协同的平台，实现从功能交付向系统性降低验证成本与周期的效能赋能的转型，为公司在 AI 大模型、自动驾驶等前沿芯片设计领域的市场拓展提供了坚实支撑。

3、测试仪器完整产品线构建

报告期内，公司正式推出 P1800 系列精密源测量单元，该产品依托公司长期积累的高精度 SMU、超低漏电矩阵、脉冲测试及低频噪声测试等核心技术，进一步完善了半导体电学测试产品矩阵。面对新材料、新工艺、新结构带来的更小物理尺度、更高功率密度、更复杂失效机制等研发挑战，公司已构建起涵盖电学参数测试、低频噪声测试、台式仪表、参数测试系统及专业测试软件在内的完整产品线，依托 FS 系列器件参数分析仪、981X 系列低频噪声分析仪等旗舰产品，能够为半导体工艺开发、器件表征、可靠性测试及模型提取等环节提供高效、高质量的数据支撑，从而优化工艺配方、改进器件性能、缩短研发迭代周期。这一布局标志着公司正从“软件工具”提供方向“数据获取与验证”环节纵深拓展，软硬件协同能力进一步增强。同时，公司强化半导体器件特性测试仪器业务与制造类 EDA 工具及技术开发服务之间的交叉销售协同效应，持续打

通从设计、测试到数据分析的闭环能力，为后续产品迭代与客户粘性提升奠定基础。

（三）人才组织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人才队伍建设持续深化，为技术创新与业务拓展筑牢根基。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研发人员规模达 444 人，占员工总数的 73.63%，技术密集型组织定位进一步凸显。研发团队保持高学历、年轻化特征，其中硕士及以上学历人员占比 75.45%，40 岁及以下青年骨干占比 80.41%，为持续创新提供了充沛的知识储备与活力保障。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引入 AI 算法、芯片设计、半导体工艺及 IP 等领域的高层次人才与技术专家，前瞻性地优化了核心人才结构，强化关键技术领域的战略储备；同时，公司持续完善内部培训体系，围绕技术研发、市场销售及项目管理等核心职能，系统开展多层次专业培训，全面提升员工专业技能与综合素养。在激励机制方面，公司持续健全绩效考核与激励制度，有效激发员工积极性与创造力，为业务持续增长和技术长效创新提供坚实的人力资源支撑。

（四）股权结构优化

公司持续通过股东协议转让的方式优化股权结构，引入优质战略投资者，增强股权稳定性与战略协同效应。2026 年 1 月 12 日，公司股东 KLPProTech、共青城明伦、共青城峰伦、共青城伟伦、共青城经伦、共青城毅伦、共青城智伦、井冈山兴伦（以上合称“转让方”）与上海科技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科创集团”）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书》，转让方拟将其合计持有的公司 21,758,893 股概伦电子股份（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5.00%）转让给上海科创集团，每股转让价格为 31.80 元，股份转让总价款为人民币 691,932,797.40 元。

本次协议转让已于 2026 年 3 月 9 日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本次引入上海科创集团成为公司重要股东，一方面有助于优化公司股东结构，增强股权的长期稳定性与抗风险能力；另一方面，有望借助上海科创集团的区域产业生态与政策资源优势，在技术研发、产业链协同、人才引进及政策对接等方面形成战略合力，为公司后续发展注入持续动能。

（五）资本运作成效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EDA 工具+半导体 IP”双引擎战略，通过并购重组与产业投资双轮驱动，持续完善技术生态与产业链布局，资本运作取得重要阶段性成果。

1、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持续推进实施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取得锐成芯微 100%的股份及纳能微 45.64%股权事宜（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并于 2026 年 6 月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注册批复。本次交易从受理至获批仅用时约 6 个月，充分体现了监管层对硬科技企业实施并购重组的政策支持。通过整合锐成芯微与纳能微的优质半导体 IP 资源，依托二者已与全球 30 余家主流晶圆厂深度合作，累计沉淀超千套成熟物理 IP 方案，公司可打通 EDA 软件与半导体 IP 的协同链路，成为国内首家具备“EDA+IP”双引擎动力的全链路赋能平台。本次交易系公司对标国际头部

企业“EDA+IP 一体化”发展路径的关键战略布局，通过产品技术双向赋能与客户资源协同导流，持续加固产业生态壁垒，为集成电路产业核心技术突破与国产替代进程提供坚实支撑。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向向建军等交易对方合计发行 67,456,798 股股份的登记事宜，公司股本总数增加至 504,035,633 股。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10.50 亿元的事宜尚在推进中，待发行程序履行完毕并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登记后，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产业基金投资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产业投资基金的战略布局，深化 EDA 产业链上下游的生态协同。2025 年 8 月，公司与上海芯合创联合发起设立上海临科芯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临科芯伦”），专注于 EDA 软件等行业及相关领域的股权投资。在对外投资方面，临科芯伦在出资人民币 131,989.68 万元受让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深圳鸿芯微纳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芯微纳”）38.74%股权的基础上，再次出资 26,620.68 万元受让国微集团（深圳）有限公司持有的鸿芯微纳 7.8125%股权，相关股权交割及工商变更登记均已办理完毕。目前，临科芯伦持有鸿芯微纳 46.5482%的股权，成为其第一大股东。鸿芯微纳作为国内数字后端 EDA 工具领域的领先企业，致力于数字芯片后端物理实现及优化工具的自主研发，在布局布线、时序优化等数字后端关键环节拥有成熟的产品矩阵与技术积累。

本次基金投资系公司通过产业资本纽带强化生态圈协同的重要举措。此前，公司已与鸿芯微纳达成深度技术合作，聚焦数字后端物理实现领域，共同构建 DTCO 赋能下从制造到物理实现的数字芯片全流程解决方案。通过本次投资，公司进一步强化了与鸿芯微纳的股权纽带关系，实现从技术合作到资本联动的全面升级，为双方在数字后端 EDA 领域的长期战略协同提供了更为坚实的保障。该布局有助于公司补齐数字芯片设计后端环节的能力拼图，提升公司在数字 EDA 领域的综合竞争力。

3、战略投资布局

2026 年 8 月，公司完成了对江阴启芯领航半导体有限公司的战略投资。启芯领航专注于数字前端 EDA 工具及数字 IP 的研发，产品已广泛应用于 CPU、GPU、AI、AIoT、网络通信等领域。

本次投资系公司在数字 EDA 前端验证领域的重要战略布局，重点聚焦数字前端验证关键能力。启芯领航在数字验证工具及高速接口 IP 领域的技术体系，可与公司在高精度器件建模、大规模高精度电路仿真等方面的核心能力形成深度协同，有助于打造“仿真验证+工艺实现”的完整闭环。通过本次投资，公司进一步补齐了数字验证版图，完善了从工艺开发、电路设计、硬件仿真、原型验证到高速接口 IP 的 EDA 全流程解决方案，有效拓展了公司在数字芯片设计前端的技术服务能力，为 AI 算力、高性能计算、车载芯片等新兴领域的客户提供更为全面的产品与服务支撑。该布局与公司并购锐成芯微获取的物理 IP 资产、通过产业基金投资的鸿芯微纳数字后端能力形成战略合力，是公司完善全流程解决方案、提升平台化综合竞争力的关键举措。

（六）治理架构完善

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同意提名张茹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根据非独立董事补选结果，相应调整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公司于2026年6月23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张茹女士为公司非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全体董事均已到位，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运作，为公司规范运作和稳健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详情请见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并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及于2026年6月24日披露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42）。

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变动情况分析 & 展望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实施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取得锐成芯微100%的股份及纳能微45.64%股权事宜（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并于2026年6月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注册批复。

截至2026年7月31日，锐成芯微就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标的资产之一锐成芯微100%股权的全部过户事宜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截至2026年7月19日，纳能微就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标的资产之一纳能微45.64%股权的全部过户事宜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通过整合锐成芯微与纳能微的优质半导体IP资源，依托二者与全球30余家主流晶圆厂深度合作，以及累计沉淀超千套成熟物理IP方案，公司打通EDA软件与半导体IP的协同链路，成为国内首具备“EDA+IP”双引擎动力的全链路赋能平台。标的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后，预计将对公司未来营业收入、净利润等经营业绩指标及总资产、净资产等财务状况指标产生重大影响。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核心竞争力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1. 在EDA行业的前瞻性视野和布局

公司在器件建模和电路仿真领域深耕多年，积累了丰厚的技术成果，同时服务了大量知名客户，深刻理解了高端芯片在设计和制造两个环节的痛点和需求，使得公司具备了实施 DTCO 所需的基础，并拥有了相当程度的先发优势。另一方面，由于存储器芯片领域的头部企业主要采用 IDM 模式，对存储器芯片性能和良率指标及产品上市时间的要求极高，也是公司推广 DTCO 落地的理想场景。半导体器件的性能和可靠性对存储器芯片至关重要，对器件建模及验证 EDA 工具的要求极高；同时，存储器通常为大规模乃至超大规模集成电路，存储器厂商需要对芯片的良率和可靠性等关键指标进行分析和优化，对电路仿真及验证 EDA 工具的要求极高。公司在发展初期便开始布局存储器芯片领域，与全球领先的存储厂商展开合作，支持其高端存储器芯片的开发，并得到全球领先存储厂商的广泛认可和量产采用。

在此基础上，公司加速推动打造应用驱动的 EDA 全流程战略的实施和落地。公司在核心环节关键 EDA 技术实现了突破，其国际领先性和国际市场竞争力为公司的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以 DTCO 作为核心驱动力，利用上市的发展契机，公司加大研发，陆续推出新产品，逐步建立针对工艺开发和制造的制造类 EDA 全流程、以及针对存储器和模拟/混合信号电路设计的设计类 EDA 全流程，并推动我国集成电路行业设计和制造环节的深度联动，提升行业竞争力。

2.全球化战略定位，创造广阔发展空间

公司一直在加速全球化布局，实现市场全球化、资本全球化和人才全球化，公司拥有国际化管理、销售、研发团队，是中国 EDA 企业中国际化程度最高的公司之一。

在客户群体方面，经过多年的研发投入，公司已完成从技术到产品的成功转化，并凭借产品的性能和质量受到全球领先半导体厂商的认证和使用。公司产品在全球头部客户多年量产应用，一方面为公司带来持续稳定的现金流、稳固的市场地位和扎实的客户基础；另一方面由于头部客户对技术的领先性、产品性能和质量要求严苛，其对公司产品的验证和反馈能够促进公司技术迭代以保持技术先进性，并为公司新技术和新产品的落地提供窗口。

在战略布局方面，截止目前公司已形成以上海为总部，覆盖境内外重点集成电路区域的产业布局，全球化的产业布局可以充分利用境外相关地区的人才优势，不断提升公司研发能力；并有利于公司在全球范围内更好的开拓市场及提升客户支持能力，提高公司行业地位和产品的市场占有率，进一步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和综合竞争力。后续公司将持续扩大全球市场版图，为区域范围内的人才引进、研发创新、销售业务开展以及客户沟通协作提供全面支持。

3.丰富的行业整合能力，为全流程解决方案落地奠定基础

EDA 行业是技术高度密集的行业，工具种类较多、细分程度较高、流程复杂。EDA 工具研发难度大，对复合型人才需求高，市场准入门槛高且验证周期长。因此，单一企业往往难以在短时间内研发出具有市场竞争力的 EDA 关键工具，需要通过长时间不断的行业并购整合来实现对 EDA 全流程的覆盖。

公司在行业并购整合方面，拥有扎实的平台基础、出色的整合能力和成功的并购整合经验。在平台基础方面，公司在关键环节拥有具备国际市场竞争力器件建模和电路仿真 EDA 工具，并

以此为锚，打造基于 DTCO 的 EDA 流程，战略性地进行技术规划和产品布局；在整合能力方面，公司董事长刘志宏博士拥有超过 30 年的行业经验，其他核心管理团队人员在 EDA 行业多拥有超过 20 年的研发、管理及市场经验。公司核心管理团队拥有多次 EDA 行业成功创业和整合经验，对自身的技术优势和产品定位有着清晰的认知，对行业的发展趋势和产业的应用需求有精确的判断，确立通过并购整合实现快速发展的未来战略规划；在并购整合经验方面，公司先后完成了对博达微、Entasys、芯智联、Magwel 的收购并成功进行了整合，为公司持续进行并购提供了范本；上市以来，公司又通过直接/间接方式，投资了伴芯科技、正心元科技、山东启芯、新语软件、东方晶源、鸿之微、泛利科技、思尔芯、鸿芯微纳、启芯领航等数家 EDA 公司，并将在投资孵化、并购整合等方面进行持续的战略布局。

4. 半导体器件特性测试系统及技术开发解决与 EDA 软件授权业务高效协同，增强客户粘性

公司的主要产品及服务包括制造类 EDA、设计类 EDA、半导体器件特性测试系统和技术开发解决方案等。各项业务协同发展，彼此联动，为公司成为国际领先 EDA 全流程解决方案提供商构筑竞争“护城河”。

半导体器件特性测试系统业务也是公司经营业绩增长的重要引擎，公司的半导体器件特性测试系统 FS 系列可与公司 98 系列噪声测试系统无缝集成，凭借高精度、高性能、全面而强大的半导体器件表征分析能力灵活满足客户的不同测试需求，加速半导体器件与工艺的研发和评估进程。在高端半导体测试仪器的市场突破是概伦电子以数据驱动 EDA 流程打造创新的 DTCO 解决方案的关键之一：半导体器件特性测试系统采集的数据是器件建模及验证 EDA 工具所需的数据来源，两者具有极强的协同效应。通过半导体器件特性测试系统与 EDA 工具的联动，能够打造以数据为驱动的 EDA 解决方案，紧密结合并形成业务链条，帮助晶圆厂客户有针对性的优化工艺平台的器件设计和制造工艺。

技术开发解决方案，与公司其他各类产品相互配合，可组成更为完善、附加值更高的解决方案，在为客户交付技术开发项目的同时打造和验证应用驱动的 EDA 流程，亦可促进客户对公司其他产品更为高效的使用，从而进一步增加客户粘性，是公司与领先集成电路企业互动的重要窗口。客户顺利完成初期阶段的建设后，通常有较大意愿采购公司产品，从而为公司产品带来新的订单机会。公司技术开发解决方案在质量、精度、可靠性、交付周期等方面具备较强的市场认可度。技术开发解决方案业务在国内市场的拓展加速，目前已累计覆盖数十家本土集成电路设计和制造企业，为国内客户对公司的 EDA 工具和应用驱动的 EDA 全流程的商业导入奠定坚实的客户基础。

5. 先进晶圆测试实验室和 EDA 计算中心两大平台，提供全面开放的 EDA 资源和服务保障

公司先进晶圆测试实验室以建设技术、规模领先的第三方高端半导体测试中心为目标，依托配置先进的测试服务实验室软硬件资源和概伦电子深耕半导体行业多年丰富的技术积累及工程经验，为国内外半导体客户提供优质专业的测试服务。晶圆测试服务实验室配备多套先进的半导体测试分析系统和仪器，包含噪声测量系统、半导体参数测试系统、超低温测试系统、射频测试系统、

低泄漏矩阵开关等，建立了一个基于大数据和人工智能的共性技术平台，支持 12 寸及以下尺寸晶圆的高速手动或全自动半导体器件测试和性能表征、射频器件测试和性能表征。

公司 EDA 计算中心以服务国内半导体芯片设计产业发展为目标，拥有强大而丰富的服务器、交换机、网络安全设备等机群提供的海量计算和存储资源和概伦电子仿真设计领域先进的 EDA 产品优势。依托该平台客户可以完成数字电路、模拟电路、数模混合电路等设计，为客户提供高性价比的设计仿真解决方案和相关技术咨询及服务。公司 EDA 计算中心已配备数量众多的高性能服务器和 workstation，具有超大容量存储能力，并配置了先进的网络安全设备，以全面确保客户企业的数据安全，依托概伦电子自有 EDA 工具如电路仿真器 NanoSpice 系列、先进 K 库工具 NanoCell、电路及版图设计平台 NanoDesigner 等，既能向客户企业和单位提供 IP 开发、K 库等专业技术服务，又能为客户企业和单位提供灵活的软硬件资源的租赁服务，在满足客户产品研发需求的同时节省投资成本。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1) 制造类 EDA 技术

制造类 EDA 技术基本情况如下表：

核心技术名称	核心技术简介	在产品或服务中的应用和贡献情况	先进性
高效全面建模及验证平台技术	通过内建的模型分析、数据分析、图形化展示、优化算法、仿真计算等功能，建立模型参数提取和验证的流程	主要用于 BSIMProPlus 中，在半导体元器件与标准单元电路等需要 SPICE 模型建模的应用场景进行建模和验证	国际领先
一站式基带及射频模型提取及验证技术	集成数据分析、模型仿真、规则检查、图形化展示等功能，支持从基带到射频的模型参数提取及验证	主要用于 MeQLab 中，在半导体元器件与标准单元电路等需要 SPICE 模型建模的应用场景进行模型提取和验证	国际领先
目标驱动的模式提取技术	通过智能目标选取、参数控制和实时目标规格匹配控制等功能，利用先进的优化算法和计算机多核并行以及分布式加速技术，实现目标导向的快速模型自动提取	主要用于 SDEP 中，实现可复用、高质量的自动参数提取，在确保模型质量的前提下，最大程度缩短模型提取时间	国际领先
模型、工艺及电路的验证评估技术	以 SPICE 模型库作为输入，对半导体器件模型进行仿真分析和验证、对工艺平台性能进行评估	主要用于 ME-Pro 中，进行模型质量验证和多个工艺平台及版本之间的比较	国际领先
PDK 自动化验证技术	自动提取 PDK 中 PCell 的关键信息并创建用于验证所需的测试图形，在维持验证高覆盖率的前提下，加快 PDK 验证的速度，确保 PDK 输出的合理性	主要用于 PQLab 中，帮助 PDK 开发和使用快速、高效的完成验证工作，确保 PDK 的质量	国内先进
PCell 自动生成技术	将 PCell 按其器件类型，结构和工艺层等抽象成不同的模板，包括 CDF 参数模板，版图模板等等。用户无需编程以创建 PCell，只需要在表格中填写关键的参数和工艺信息即可自动生成 PCell 代码	降低晶圆厂开发 PCell 的技术门槛，并显著提高 PCell 的开发速度；模板的应用，也能更好均取有大幅增加地保障 PCell 的质量	国内先进
标准单元库特征化技术	自动、完整地识别提取信号路径、电路功能；先进的并行计算架构，实现高吞吐强容错的大规模并行计算	减少手工配置，方便使用；提高提取的精度与完备性；提升运行速度与稳定性	国际领先
面向可制造性设计 (DFM) 的版图大数据平台技术	内置版图大数据算法，基于大规模版图数据库架构，完成一站式热点图形的收集和分析	主要用于 DFM 平台前期数据收集，提高版图修正后检查的质量和效率，从而提高版图设计和修正的稳定性	国内先进
Tapeout 自动化平台技术	一站式 Tapeout (流片) 自动化平台技术，涵盖关键 Tapeout 步骤，提供从设计版图到光罩版图的全流程解决方案。支持 FrameCell (在线检测，光罩对准图形) 和 Frame (划片道图形) 自动化处理，并自动提取制造厂和光罩厂所需信息	该平台通过自动化流程显著提升 Tapeout 效率，减少人为错误，为质量把控提供全面保障。其强大的自动化和可定制功能，能够满足不同客户和项目需求，全面覆盖整个 Tapeout 流程	国内先进
严格光刻工艺建模仿真技术	内置高效且准确的光学及光刻胶模型算法，支持包括先进工艺在内的光刻工艺建模与仿真	有效减少产线上光刻工艺对晶圆曝光和人工量测的需求，提高光刻工艺开发的效率	国内先进

核心技术名称	核心技术简介	在产品或服务中的应用和贡献情况	先进性
标准单元库版图自动生成技术	支持根据设计规则以及电路图自动生成标准单元库版图，提供 Tcl/Tk（脚本语言）定制化接口以及图形化单元库开发界面，实现数小时内完成整套单元库的版图批量生成以及验证流程	大幅提高单元库版图开发效率，减少库开发周期，加快单元库版图迭代流程	国际领先

（2）设计类 EDA 技术

设计类 EDA 技术基本情况如下表：

核心技术名称	核心技术简介	在产品或服务中的应用和贡献情况	先进性
高精度快速并行仿真技术	通过先进的器件模型计算和大规模线性矩阵求解算法，利用先进的计算机多核运算硬件资源进行并行计算，加速电路仿真	主要用于 NanoSpice 中，在中小规模的模拟电路及数字电路等高精度电路仿真应用场景进行电路仿真	国际领先
分块并行仿真技术	利用电路中不同模块相对独立且非同步运行的特点进行分块仿真，利用先进的计算机多核运算硬件资源进行并行计算，加速电路仿真	主要用于 NanoSpice Giga 中，在大规模存储器电路、模拟电路及关键数字电路模块等速度要求较快、较高精度的电路仿真应用场景进行电路仿真	国际领先
自适应双解算器仿真技术	利用电路模块精度差异动态调整仿真速率，通过智能电路拓扑识别自动划分最优解算器，加速电路仿真	主要用于 NanoSpice Pro 中，在超大规模存储器电路、模拟电路、关键数字电路模块及混合信号电路等速度要求更高、中高精度的电路仿真应用场景进行电路仿真	国际领先
电路设计输入技术	良好的图形交互能力，易用性好的电路图编辑，完备的仿真器接口，灵活的脚本语言，功能强大的波形查看器，以及设计规则检查能力构成了完整的原理图设计流程	对于定制电路和模拟电路设计提供了良好支持。借助脚本语言，用户可以实现工具基础上的二次开发，更好支持用户自有设计流程	国际领先
电路版图编辑技术	良好的图形交互能力，灵活的版图定制能力，便捷的操作，以及和电路图编辑工具的通讯实现了原理图驱动版图的设计模式。集成化的接口满足物理验证的要求。不同工具的交互也对数据接口提出了很高的要求	对于模拟电路版图设计，功率电子电路版图设计和平板显示设计提供了有力支撑，通过 PDK 实现了版图驱动原理图设计流程	国内先进
数字仿真编译优化技术	对基于硬件描述语言的测试用例在不同层次上进行优化，利用多种仿真优化技术和计算资源硬件架构，减少编译后的仿真任务和计算量，加速仿真验证	主要用于 VeriSim 中，适用于各种仿真验证应用场景中，能够大量减少仿真时间	国内先进
快速静电防护设计分析及仿真技术	通过模拟 ESD 事件并使用 TLP 测试数据拟合 ESD 单元模型进行仿真，去确定模拟集成电路及混合信号芯片电路图和版图 ESD 问题详细情况	主要应用于分析模拟集成电路和数模混合芯片设计中的 ESD 防护问题	国际领先

核心技术名称	核心技术简介	在产品或服务中的应用和贡献情况	先进性
网格生成器和3D场求解技术	结合专有的基于边的三维网格生成技术和 64 位数值求解器，通过计算金属、多晶互连和过孔的非均匀电流分布，并通过仿真键合线，精确提取大功率晶体管阵列的 Rdson。通过仿真功率器件版图分析电流密度和电迁移，确保可靠性	主要应用于 PTM 中，分析功率器件可靠性问题，为用户提供交叉关联分析报告与温度场视图	国际领先

(3) 半导体器件特性测试技术

半导体器件特性测试技术基本情况如下表：

核心技术名称	核心技术简介	在产品或服务中的应用和贡献情况	先进性
低频噪声滤波放大技术	采用动态滤波电路对偏置供电回路进行滤波，通过动态负载矩阵对偏置供电回路进行动态调制，通过采集器对信号进行采集放大输出，从而获得高精度的低频噪声信号	主要应用于 9812DX、9812E、M9800、9813DXC 和 NoiseProPlus 中，对半导体器件和电路进行低频噪声信号的测量和分析	国际领先
直流 IV 测试精度和速度提升技术	优化直流 IV 测试的测试时序，从而在保证精度的前提下节省测试时间，在相同测试时间下提高测试精度	应用于 FS-Pro，进行直流 IV 测量和分析；应用于工程服务测试，大幅提高测试产能	国际领先
超短脉冲电流电压测试技术	高速跨阻放大的专利拓扑结构，实现 100ns 级脉冲测试，可显著降低因为电压施加时间过长引起的器件的特性变化导致的量化评估不准确	应用于 FS-Pro 中高速波形发生与测量套件中，实现了最小 130ns 脉冲宽度的超快脉冲 IV 测试能力，进一步拓展了 FS-Pro 测试能力范围	国际领先
低漏电矩阵开关技术	采用超高阻抗组成的拓扑结构，显著降低系统漏电水平和弛豫效应。提升设备对小电流高速测试的支持	应用于自动测试解决方案，实现了基于 bench 模式的 WAT 测试完整解决方案和模型测试方案	国际领先
MEMS 结构动态参数测试技术	研发了自主专利的时间衰减法技术，提高了对于 MEMS 器件的高精度 Q 值及谐振频率的测试效率	应用于 FS-MEMS 传感微结构参数测试仪产品，实现了静态和动态参数测试一体化解决方案，提升了量产测试效率	国际领先
高精度源测量单元(SMU)技术	完全自主研发的 SMU 核心技术，包括极小电流测试，超高精度检测，高速采集等技术满足各类先进工艺节点的器件研发和量产测试要求	作为实现半导体器件电特性表征的基础模组之一，SMU 为台式源表、半导体参数分析仪、WAT/WLR 等各类测试提供了核心的测试单元，具有广泛的应用场景和市场潜力	国际领先

(4) 技术开发解决方案技术

技术开发解决方案技术基本情况如下表：

核心技术名称	核心技术简介	在产品或服务中的应用和贡献情况	先进性
低压差线性稳压器编译器 (LDO Compiler) 技术	根据用户配置，自动产生满足指标的低压差线性稳压器 (LDO)	用于系统级芯片 (SoC) 中，针对不同模块，用户需要快速生成不同指标的多个线性稳压器 (LDO)	国际领先
标准单元库自动迁移技术	将一个已有的工艺的标准单元库，迁移到目标新工艺的单元库，并且	在新目标工艺上快速生成新的标准单元库，节省大量开发时间	国际领先

核心技术名称	核心技术简介	在产品或服务中的应用和贡献情况	先进性
	完成设计规则检查(DRC)违例的修复		
低功耗设计的静态存储编译器 (SRAM compiler) 技术	根据用户配置参数, 自动生成不同位宽, 不同地址深度的静态存储器模块, 同时支持静态存储器的低功耗设计, 用户可选浅睡眠模式, 深度休眠模式以及关断模式, 以降低静态存储器的功耗	提供灵活的静态存储器模块生成, 模块功耗优势明显, 支持广泛的客户应用, 包括: 移动, 网络, 汽车, 物联网, AI/ML 等	国际领先
一次可编程存储器/多次可编程存储器编译器的自动生成技术	根据用户指定的配置参数, 自动化生成不同容量, 不同擦写次数的一次可编程存储器/多次可编程存储器模块	为晶圆厂的客户端提供硅验证的一次可编程存储器/多次可编程存储器模块, 缩短设计周期	业内首创

通过多年的技术研发, 公司在上述产品领域均掌握了相关核心技术, 这些核心技术均在公司销售的产品中得以持续应用并形成公司产品的竞争力。上述核心技术均为公司开展主营业务的基础, 与主要产品及服务相对应, 包括制造类 EDA 工具、设计类 EDA 工具和半导体器件特性测试系统等。公司技术开发解决方案业务也是基于公司自身 EDA 全流程产品和专业测试系统, 结合十余年服务全球领先设计和制造企业积累的丰富经验和技术能力, 为客户提供专业完整的设计实现 (Design Enablement) 软件开发解决方案, 该业务亦是基于核心技术开展。

报告期内, 公司核心技术先进性未发生变化。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主体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上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2	不适用
上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5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被初次认定为国家级“第四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有效期为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度经复核通过, 公司继续被认定为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有效期为 2025 年 7 月 1 日至 2028 年 6 月 30 日。

2、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核心技术的创新研发和成果转化是公司持续保持国际竞争力的关键基础和驱动。围绕工艺与设计协同优化进行技术和产品的战略布局, 公司持续对核心技术进行研发、演进和拓展, 在器件建模和电路仿真两个领域的技术上已率先突破, 产品进入多家国际领先的集成电路设计及制造企业, 并持续布局其他关键的核心 EDA 技术攻关和产品研发, 目前已培育出标准单元库等同样具备先进性的 EDA 产品, 正在加速推进具备国际市场竞争力的 EDA 全流程建设。目前公司已经拥有制造类 EDA 技术、设计类 EDA 技术、半导体器件特性测试技术、技术开发解决方案四大类核心

技术及其对应的 70 余项细分产品和服务。截至报告期末，围绕核心技术，公司已在全球范围内拥有 60 项发明专利、102 项软件著作权，合计 168 项有效知识产权，并有超过 200 项已申请待批复的专利或软件著作权，储备了丰富的技术秘密。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期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6	7	278	60
实用新型专利	0	0	3	3
外观设计专利	0	2	6	3
软件著作权	3	3	102	102
其他	0	0	13	0
合计	9	12	402	168

注：国际专利，指通过 PCT（Patent Cooperation Treaty）方式申请的国际专利，即通过专利合作协定途径及巴黎公约途径申请国际专利的情形。

3、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134,479,906.90	135,856,182.15	-1.01
资本化研发投入	0.00	9,519,246.03	-100.00
研发投入合计	134,479,906.90	145,375,428.18	-7.49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55.94	66.55	减少 10.61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00	6.55	减少 6.55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数字仿真器开发项目于 2020 年立项开始研发，于 2024 年三季度通过设计制造工艺制程的验证，将该项目的支出计入开发支出。截至 2025 年 11 月 30 日，该项目已经完工并转入无形资产，本报告期无新增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建模和验证工具 MeQLab 和 MeQLab RF 的开发和增强	2,992.82	83.83	2,613.44	研发阶段	①建立一站式基带及射频模型提取及验证综合技术平台②增强小信号测量、大信号仿真验证等功能	行业先进水平	晶圆厂用于较高工作频率下射频芯片的各类工艺平台器件建模
2	PDK 验证和 PCell 产生工具的开发和增强	7,969.84	331.73	4,559.87	研发阶段	①增加 PQlab 对 PDK 质量验证维度，提高 QA 效率②开发 PCell 生成工具	行业先进水平	晶圆厂用于快速生成 PDK 中的 Pcell 库；集成电路企业用于快速分析和验证 PDK，并比较各类工艺平台的 PDK 特点和性能
3	并行仿真器 NanoSpice 功能增强与性能提升	24,208.13	2,542.78	20,827.42	研发阶段	①提升 NanoSpice 后仿电路仿真性能 1.5 倍以上②功能增强，增加对高良率仿真及射频仿真的支持	行业先进水平	应用于中小规模的模拟电路及数字电路等高精度要求的电路仿真
4	DTCO 关键技术	12,568.66	420.31	11,366.20	研发阶段	①建立 DTCO 基础应用平台，提高现有流程效率②提升 SDEP 运行效率，增强所有相关功能以更好支持新的模型种类③增加 SDEP 的灵活性，同时降低流程开发的复杂度	行业先进水平	能够大幅度提高晶圆厂建模平台的自动化程度和建模效率，大幅缩短工艺和设计之间的迭代周期，提升 DTCO 效率
5	公共模块和研发管理平台	3,454.31	113.74	3,450.47	研发阶段	①提升 EDA 工具开发环境的易用与可靠性②提升服务器集群的硬件资源利用率③升级研发流程管理系统④支持新的模型标准或版本⑤其他公共模块和引擎的开发，新产品预研	行业先进水平	能够有力提升 EDA 工具开发环境的可靠性，提升产品研发效率
6	MS01-MS1.0 开发	5,644.61	471.45	3,398.48	研发阶段	①研发新一代模型参数提取平台 ②实现高效，易用，灵活的自动化参数提取	行业先进	晶圆厂用于中低工作频率下基带芯片的各类工艺平台器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水平	件建模
7	Nano Designer	19,102.64	1,634.71	12,772.97	研发阶段	①支持 OA 和其他 database②支持用户开发接口③集成各类电路分析功能④支持先进工艺节点的电路设计和版图设计	行业先进水平	为客户提供一个灵活、可扩展的存储和模拟 / 混合信号 IC 设计平台，支持原理图设计、智能化版图编辑、交互式物理验证以及电路设计优化。
8	FSP03-基于 PIV 模块的系统集成项目	1,979.76	105.82	1,795.07	研发阶段	①支持 4 通道 PIV 模块，每通道符合硬件指标②完成相关可靠性测试功能，测试流程符合 JEDEC 标准③集成快速寿命评估技术④集成快速 RTN 测试技术	行业先进水平	可应用于先进工艺节点下百纳秒级快速可靠性测试，搭建完整的晶圆级可靠性测试系统
9	针对存储器电路快速仿真器的开发	7,710.06	991.38	7,084.17	研发阶段	①增强对 Characterization 特征提取的仿真功能②提升 DRAM/FLASH 仿真性能 1.5 倍以上	行业先进水平	应用于大规模及超大规模存储器电路、模拟电路、关键数字电路模块及混合信号电路等更快速度、中高精度要求的电路仿真
10	NavisPro	1,699.00	59.00	1,148.16	研发阶段	①引脚约束管理 ②高级总线建模 ③ Block placement 分析数据库迁移到内部数据库	行业先进水平	RTL(寄存器传输级)布局规划
11	LibWiz	1,254.91	44.57	808.30	研发阶段	①Liberty validation ②Liberty viewer ③ Liberty comparison ④Liberty analysis	行业先进水平	标准单元库验证
12	标准单元库建库工具的开发 3.0	4,542.51	1,082.32	4,364.90	研发阶段	①支持更多的 cell 类型 ②提高 LVF 的精度与速度 ③提升产品的易用性与稳定性	行业先进水平	晶圆厂用于标准单元库设计与制造/芯片设计公司用于标准单元库特征重新提取/DTCO 用于标准单元开发过程中的特征提取
合计	/	93,127.25	7,881.64	74,189.45	/	/	/	/

5、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444	439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73.63	73.41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9,689.67	10,629.74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21.82	24.21

教育程度		
学历构成	数量（人）	比例(%)
博士研究生	30	6.76
硕士研究生	305	68.69
本科	108	24.32
专科	1	0.23
高中及以下	0	0.00
合计	444	100.00
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数量（人）	比例(%)
30 岁以下（不含 30 岁）	174	39.19
30-40 岁（含 30 岁，不含 40 岁）	183	41.22
40-50 岁（含 40 岁，不含 50 岁）	63	14.19
50-60 岁（含 50 岁，不含 60 岁）	19	4.28
60 岁及以上	5	1.12
合计	444	100.00

注：表格中数据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造成。

6、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适用 □不适用

（一）股份支付费用增加导致公司在一定期间亏损的风险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基于 DTCO（设计-工艺协同优化）方法学，持续进行战略产品的升级完善及新产品的研发布局，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不断提升；同时，为了稳定现有研发团队并吸引高端人才加盟，增强公司的长期竞争力，公司于 2026 年 8 月发布了新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员工持股计划，将直接增加大额股份支付费用，会直接影响公司的利润水平。EDA 行业是技术密集型行业，考虑到公司目前的盈利水平相对较低，公司持续进行产品创新导致的研发费用增加，实施股权激励导致的股份支付费用增加，可能导致公司在一定期间内持续亏损。

（二）技术升级迭代风险

集成电路行业需要创新驱动，EDA 行业处于集成电路行业最上游，是实现技术创新的源头，其自身的创新尤为重要。EDA 行业发展需契合集成电路行业的技术发展趋势，根据市场需求变动和工艺水平发展及时对现有技术进行升级换代，以持续保持产品竞争力。公司下游客户多为集成电路行业内全球知名企业，其对 EDA 工具的技术领先性要求较高，公司需要持续满足行业动态发展的需求，且时刻面对国际竞争对手产品快速升级迭代的技术竞争。未来若公司的技术升级迭代进度和成果未达预期，致使技术水平落后于行业升级迭代水平，将影响公司产品竞争力并错失市场发展机会，对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三）研发成果未达到预期或研发投入超过预期的风险

公司所处 EDA 行业属于技术含量较高的知识产权密集型领域，具有研发投入大、研发周期长的特征。公司需要持续对现有产品的升级更新和新产品的开发进行较高强度研发投入，以适应不断变化的市场需求。公司近年来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并预计将在未来继续保持较高比例研发投入。在公司研发投入占比较高的情况下，如果公司研发新产品或对现有产品升级效果不及预期，研发出的产品无法满足下游客户的需求或与竞争对手产品相比处于劣势，公司将面临研发投入难以收回的风险，进而影响后续进一步研发投入，对公司业绩和竞争力产生不利影响。

同时，面对快速变化的集成电路行业发展以及竞争对手不断增强的技术竞争水平，公司对新产品的开发或对现有产品的升级可能产生超过预期的研发投入，可能导致公司出现短期内研发投入与所产生收入失衡的情况，进而对公司短期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四）研发成果未获得市场认可导致无法形成规模化销售的风险

由于 EDA 工具在集成电路行业中所起的关键作用，EDA 行业具有产品验证难、市场门槛高的特点，尤其是对于国际知名客户，其对新企业、新产品的验证和认可门槛较高。因此，EDA 行业研发成果要转化为受到国际主流市场认可的产品，不仅需要持续大量的研发投入以形成在技术上达到先进水平的产品，还需要较强品牌影响力、渠道能力、快速迭代能力等。如果公司研发出技术上达到先进水平的产品却无法通过国际主流市场验证及认可，则研发成果仍无法形成规模化收入，亦将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五）研发技术人员流失及人员成本上升风险

EDA 行业属于典型的技术密集型行业，其研发力量主要为高素质的 EDA 人才，EDA 工具的复杂性和开发难度决定了其对相关人才要求的严苛性，往往需要相关人才掌握数学、物理、计算机、芯片设计等多行业交叉的综合性知识。EDA 行业人才在全球范围内均较为稀缺，在 EDA 行业内对技术人才吸引的竞争非常激烈，同时多年来互联网、人工智能等行业的发展吸引了大量具备 EDA 行业知识和能力的人才进入，进一步造成了 EDA 行业人才的稀缺。若公司不能通过自身业务发展、行业地位提升、合理的薪酬待遇、各种人才培养计划等综合措施维持研发团队的稳定性，并不断吸引优秀技术人员加盟，则可能无法保持现有技术竞争优势或无法持续研发新技术、新产品，从而对公司的正常经营、研发进展、市场竞争力及未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六）EDA 市场规模相对有限及市场格局现状导致的竞争风险

相对于全球集成电路市场，EDA 市场规模占比较小。EDA 工具存在十分明显的规模效应，全球 EDA 市场目前基本处于寡头垄断的格局，由新思科技、铿腾电子、西门子 EDA 三家厂商主导，行业集中度较高。在目前寡头垄断的市场竞争格局下，公司要继续在现有产品中拓展下游客户或开发新产品进入主流市场，将面临国际竞争对手激烈的技术及市场竞争，公司在综合竞争能力上较国际竞争对手存在差距，相对国际竞争对手数十亿美金的业务收入，公司现阶段经营规模及相应市场份额较小，在市场声誉、销售网络、产品种类、资金实力等多方面有所落后，公司能否依托现有产品的技术及渠道基础，继续拓展新客户、形成新产品以实现业务持续增长，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因此，公司面临 EDA 市场格局现状导致的竞争风险。同时，随着中国集成电路行业的水平和竞争力提升，以及对知识产权保护的加强，我国的 EDA 市场规模会迅速增加，并推动对本土 EDA 需求的提升，从而增强公司作为国内首个登陆资本市场的 EDA 公司在面临 EDA 整体市场规模有限情况下的竞争力。

（七）产品种类丰富度较低的竞争风险

公司目前主要 EDA 产品包括制造类 EDA 和设计类 EDA，与新思科技、铿腾电子、西门子 EDA 等国际竞争对手相比，公司在产品种类丰富度上存在明显的差距。前述国际竞争对手丰富多样的产品种类可以满足下游客户的多方面需求，为其提供一站式采购选择。公司产品种类相对国际竞争对手较少，导致公司在产品销售协同效应上处于劣势，同时在公司经营中产品失败的风险难以分散，如果公司现有产品在特定时期技术更新有所落后，无法满足客户需求，可能会由于缺少其他可供推广的产品而对公司经营成果及市场地位造成影响。同时，随着公司在研发投入的逐年增加，新产品陆续推向市场并针对特定应用逐步完善其流程和解决方案，特别是公司推出的设计平台产品，针对工艺开发的 DTCO 制造类 EDA 全流程和针对存储器等设计类 EDA 全流程基本形成，产品种类丰富度较低的竞争风险大大降低，与其他国际竞争对手相比其竞争力逐年提升。

（八）经营规模较小的风险

全球 EDA 市场目前基本处于寡头垄断的格局，新思科技、铿腾电子、西门子 EDA 三家企业市场份额较高，其他 EDA 企业受市场竞争格局限制而普遍经营规模较小。公司经营规模较小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公司所能支撑的研发、销售、收购兼并等活动投入总额，且公司财务数据容易随着外部经济环境或自身经营活动变化而呈现较大波动。同时，公司规模的增长，从产品销售和运营等各方面的规模效应会对公司的继续成长起到正面促进的作用，相关的风险会随着公司规模的增大而逐渐降低。

（九）无法找到潜在收购或战略投资标的及实现业务协同的风险

EDA 行业产品具有研发投入高、研发周期长、产品验证难度大、市场门槛高等特点，且集成电路设计与制造的链条环节较多且对技术的要求差异较大，因此 EDA 企业一般会采取以内生增长与外延并购相结合的方式来实现企业长期发展与业务成长。收购或战略投资业务契合的潜在标的并优化整合，将是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预计在未来将继续进行 EDA 行业内收购或战略投资，但该等收购或战略投资受到多种制约因素影响，例如境外不同国家或地区相关政策限制、收购成本过高等，若公司无法找到合适标的或在收购后无法有效进行研发、销售、管理等方面的整合协同，则可能会影响公司战略执行及相应经营业绩。为尽可能降低相关风险，公司参与设立了多个专项投资基金，对部分 EDA 项目进行股权投资，从而为公司未来长远的发展进行战略布局。

（十）商誉减值的风险

兼并收购业务契合的潜在标的并优化整合，将是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预计未来随着不断兼并收购，公司将持续形成新的商誉，可能对公司的当期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建立健全了完善的商誉减值测试流程与风险预警机制，加强对被并购企业经营状况的持续跟踪与监控，定期开展商誉减值测试工作，如果被收购公司未来经营状况未达预期，为客观、准确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将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商誉计提减值，以确保财务信息的真实性与准确性，有效防范商誉减值风险。

（十一）毛利率波动的风险

公司业务主要包括 EDA 软件授权、相关半导体器件特性测试系统销售及技术开发解决方案，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主要受业务占比变动及各业务细分毛利率变动影响。一方面，如果公司未来 EDA 软件授权业务占比发生变动，将导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相应波动；另一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半导体器件特性测试系统销售和技术开发解决方案毛利率较高，未来公司必须根据市场需求不断进行技术迭代升级和创新，若公司未能正确判断下游需求变化、技术实力停滞不前或行业地位下降，该等业务毛利率可能下降，进而导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下降。上述因素均有可能导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发生波动，进而相应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十二）海外市场风险

公司在美国、韩国、新加坡、比利时、中国台湾等国家和地区设有子公司和/或分支机构并积极拓展海外业务。报告期内，公司来源于境外的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总额比例略高，海外市场受政策法规变动、政治经济局势变化、知识产权保护、政府贸易限制等多种因素影响。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涉及的法律环境将会更加复杂，若公司不能及时应对海外市场环境的变化，会对海外经营的业务带来一定的风险。

（十三）国际贸易摩擦风险

近年来，随着全球政治经济形势变化以及产业格局深度调整，国际贸易摩擦逐渐成为企业生产经营必须面对的常态化问题。公司境外业务占比相对较高，主要为对外销售，进口业务相对较

少，主要境外业务区域包括美国、韩国、中国台湾、欧洲、日本等国家和地区。如果未来国际贸易摩擦进一步加剧，例如中美两国现有贸易摩擦继续恶化，或与中国产生贸易摩擦的国家增加等，则可能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十四）汇率波动的风险

目前，公司业务主要覆盖北美、欧洲、日本、韩国、中国台湾、东南亚等地区，结算币种主要包括美元、日元、韩元等。如在未来期间汇率进一步发生较大变动或不能及时结算，且公司未能采取有效管理措施，则公司将面临利润水平受汇率波动影响的风险。

（十五）税收优惠相关的风险

根据相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及其相关子公司享受多项税收优惠政策，包括增值税退（免）税政策、部分服务免征增值税、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抵减应纳税额、软件企业、高新技术企业以及小型微利企业相关所得税优惠政策、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等。如果相关政策发生变化或者公司不能持续符合相应政策条件，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利润水平产生一定程度的影响。

（十六）知识产权侵权风险

公司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 EDA 软件授权，具备核心技术的知识产权是公司保持自身竞争力的关键。自成立以来，公司核心技术以自主研发为主，通过持续不断的研发迭代及探索积累，形成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专业核心技术和相关技术储备。EDA 行业在全球范围内存在较多知识产权被盗用或被不当使用的情形，公司通过申请专利、软件著作权等方式对自主知识产权进行了保护，但无法排除上述知识产权被盗用或被不当使用的风险。若出现知识产权被他人侵权的情况，可能会对公司正常业务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同时，公司一贯重视自主知识产权的研发，避免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但仍无法完全排除由于公司员工对知识产权的理解出现偏差等因素而导致的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以及竞争对手或其他利益相关方采取恶意诉讼等不当手段阻碍公司业务正常发展的风险。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详见本节“二、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主营业务分析

1、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240,392,757.68	218,444,679.91	10.05
营业成本	35,769,014.20	18,260,180.07	95.89
销售费用	40,071,924.29	42,179,273.24	-5.00
管理费用	40,196,872.40	29,232,271.70	37.51
财务费用	-439,008.60	-993,599.66	不适用
研发费用	134,479,906.90	135,856,182.15	-1.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710,884.19	19,362,176.84	-361.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848,705.91	22,281,771.08	-449.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99,843.20	17,579,209.80	-80.09
---------------	--------------	---------------	--------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提高产品竞争力,新增订单增加,EDA 工具授权、半导体器件特性测试系统及技术开发解决方案收入均实现不同程度增长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技术开发解决方案业务履约周期波动且项目难度增加、半导体器件特性测试系统销量增加导致营业成本增加。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销售人员计提的股权激励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并购锐成芯微产生的中介机构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利率下降导致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股份支付费用减少,同时,技术开发解决方案部门更聚焦于服务项目交付而减少在研发项目上的投入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减少及支付给职工的薪酬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支付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款、并购保证金增加以及销售思瑞浦股票产生的现金流入较上期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偿还到期借款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2、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重大变动说明
其他收益	10,251,874.40	18,176,055.95	-43.60	报告期内收到的政府补助同比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	-1,989,950.44	23,315,562.08	-108.53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及权益法下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减少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800.00	17,126,181.15	-99.97	报告期内股票出售导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减少。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4,796,400.00	0.19	-100.00	(1)
应收票据	-	-	1,082,334.82	0.04	-100.00	(2)
预付款项	20,871,375.40	0.83	3,079,159.91	0.12	577.83	(3)
其他应收款	19,300,021.62	0.77	5,737,610.68	0.22	236.38	(4)
投资性房地产	32,838,038.11	1.31	17,511,771.02	0.68	87.52	(5)
固定资产	346,411,874.35	13.78	115,413,937.15	4.49	200.15	(6)
在建工程	-	-	215,738,100.51	8.40	-100.00	(7)
长期待摊费用	7,953,916.03	0.32	4,605,660.13	0.18	72.70	(8)
其他非流动资产	4,813,465.53	0.19	2,724,028.34	0.11	76.70	(9)
应付账款	71,939,913.26	2.86	50,975,187.26	1.98	41.13	(10)
应付职工薪酬	5,544,035.45	0.22	41,335,911.42	1.61	-86.59	(11)
应交税费	8,502,927.32	0.34	23,369,101.50	0.91	-63.61	(12)
其他应付款	15,569,688.64	0.62	3,206,774.99	0.12	385.52	(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470,431.02	0.46	25,981,401.71	1.01	-55.85	(14)
租赁负债	7,839,285.68	0.31	11,221,501.08	0.44	-30.14	(15)
其他非流动负债	35,468,241.12	1.41	88,123,905.54	3.43	-59.75	(16)

其他说明

(1) 报告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较期初减少 100%，主要系报告期内出售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所致。

(2) 报告期末，应收票据较期初减少 100.00%，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收到回款所致。

(3) 报告期末，预付款项较期初增长 577.83%，主要系预付测试服务费以及材料款项增加所致。

(4) 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较期初增长 236.38%，主要系支付并购股权转让交易保证金所致。

(5) 报告期末，投资性房地产较期初增长 87.52%，主要系临港公租房对员工出租增多，从固定资产转入投资性房地产所致。

(6) 报告期末，固定资产较期初增长 200.15%，主要系临港总部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竣工验收所致。

(7) 报告期末，在建工程较期初减少 100.00%，主要系临港总部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竣工验收所致。

(8) 报告期末，长期待摊费用较期初增长 72.70%，主要系新租入办公室装修所致。

(9) 报告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较期初增长 76.70%，主要系预付长期资产采购款增加所致。

(10) 报告期末，应付账款较期初增长 41.13%，主要系临港总部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支出增加所致。

(11) 报告期末，应付职工薪酬较期初减少 86.59%，主要系支付 2025 年底计提的年终奖所致。

(12) 报告期末，应交税费较期初减少 63.61%，主要系期末应交增值税较年初减少所致。

(13) 报告期末，其他应付款较期初增加 385.52%，主要是计提应付股利所致。

(14) 报告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期初减少 55.85%，主要系偿还年初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所致。

(15) 报告期末，租赁负债较期初减少 30.14%，主要系超过一年到期的租赁负债金额减少所致。

(16) 报告期末，其他非流动负债较期初减少 59.75%，主要系一年以上合同负债减少所致。

2、境外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16,397.28（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6.52%。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470,908.30	1,470,908.30	履约保证金
无形资产	31,762,618.00	26,146,118.35	借款抵押
合计	33,233,526.30	27,617,026.65	/

4、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57,291,100.00	-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 计公允价值变 动	本期计提的减 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 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股票	4,796,400.00	-	-	-	-	5,929,469.73	1,133,069.73	-
结构性存款	-	683,333.33	-	-	1,990,000,000.00	1,990,000,000.00	-683,333.33	-
其他权益工具	277,708,900.00	-	-	-	57,291,100.00	-	-	335,000,000.00
合计	282,505,300.00	683,333.33	-	-	2,047,291,100.00	1,995,929,469.73	449,736.40	335,000,000.00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证券品种	证券代 码	证券简 称	最初投资成本	资金 来源	期初账面价 值	本期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 累计公允价 值变动	本期购 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 额	处置损益	期末账 面价值	会计核算 科目
境内外股 票	688536	思瑞浦	74,999,911.63	自有 资金	4,796,400.00	-	-	-	5,929,469.73	1,133,069.73	-	交易性金 融资产
合计	/	/	74,999,911.63	/	4,796,400.00	-	-	-	5,929,469.73	1,133,069.73	-	/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私募基金名称	投资协议签署时点	投资目的	拟投资总额	报告期内投资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已投资金额	参与身份	报告期末出资比例(%)	是否控制该基金或施加重大影响	会计核算科目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基金底层资产情况	报告期利润影响	累计利润影响
济南济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1 年 10 月 13 日	充分发挥合伙人、管理人的各自优势，集中多方力量共同从事股权投资等经营活动并分享经营所得	9,700	-	6,365.00	有限合伙人	65.62	是	长期股权投资	是	产业投资	-621.28	-608.69
上海临科芯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5 年 9 月 11 日	推动公司在 EDA 领域的业务拓展和技术合作，加快推动国内 EDA 生态圈建设	不超过 25,000	5,729.11	25,000.00	有限合伙人	100.00	否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是	产业投资	-	-
合计	/	/	34,700.00	5,729.11	31,365.00	/	/	/	/	/	/	-621.28	-608.69

其他说明

1、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3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参与投资设立有限合伙企业的议案》，同意公司出资人民币 9,700 万元并作为有限合伙人，与济南国开兴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山东产研微电子有限公司、济南高新财金投资有限公司共同设立济南济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次事项已经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3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批准。

2、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投资私募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合计出资不超过 25,000 万元人民币认缴上海临科芯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份额，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具体事项。本次事项已经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8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批准。

有关本次交易的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参与投资私募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0）、于 2025 年 9 月 9 日披露的《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59）、于 2025 年 9 月 25 日

披露的《关于参与投资私募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60）、及分别于 2026 年 4 月 4 日披露的《与私募基金合作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于 4 月 17 日披露的《与私募基金合作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于 7 月 16 日披露的《与私募基金合作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48）。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济南概伦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研发	5,000.00	6,722.94	5,959.30	2,427.27	60.10	67.17
概伦电子（济南）有限公司	子公司	持股主体	3,000.00	2,130.54	2,130.54	-	-	-
Primarius Technologies US LLC	子公司	研发及销售	20万美元	5,885.57	2,770.15	1,863.29	162.76	164.32
上海概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研发	38,500.00	38,218.51	32,475.87	5.03	-232.31	-232.31
Primarius Technologies International Limited	子公司	研发及销售	10,000港元&250万美元	2,213.97	1,704.79	233.59	-155.81	-155.93
EntasysDesign, Inc.	子公司	研发及销售	200,000,000韩元	2,758.17	2,043.60	413.59	90.38	104.26
广州概伦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研发及销售	13,000.00	15,599.65	1,223.02	2,825.64	-461.16	-449.46
北京伦刻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产及销售	6,084.00	5,951.09	6,007.66	1.47	-93.49	-95.75
Primarius Technologies Singapore Pte. Ltd.	子公司	研发及销售	200万新加坡元	1,290.11	1,073.82	325.86	73.19	76.90
深圳概伦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研发及销售	1,000.00	375.39	46.52	489.05	144.97	144.97
北京概伦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研发及销售	10,292.86	38,353.72	6,764.32	4,679.78	-515.38	-523.81
Magwel NV	子公司	研发及销售	1,323,882.00欧元	279.19	-558.22	103.20	-240.97	-197.67
济南济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参股公司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	50,000.00	15,622.24	15,621.94	-	-2.32	-2.32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上海兴橙誉达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参股公司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	46,420.00	18,321.44	18,121.09	-	-11.09	-18.28
上海芯新迅程电子设计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企业管理	600.00	568.95	-130.23	67.13	-160.29	-160.29
上海临科芯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参股公司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	162,343.8626	162,142.93	161,949.00	-	-48.70	-48.70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变动原因说明
张茹	董事	选举	其他	公司补选董事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同意提名张茹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根据非独立董事补选结果，相应调整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23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张茹女士为公司非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认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需同时满足以下三项条件：（1）拥有集成电路相关专业的学历或研究背景，并具备多年从业经验；（2）主持或参与公司核心技术相关的研发项目及专利申请，并起到核心及关键作用；（3）作为核心技术人员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基于上述标准，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目前共有核心技术人员 4 名，分别为刘志宏、马玉涛、方君、石凯。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1	刘志宏	董事长
2	马玉涛	研发副总裁
3	方君	研发副总裁
4	石凯	资深架构师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
每 10 股转增数（股）	/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6 年 4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同意本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由 18.34 元/股调整为 18.31 元/股。相关事项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有关详情请参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16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
2026 年 4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按照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首次授予部分 137 名激励对象及预留授予部分 18 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对应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分别为 1,044,986 股及 381,096 股。相关事项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有关详情请参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16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关于作废部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第二个归属期归属名单的核查意见》。
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9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已完成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为 1,400,982 股，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后，公司股本总数由 435,177,853 股增加至 436,578,835 股。	有关详情请参见公司 2026 年 5 月 20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0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系列议案，公司计划实施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本事项仍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有关详情请参见公司 2026 年 8 月 11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公告编号：2026-051）、《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公告（更正版）》（公告编号：2026-055）等相关公告文件。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从事的业务范围不属于国家规定的重污染行业，公司及子公司不直接从事生产制造业务，报告期内不存在环保违法违规行。

五、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刘志宏	1、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它企业，目前均未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公司及其控制企业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2、在公司本次发行及上市后，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它企业：（1）除维护现有订单至期满外，不进行任何其他实质性的持续经营活动，不签订任何可能与公司的主要业务相竞争的协议、合同、订单，或延长任何该等现有协议、合同、订单（包括但不限于 EDA 工具授权业务、半导体器件特性测试系统销售业务及半导体工程服务业务）；现有订单项下的义务完全履行后，该公司即开始注销程序。（2）该公司将不直接或间接地开展、促进、参与或从事、投标争取或以其他方式寻求可能与概伦电子的主要业务相竞争的任何业务（包括但不限于 EDA 工具授权业务、半导体器件特性测试系统销售业务及半导体工程服务业务）。3、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及保证，则因此而取得的相关收益将全部归公司所有。	2021 年 6 月 1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刘志宏	1、除公司本次发行及上市申报的经审计财务报告披露的关联交易以外，本人以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之间现时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2、本人将尽量避免本人以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原则进行，	2021 年 6 月 1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3、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公司《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4、本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对公司行使不正当股东权利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分红	公司	公司承诺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注重对股东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保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2021 年 6 月 1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刘志宏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要求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的股票发行价格，或者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非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公司的股票发行价格，则本人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在 6 个月期间内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公司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3、除遵守前述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外，本人自锁定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本人在任职期间内（于本承诺中的所有股份锁定期结束后）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数量将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将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的股份。若本人于任期届满前离职，于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	2021 年 6 月 11 日	是	上市之日起 42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后半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本人被认定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本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变动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以及其他不时颁布实施的关于锁定期及锁定期满减持上市公司股票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4、本人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若本人拟减持本次发行及上市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及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明确并披露公司的控制权安排，保证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且将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通过公司公告减持计划，未履行公告程序前不进行减持。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内，若本人减持本人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的股票发行价格。若在本人减持前述股份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的股票发行价格经相应调整后的价格。5、若公司因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十二章第二节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或公司因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一条，触及退市风险警示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减持公司股份。6、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因其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的收入将全部归公司所有，在获得该收入的五日内将该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向公司或其他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7、若监管规则发生变化，则本人在锁定或减持公司股份时将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监管规则。8、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						
	股份限售	KLProTech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要求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的股票发行价格，或者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非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公司的股票发行价格，则本单位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在 6 个月期间内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公司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3、本单位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若本单位拟减持本次发行及上市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及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通过公司公告减持计划，未履行公告程序前不进行减持。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内，若本单位减持本次发行及上市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的股票发行价格。若在本单位减持前述股份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的股票发行价格经相应调整后的价格。4、若公司因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十二章第二节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或公司	2021 年 8 月 24 日	是	上市之日起 42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因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一条，触及退市风险警示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单位不减持公司股份。5、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单位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因其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的收入将全部归公司所有，在获得该收入的五日内将该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向公司或其他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6、在本单位持有公司股份期间，若监管规则发生变化，则本单位在锁定或减持公司股份时将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监管规则。						
	股份限售	共青城峰伦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要求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的股票发行价格，或者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非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公司的股票发行价格，则本单位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在 6 个月期间内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公司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3、本单位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若本单位拟减持本次发行及上市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及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通过公司公告减持计划，未履行公告程序前不进行减持。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021 年 6 月 11 日	是	上市之日起 42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24 个月内，若本单位减持本次发行及上市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的股票发行价格。若在本单位减持前述股份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的股票发行价格经相应调整后的价格。4、若公司因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十二章第二节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或公司因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一条，触及退市风险警示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单位不减持公司股份。5、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单位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因其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的收入将全部归公司所有，在获得该收入的五日内将该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向公司或其他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6、在本单位持有公司股份期间，若监管规则发生变化，则本单位在锁定或减持公司股份时将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监管规则。						
	股份限售	共青城明伦、共青城伟伦、共青城经伦、共青城毅伦、共青城智伦、井冈山兴伦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要求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的股票发行价格，或者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非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公司的股票发行价格，则本单位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在 6 个月期间内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	2021 年 8 月 24 日	是	上市之日起 42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盘价格指公司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3、本单位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若本单位拟减持本次发行及上市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及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通过公司公告减持计划，未履行公告程序前不进行减持。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内，若本单位减持本次发行及上市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的股票发行价格。若在本单位减持前述股份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的股票发行价格经相应调整后的价格。4、若公司因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十二章第二节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或公司因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一条，触及退市风险警示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单位不减持公司股份。5、本单位承诺，于本单位依《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或监管规则通过采取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单位持有的本次发行及上市前股份时，本单位持有的股份可减持比例应与公司之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其他境内员工持股平台之股份数额合并计算。前述境内员工持股平台，系指共青城智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明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伟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经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毅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井冈山兴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合称。6、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单位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因其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的收入将全部归公司所有，在获得该收入的五日内将该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向公司或其他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7、在本单位持有公司股份期间，若监管规则发生变化，则本单位在锁定或减持公司股份时将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监管规则。						
	股份限售	杨廉峰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要求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的股票发行价格，或者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非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公司的股票发行价格，则本人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在 6 个月期间内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公司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3、除遵守前述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外，本人在任职期间内（于本承诺中的所有股份锁定期结束后）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数量将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将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的股份。若本人于任期届满前离职，于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半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4、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及/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本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变动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	2021 年 8 月 24 日	是	上市之日起 42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以及其他不时颁布实施的关于锁定期及锁定期满减持上市公司股票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5、若本人减持本次发行及上市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将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要求（以下统称“监管规则”）的规定以及本人已作出的各项承诺。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内，若本人减持本人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的股票发行价格。若在本人减持前述股份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的股票发行价格经相应调整后的价格。6、若公司因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十二章第二节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或公司因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一条，触及退市风险警示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减持公司股份。7、若监管规则发生变化，则本人在锁定或减持公司股份时将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监管规则。8、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						
	其他	公司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21 年 6 月 1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刘志宏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	2021 年 6 月 1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其他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21 年 6 月 17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措施和承诺：若公司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作出上述认定时，及时提出股份回购预案，并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讨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不含原股东公开发售的股份），回购价格按照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021 年 6 月 1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刘志宏	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措施和承诺：若公司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作出上述认定时，及时提出股份回购预案，并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讨论，依法回购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当发生上述情形时，本人承诺将督促公司履行股份回购事宜的决策程序，并在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时，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	2021 年 6 月 1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承诺：1、保证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上市的情形。2、如本	2021 年 6 月 1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公司谨此确认：除非法律另有规定，自本函出具之日起，本函及本函项下之承诺均不可撤销；如法律另有规定，造成上述承诺的某些部分无效或不可执行时，不影响本公司在本函项下的其它承诺。						
	其他	刘志宏	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1、本人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上市的情形。2、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但本人对公司欺诈发行不负有责任的除外。本人谨此确认：除非法律另有规定，自本函出具之日起，本函及本函项下之承诺均不可撤销；如法律另有规定，造成上述承诺的某些部分无效或不可执行时，不影响本人在本函项下的其它承诺。	2021年6月11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刘志宏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1、本人将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前述承诺是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2、若本人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的，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对公司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给予充分、及时而有效的补偿。3、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日，若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本人已做出的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届时将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2021年6月11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其他	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除刘志宏外）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将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如未来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将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拟实施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本人将根据未来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规定，积极采取一切必要、合理措施，使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有效的实施；本人将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的，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对公司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给予充分、及时而有效的补偿。7、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日，若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本人已做出的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届时将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2021年6月11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1、本公司将严格履行在本次发行及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以下简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2、若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承诺事项中各项义务或责任，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并向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披露承诺事项未能履行原因，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等处	2021年6月11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理方案，并依法承担相关法律责任，承担相应赔偿金额；自本公司完全消除其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公司不得以任何形式向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加薪资或津贴或分配红利或派发红股（如有）。3、若本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承诺事项中各项义务或责任，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并向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披露承诺事项未能履行原因，且将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其他	刘志宏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1、本人将严格履行在公司本次发行及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以下简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2、若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人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一项或多项措施予以约束： （1）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完全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除被强制执行、实施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的情形外，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完全消除之日；（3）在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完全消除之前，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收取公司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4）如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该等损失；（5）如本人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该等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将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3、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在不可抗力原因消除后，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	2021年6月11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上公开说明造成本人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不可抗力的具体情况，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同时，本人将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和公司投资者的利益。						
	其他	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1、本单位将严格履行在公司本次发行及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以下简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2、若本单位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单位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一项或多项措施予以约束：（1）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完全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本单位持有的公司股份除被强制执行、实施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的情形外，本单位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因本单位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完全消除之日；（3）在因本单位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完全消除之前，本单位将不收取公司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4）如因本单位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单位将依法赔偿该等损失；（5）如本单位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该等收益归公司所有，本单位将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3、如本单位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在不可抗力原因消除后，本单位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造成本单位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不可抗力的具体情况，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同时，本单位将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和公司投资者的利益。	2021 年 6 月 1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其他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1、本人将严格履行在公司本次发行及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以下简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2、若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人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一项或多项措施予以约束： （1）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完全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除被强制执行、实施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的情形外，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完全消除之日；（3）在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完全消除之前，本人将不收取公司支付的薪资或津贴及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如有）；（4）如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该等损失；（5）如本人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该等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将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3、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在不可抗力原因消除后，本人将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造成本人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不可抗力的具体情况，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同时，本人将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和公司投资者的利益。	2021年6月11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关于股东信息披露的承诺：1、本公司已在招股说明书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根据《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关于申请首发上市企业股东信息披露》和其他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应当披	2021年6月17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露的信息；2、本公司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3、除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共青城芯磊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0.0001%外，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4、本公司不存在以本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况；5、本公司及本公司股东已及时向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提供了真实、准确、完整的资料，积极和全面配合了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依法在本次发行的申报文件中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6、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有激励对象	本公司所有激励对象承诺，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权益归属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本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2023 年 2 月 6 日	是	股权激励计划实施期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23 年 2 月 6 日	是	股权激励计划实施期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其他	刘志宏	本人在通过采取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依法减持本企业持有的首发前股份时，本人可减持股份数额应与公司股东共青城峰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KLProTechH.K.Limited、共青城明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伟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经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智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毅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井冈山兴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可减持	2024 年 12 月 29 日	是	在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期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首发前股份数额合并计算。若因本人违反本承诺函导致公司或其他股东遭受任何损失，本人愿意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其他	共青城峰伦	本企业在通过采取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依法减持本企业持有的首发前股份时，本企业可减持股份数额应与公司股东刘志宏、KLProTechH.K.Limited、共青城明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伟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经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智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毅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井冈山兴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可减持首发前股份数额合并计算。若因本企业违反本承诺函导致公司或其他股东遭受任何损失，本企业愿意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2024 年 12 月 29 日	是	在本企业持有公司股份期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KLProTech	本企业在通过采取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依法减持本企业持有的首发前股份时，本企业可减持股份数额应与公司股东刘志宏、共青城峰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明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伟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经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智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毅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井冈山兴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可减持首发前股份数额合并计算。若因本企业违反本承诺函导致公司或其他股东遭受任何损失，本企业愿意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2024 年 12 月 29 日	是	在本企业持有公司股份期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关于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一、本公司保证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资料和信息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资料和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二、本公司保证向参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和信息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资料或副本资料，该等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是准确和完整的，所有文件的签名、	2025 年 4 月 1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印章均是真实的，并无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三、根据本次交易的进程，需要本公司继续提供相关资料和信息时，本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提供和披露有关本次交易的资料和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资料和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四、本公司确认上述声明和承诺系真实、自愿作出，对内容亦不存在任何重大误解，并愿意为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时，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其他	公司	关于不存在内幕交易行为的承诺函：一、本公司与本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前述主体所控制的机构不存在因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情况，不存在泄露本次交易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交易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因参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不存在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6 号——重大资产重组》不得参与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二、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机构保证采取必要措施对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资料和信息严格保密。三、本公司确认上述声明和承诺系真实、自愿作出，对内容亦不存在任何重大误解，并愿意为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时，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5 年 4 月 1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关于无违法违规行及诚信情况的承诺函：一、本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券	2025 年 4 月 1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二、本公司最近三年内未受过任何刑事处罚、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不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不存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科创板上市规则》规定应予披露的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或仲裁案件。三、本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亦不存在其他重大失信行为。四、本公司确认上述声明和承诺系真实、自愿作出，对内容亦不存在任何重大误解，并愿意为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时，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其他	公司	关于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说明：一、本公司在本次交易中严格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要求，遵循《公司章程》及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就本次交易采取了充分必要的保护措施，制定了严格有效的保密制度，严格控制参与本次交易人员范围，尽可能地缩小知悉本次交易相关敏感信息的人员范围。二、本公司高度重视内幕信息管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5号——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及时记录商议筹划、论证咨询等阶段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筹划过程，制作交易进程备忘录。三、在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的交易协议设有保密条款，约定双方对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负有保密义务。四、本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制作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和交易进程备忘录，并及时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五、本公司多次督导、提示内幕信息知情人严格遵守保密制度，履行保密义务，在内幕信息依法披露前，不得公开或泄露内幕信息，不得利用内幕信息买卖本公司股票。	2025 年 4 月 1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其他	公司	关于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承诺函：本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以下情形：一、擅自改变前次募集资金用途未作纠正，或者未经股东会认可。二、最近一年财务报表的编制和披露在重大方面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或者相关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最近一年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最近一年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且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对上市公司的重大不利影响尚未消除。本次发行涉及重大资产重组的除外。三、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最近一年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四、上市公司或者其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涉嫌犯罪正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正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存在严重损害上市公司利益或者投资者合法权益的重大违法行为。六、最近三年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	2025 年 4 月 1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一、本人保证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资料和信息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资料和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二、本人保证向参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和信息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资料或副本资料，该等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是准确和完整的，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并无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三、根据本次交易的进程，需要本人继续提供相关资料和信息时，本人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提供和	2025 年 4 月 1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披露有关本次交易的资料和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资料和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四、本人保证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披露或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本人不转让本人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本人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报送本人的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报送本人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五、本人确认上述声明和承诺系真实、自愿作出，对内容亦不存在任何重大误解，并愿意为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时，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其他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不存在内幕交易行为的承诺函：一、本人及本人控制的机构不存在因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情况，不存在泄露本次交易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交易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因参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不存在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6 号——重大资产重组》不得	2025 年 4 月 1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参与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二、本人及本人控制的机构保证采取必要措施对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资料和信息严格保密。三、本人及本人控制的机构确认上述声明和承诺系真实、自愿作出，对内容亦不存在任何重大误解，并愿意为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时，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机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其他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无违法违规行为及诚信情况的承诺函：一、本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二、本人最近三年内未受过任何刑事处罚、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不存在严重损害上市公司利益或者投资者合法权益的重大违法行为，不存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披露的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或仲裁案件。三、本人最近十二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亦不存在其他重大失信行为。四、本人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权益且尚未消除的情形。五、本人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至第一百八十一条规定的行为。六、本人确认上述声明和承诺系真实、自愿作出，对内容亦不存在任何重大误解，并愿意为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时，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5 年 4 月 1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本次交易期间减持计划的承诺函：一、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暂无任何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自本次交易披露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如本人根据自身实际需要或市场变化而进行减持，本人将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关于股份减持的规定及要求，并依法及时履行所需的信息披露义务。二、本人确认上述声明和承诺系真实、自愿作出，对内容亦不存在任何重大误解，并愿意为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	2025 年 4 月 11 日	是	本次交易披露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时，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其他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公司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一、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上市公司利益。二、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三、本人承诺不得动用上市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四、本人承诺支持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订薪酬制度时，应与上市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五、未来上市公司如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在本人合法权限范围内，促使拟公告的股权激励计划设置的行权条件将与上市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六、自本承诺函签署日至本次交易完成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本承诺函相关内容不能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七、本人承诺切实履行上市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八、本承诺函至以下情形时终止（以较早为准）：（1）本人不再作为上市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上市公司股票终止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3）本次交易终止。	2025 年 4 月 11 日	是	至以下情形时终止（以较早为准）： （1）本人不再作为上市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上市公司股票终止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3）本次交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易终止。			
	其他	KLProTech、刘志宏、共青城峰伦	关于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一、本人/本企业保证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资料和信息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资料和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二、本人/本企业保证向参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和信息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资料或副本资料，该等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是准确和完整的，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并无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三、根据本次交易的进程，需要本人/本企业继续提供相关资料和信息时，本人/本企业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提供和披露有关本次交易的资料和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资料和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四、本人/本企业保证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披露或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本人/本企业不转让本人/本企业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本人/本企业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报送本人/本企业的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报送本人/本企业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	2025 年 4 月 1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本企业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五、本人/本企业确认上述声明和承诺系真实、自愿作出，对内容亦不存在任何重大误解，并愿意为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时，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本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其他	KLProTech、刘志宏、共青城峰伦	关于不存在内幕交易行为的承诺函：一、本人/本企业及本企业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前述主体控制的机构不存在因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情况，不存在泄露本次交易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交易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因参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不存在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6 号——重大资产重组》不得参与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二、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机构保证采取必要措施对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资料和信息严格保密。三、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机构确认上述声明和承诺系真实、自愿作出，对内容亦不存在任何重大误解，并愿意为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时，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机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5 年 4 月 1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KLProTech、刘志宏、共青城峰伦	关于无违法违规行为及诚信情况的承诺函：一、本人/本企业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二、本人/本企业最近三年内未受过任何刑事处罚、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不存在严重损害上市公司利益或者投资者合法权益的重大违法行	2025 年 4 月 1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为，不存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披露的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或仲裁案件。三、本人/本企业最近十二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亦不存在其他重大失信行为。四、本人/本企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权益且尚未消除的情形。五、本人/本企业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至第一百八十一条规定的行为。六、本人/本企业确认上述声明和承诺系真实、自愿作出，对内容亦不存在任何重大误解，并愿意为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时，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本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其他	KLProTech、共青城明伦、共青城峰伦	关于本次交易期间减持计划的承诺函：一、根据上市公司披露的《上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协议转让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44）、《上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协议转让股份暨权益变动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及其他相关公告，本企业向上海临港科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芯合创一号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转让本企业所持部分上市公司股份。二、除前述减持计划外，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企业暂无其他任何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自本次交易披露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如本企业根据自身实际需要或市场变化而进行减持，本企业将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关于股份减持的规定及要求，并依法及时履行所需的信息披露义务。三、本企业确认上述声明和承诺系真实、自愿作出，对内容亦不存在任何重大误解，并愿意为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时，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5 年 9 月 29 日	是	自本次交易披露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刘志宏	关于本次交易期间减持计划的承诺函：一、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暂无任何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自本次交易披露之	2025 年 4 月 11 日	是	自本次交易披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如本人根据自身实际需要或市场变化而进行减持，本人将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关于股份减持的规定及要求，并依法及时履行所需的信息披露义务。二、本人确认上述声明和承诺系真实、自愿作出，对内容亦不存在任何重大误解，并愿意为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时，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露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			
	其他	金秋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嘉橙投资、静远投资、睿橙投资、国兴同赢	关于本次交易期间减持计划的承诺函：一、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企业存在减持计划，具体减持方案以后续信息披露为准。自本次交易披露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如本企业进行减持，本企业将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关于股份减持的规定及要求，依法及时履行所需的信息披露义务。二、本企业确认上述声明和承诺系真实、自愿作出，对内容亦不存在任何重大误解，并愿意为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时，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5年4月11日	是	自本次交易披露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上海芯合创、临港科创	关于本次交易期间减持计划的承诺函：一、2025年10月，本企业受让的上市公司21,758,893股股份（以下简称“标的股份”）完成过户登记手续，本企业将严格履行标的股份过户至本企业名下之日起18个月内不减持标的股份的相关承诺（以下简称“标的股份锁定承诺”），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企业暂无任何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自本次交易披露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在遵守前述标的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如本企业根据自身实际需要或市场变化而进行减持，本企业将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关于股份减持的规定及要求，并依法及时履行所需的信息披露义务。二、本企业确认上述声明和承诺系真实、自愿作出，对内容亦不存在任何重大误解，并愿意为上述承诺事	2025年12月11日	是	自本次交易披露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时，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解决关联交易	KLProTech、刘志宏、共青城峰伦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一、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关联企业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不会谋求与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二、在本次交易完成后，若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关联企业与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发生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关联企业将与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与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依法签订协议，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交易价格，并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三、本人/本企业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金、利润，亦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任何方式占用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金，亦不要求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为本人/本企业或本人/本企业的关联企业进行违规担保，保证不损害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四、本人/本企业确认上述声明和承诺系真实、自愿作出，对内容亦不存在任何重大误解，并愿意为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时，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本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5 年 4 月 1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KLProTech、刘志宏、共青城峰伦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一、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不存在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实际从事的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二、在本次交易完成后，在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一致行动人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期间，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参与或进行与上市公	2025 年 4 月 1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司或其子公司实际从事的业务存在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凡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将来可能获得任何与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存在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将及时采取措施将前述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控制或降低至不对上市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范围内。三、本人/本企业确认上述声明和承诺系真实、自愿作出，对内容亦不存在任何重大误解，并愿意为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时，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本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其他	KLProTech、刘志宏、共青城峰伦	关于保障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一、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有关要求，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独立运营的公司管理体制，本人/本企业保证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和财务等方面与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保持独立，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和财务等方面具备独立性。二、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利用上市公司股东的身份影响上市公司独立性和合法利益，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和财务方面与上市公司完全分开，并严格遵守证券监管部门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不违规利用上市公司为本人/本企业或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提供担保，不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资产，保持并维护上市公司的独立性，维护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三、本人/本企业确认上述声明和承诺系真实、自愿作出，对内容亦不存在任何重大误解，并愿意为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	2025 年 4 月 1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时，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本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其他	KLProTech、刘志宏、共青城峰伦	关于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说明：一、本人/本企业保证针对本次交易已采取了有效的保密措施，履行了保密义务。二、本人/本企业保证不泄露本次交易内幕信息，在内幕信息依法披露之前，不公开或者泄露信息，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或者建议他人买卖上市公司股票。三、本人/本企业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相关要求要求进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四、本人/本企业确认上述说明系真实、自愿作出，对内容亦不存在任何重大误解，并愿意为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时，如违反上述说明，本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5 年 4 月 1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KLProTech、刘志宏、共青城峰伦	关于公司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一、本人/本企业承诺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上市公司利益。二、自本承诺函签署日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本承诺函相关内容不能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本企业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三、本人/本企业确认上述声明和承诺系真实、自愿作出，对内容亦不存在任何重大误解，并愿意为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时，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本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5 年 4 月 1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上海科创集团	关于本次交易期间减持计划的承诺函：一、2026 年 3 月，本企业受让的上市公司 21,758,893 股股份（以下简称“标的股份”）完成过户登记手续，本企业将严格履行标的股份过户至本企业名下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减持标的股份的相关承诺（以下简称	2026 年 3 月 10 日	是	自本次交易披露之日起至本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标的股份锁定承诺”），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企业暂无任何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自本次交易披露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在遵守前述标的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如本企业根据自身实际需要或市场变化而进行减持，本企业将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关于股份减持的规定及要求，并依法及时履行所需的信息披露义务。二、本企业确认上述声明和承诺系真实、自愿作出，对内容亦不存在任何重大误解，并愿意为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时，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			
	股份限售	KLProTech、刘志宏、共青城峰伦、上海芯合创、上海科创集团	一、自上市公司就本次交易向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发行股份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本企业不转让所持上市公司股份，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但在适用法律许可的前提下的转让不受此限。 二、在上述股份锁定期内，本人/本企业由于上市公司送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原因而增加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限售安排。 三、如前述关于股份的锁定期承诺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部门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本人/本企业将根据有关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四、本人/本企业确认上述声明和承诺系真实、自愿作出，对内容亦不存在任何重大误解，并愿意为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时，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本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6 年 6 月 1 日	是	自 2026 年 8 月 13 日起 3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共青城峰伦之全体合伙人	关于合伙企业出资份额间接锁定的承诺函：	2026 年 5 月 28 日	是	自 2026 年 8 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一、合伙企业已经出具《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在合伙企业承诺的锁定期间内，本人承诺不转让、赠与、质押或以其他方式处分本人持有的合伙企业全部财产份额。 二、如前述关于本人持有的合伙企业财产份额锁定期承诺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部门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本人将根据有关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三、本人确认上述声明和承诺系真实、自愿作出，对内容亦不存在任何重大误解，并愿意为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时，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3 日起 36 个月内			
	股份限售	Khai Long Cayman L.P.	关于权益间接锁定的承诺函： 一、KLProTech 已就本次交易出具《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在 KLProTech 作出《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承诺的锁定期间内，本企业承诺不转让、赠与、质押或以其他方式处分本企业所持 KLProTech 股权。 二、如前述关于本企业持有的 KLProTech 股权的锁定期承诺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部门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本企业将根据有关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三、本企业确认上述声明和承诺系真实、自愿作出，对内容亦不存在任何重大误解，并愿意为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时，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6 年 5 月 29 日	是	自 2026 年 8 月 13 日起 3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KL Pro Cayman Limited	关于配合权益锁定的承诺函： 一、本企业业务由本企业唯一董事管理。本企业唯一董事可代表本企业作出关于 Khai Long Cayman L.P.运营管理的决定，如：Khai Long Cayman L.P.合伙人转让权益份额、办理入伙或退伙等	2026 年 5 月 29 日	是	自 2026 年 8 月 13 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程序，均需要取得本企业唯一董事的“唯一董事决议”方可到秘书公司办理。 二、KLProTech 已就本次交易出具《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在 KLProTech 作出《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承诺的锁定期间内，本企业不会批准或同意且将明确拒绝 KLProTech 股权/Khai Long Cayman L.P.权益份额转让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处分，不直接或间接为 Khai Long Cayman L.P. 及其合伙人办理其所持 KLProTech 股权/Khai Long Cayman L.P.权益份额转让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处分的手续。 三、本企业确认，根据适用的法律法规及本企业章程规定，本企业唯一董事可全权酌情拒绝登记任何本企业股权的转让（无论该股权是否为缴足股份），且无需说明任何拒绝理由。			起 36 个月内			
	其他	KLProTech、KL Pro Cayman Limited 董事	关于配合权益锁定的承诺函： 一、KL Pro Cayman Limited 业务由本人管理。本人可代表 KL Pro Cayman Limited 作出关于 Khai Long Cayman L.P.运营管理的决定，如：Khai Long Cayman L.P.合伙人转让权益份额、办理入伙或退伙等程序，均需要取得本人的“唯一董事决议”方可到秘书公司办理。 二、KLProTech 已就本次交易出具《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在 KLProTech 作出《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承诺的锁定期间内，本人将始终担任 KL Pro Cayman Limited 董事，本人不会批准或同意且将明确拒绝 KLProTech 股权/KL Pro Cayman Limited 股权/Khai Long Cayman L.P.权益份额转让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处分，不直接或间接为 Khai Long Cayman L.P.及其合伙人或 KL Pro Cayman Limited 股东办理其所持 KLProTech 股权/ KL Pro Cayman Limited 股权/Khai Long Cayman L.P.权益份额转让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处分的手续。	2026 年 5 月 29 日	是	自 2026 年 8 月 13 日起 3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其他	KL Pro Cayman Limited 之全体股东	关于配合权益锁定的承诺函： KLProTech 已就本次交易出具《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在 KLProTech 作出《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承诺的锁定期间内，本人不通过 KL Pro Cayman Limited 股东会决议或其他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更换 KL Pro Cayman Limited 的董事或变更 KL Pro Cayman Limited 董事的职权范围。在 KLProTech 作出《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承诺的锁定期间内，本人不转让本人所持 KL Pro Cayman Limited 的股权。	2026 年 5 月 28 日及 2026 年 5 月 29 日	是	自 2026 年 8 月 13 日起 3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Khai Long Cayman L.P. 之全体合伙人	一、KLProTech 已就本次交易出具《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在 KLProTech 作出《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承诺的锁定期间内，本人承诺不转让、赠与、质押或以其他方式处分本人所持 Khai Long Cayman L.P. 权益份额。 二、如前述关于本人持有的 Khai Long Cayman L.P. 权益份额的锁定期承诺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部门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本人将根据有关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三、本人确认上述声明和承诺系真实、自愿作出，对内容亦不存在任何重大误解，并愿意为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时，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6 年 5 月 28 日及 2026 年 5 月 29 日	是	自 2026 年 8 月 13 日起 3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全体交易对方	关于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 一、本人/本企业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及时向上市公司提供本次交易相关资料和信息，并保证为本次交易提供的资料和信息均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本企业对所提供的资料和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因提供	2025 年 4 月 1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二、本人/本企业保证向参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和信息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资料或副本资料，该等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是准确和完整的，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并无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根据本次交易的进程，需要本人/本企业继续提供相关资料和信息时，本人/本企业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提供和披露有关本次交易的资料和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资料和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披露或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本人/本企业不转让本人/本企业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本人/本企业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报送本人/本企业的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报送本人/本企业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本企业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五、本人/本企业确认上述声明和承诺系真实、自愿作出，对内容亦不存在任何重大误解，并愿意为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时，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本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其他	全体交易对方	关于所持标的公司股份权属的承诺函： 一、本人/本企业对所持标的股份拥有合法、完整的所有权，已经依法就标的股份履行法定出资义务且资金来源合法，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股东所应当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 二、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本企业所持标的股份未被查封、司法冻结、强制执行，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权利限制，不存在与标的股份有关的现实或潜在争议、行政处罚、诉讼或仲裁，本人/本企业所持标的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影响本次交易标的股份权属转移及过户的实质性障碍。在本次交易完成之前，本人/本企业保证不就所持标的股份设置质押等任何权利限制，保证标的股份不发生诉讼、仲裁、司法强制执行等重大争议或者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形。 三、本人/本企业确认上述声明和承诺系真实、自愿作出，对内容亦不存在任何重大误解，并愿意为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时，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本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5 年 4 月 1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全体交易对方	关于不存在内幕交易行为的承诺函： 一、本人/本企业与本企业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前述主体所控制的机构不存在因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情况，不存在泄露本次交易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交易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因参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	2025 年 4 月 1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不存在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6 号——重大资产重组》不得参与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二、本人/本企业保证采取必要措施对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资料和信息严格保密。 三、本人/本企业确认上述声明和承诺系真实、自愿作出，对内容亦不存在任何重大误解，并愿意为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时，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本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股份限售	除极海微、南京文治、华润微控股、张江火炬、矽力杰、苏民投资、王学林、申万长虹、沈莉、华澜微、苏州聚源、中小企业基金、力高壹号、达晨创鸿、广西泰达、财智创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 一、本人/本企业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新增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新增股份”），自新增股份于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登记至本人/本企业名下之日起 24 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但是，若本人/本企业取得新增股份时，对其用于认购新增股份的标的资产持有权益的时间不足 12 个月的，则相应的新增股份于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登记至本人/本企业名下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但在适用法律许可的前提下的转让不受此限。 二、在上述股份锁定期内，本人/本企业由于上市公司送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原因而增加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限售安排。 三、如前述关于新增股份的锁定期承诺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部门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本人/本企业将根据有关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2026 年 5 月 21 日、25 日、26 日、27 日	是	自 2026 年 8 月 13 日起 24 个月内或 3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赢、华赛智康、绵阳富达、金浦创投外的全体交易对方	四、本人/本企业确认上述声明和承诺系真实、自愿作出，对内容亦不存在任何重大误解，并愿意为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时，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本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承诺函替代本人/本企业之前就本次交易做出的《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						
	其他	向建军、海南芯晟、盛芯汇、芯丰源、芯科汇、叶飞、朱鹏辉、王丽莉、赛智珩星、黄俊维、吴召雷、贺光维、李斌、徐平	关于业绩补偿保障措施的承诺函： 一、延长股份锁定期安排 （一）在《业绩补偿协议》约定的补偿期间（以下简称“补偿期间”）首年及第二年相应的专项审核报告及减值测试报告出具之日、本人/本企业补偿期间首年及第二年的补偿义务（包括业绩补偿义务及减值测试补偿义务，下同）履行完毕之日（如有）（以前述日期孰晚之日为准）前（以下简称“锁定期（一）”），本人/本企业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新增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对价股份”，但不含王丽莉、黄俊维、吴召雷、贺光维、李斌、徐平以其所持锐成芯微股份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新增发行的股份，下同）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注：上市公司按照《业绩补偿协议》约定回购本人/本企业所持对价股份，或本人/本企业按照《业绩补偿协议》约定将股份无偿赠与上市公司其他股东不受此限，下同）； （二）自锁定期（一）届满之日起，至补偿期间第三年相应的专项审核报告及减值测试报告出具之日、本人/本企业补偿期间第三年届满相应的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之日（如有）（以前述日期孰晚之日为准）止（以下简称“锁定期（二）”），本人/本企业所持相当于对价股份总数 40%的股份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本人/本企业所持相当于对价股份总数 60%的股份在不违反《关于股份	2026 年 5 月 31 日	是	自 2026 年 8 月 13 日起，至《业绩补偿协议》约定的补偿期间第三年相应的专项审核报告及减值测试报告出具之日、承诺方补偿期间第三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锁定的承诺函》相关声明和承诺及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情况下可以上市交易或转让； （三）自锁定期（二）届满之日起，本人/本企业所持相当于对价股份总数 100%的股份在不违反《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相关声明和承诺及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情况下可以上市交易或转让。 二、在锁定期（二）届满之前，本人/本企业不对其所持尚在锁定期内的对价股份设置质押或其他权利限制，不以任何形式逃避补偿义务。 三、本人/本企业因送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原因而增加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限售或处分限制安排。 四、本人/本企业确认上述声明和承诺系真实、自愿作出，对内容亦不存在任何重大误解，并愿意为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时，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本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年届满相应的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之日（如有）（以前述日期孰晚之日为准）止			
	股份限售	芯科汇、芯丰源、海南芯晟、赛智珩星之全体合伙人	关于合伙企业出资份额间接锁定的承诺函： 一、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所直接/间接持有的标的公司股份权属清晰，本人向合伙企业实缴出资及/或向转让方支付的对价均来自于本人自有或自筹资金，不存在任何代持（包括本人代他人持有或他人代本人持有）或其他利益安排，亦不存在质押、冻结、查封、托管、权属争议等情况。 二、合伙企业已经出具《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关于业绩补偿保障措施的承诺函》，在合伙企业承诺的锁定期间内，本人承诺不转让、赠与、质押或以其他方式处分本人持有的合伙企业全部财产份额，但根据标的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实施的合伙企业合伙份额授予、收回等权益变动不受前述限制。	2026 年 5 月 27 日	是	在合伙企业承诺的锁定期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三、如前述关于本人持有的合伙企业财产份额锁定期承诺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部门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本人将根据有关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四、本人确认上述声明和承诺系真实、自愿作出，对内容亦不存在任何重大误解，并愿意为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时，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其他	除比亚迪及金浦创拓外的全体交易对方	关于无违法违规行为及诚信情况的承诺函： 一、本人/本企业如为自然人，本人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本人/本企业如为公司/合伙企业，本企业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企业，并已取得其设立及经营业务所需的一切批准、同意、授权和许可，所有该等批准、同意、授权和许可均为有效，并不存在任何原因或事由可能导致上述批准、同意、授权和许可失效，本企业不存在因营业期限届满解散、治理机构决议解散、因合并或分立而解散、宣告破产、被当地政府部门责令关闭的情形。本人/本企业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参与本次交易的主体资格。 二、本人/本企业及本企业现任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或与证券市场有关的任何行政处罚，不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三、本人/本企业及本企业现任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 四、本人/本企业及本企业现任主要管理人员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尚在禁入期的情况，最近三十六个月	2025 年 4 月 1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五、本人/本企业确认上述声明和承诺系真实、自愿作出，对内容亦不存在任何重大误解，并愿意为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时，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本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解决关联交易	向建军、芯丰源、芯科汇、向映仁、海南芯晟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一、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关联企业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不会谋求与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 二、在本次交易完成后，若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关联企业与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发生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关联企业将与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与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依法签订协议，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交易价格，并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三、本人/本企业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金、利润，亦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任何方式占用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金，亦不要求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为本人/本企业或本人/本企业的关联企业进行违规担保，保证不损害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本人/本企业确认上述声明和承诺系真实、自愿作出，对内容亦不存在任何重大误解，并愿意为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准	2025 年 4 月 11 日、2026 年 5 月 27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时，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本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解决同业竞争	向建军、芯丰源、芯科汇、向映仁、海南芯晟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一、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不存在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实际从事的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 二、在本次交易完成后，在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一致行动人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期间，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参与或进行与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实际从事的业务存在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凡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将来可能获得任何与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存在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将及时采取措施将前述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控制或降低至不对上市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范围内。 三、本人/本企业确认上述声明和承诺系真实、自愿作出，对内容亦不存在任何重大误解，并愿意为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时，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本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5 年 4 月 11 日、2026 年 5 月 27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向建军、芯丰源、芯科汇、向映仁、海南芯晟	关于保障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 一、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利用上市公司股东的身份影响上市公司独立性和合法利益，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和财务方面与上市公司完全分开，并严格遵守证券监管部门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不违规利用上市公司为本人/本企业或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提供担保，不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资产，保持并维护上市公司的独立性，维护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5 年 4 月 11 日、2026 年 5 月 27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二、本人/本企业确认上述声明和承诺系真实、自愿作出，对内容亦不存在任何重大误解，并愿意为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时，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本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其他	上海临港科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芯合创一号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在标的股份过户至受让方名下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减持其通过本次协议转让取得的概伦电子股份。	2025 年 7 月 14 日	是	自 2025 年 10 月 22 日起 18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上海科技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在标的股份过户至受让方名下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减持其通过本次协议转让取得的概伦电子股份。	2026 年 1 月 12 日	是	自 2026 年 3 月 6 日起 18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 2023 年 10 月 16 日召开的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批准公司向关联人广州增芯科技有限公司销售产品及提供服务，自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预计的关联交易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与广州增芯科技有限公司实际关联交易金额为 104.63 万元，累计产生关联交易金额为 1,572.25 万元。

有关详情请参见公司 2023 年 9 月 28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以及于 10 月 17 日披露的《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50）。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5 年 4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一系列议案，同意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成都锐成芯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的股份及纳能微电子（成都）股份有限公司 45.64%的股份并募集配套资金。 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9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下发的《关于上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申请的审核问询函》（上证科审（并购重组）（2026）2 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根据《审核问询函》的要求，公司及中介机构根据《审核问询函》的要求，就相关事项进行了逐项说明、论证和回复，并对本次交易草案进行了相应的修订、补充和完善，并于 2026 年 3 月 16 日披露《关于上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申请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等文件。	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上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申请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等相关公告。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收到上交所的通知，因本次交易申报文件中记载的评估资料已过有效期，需要补充提交，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的相关规定，在公司更新申报文件评估资料前，上交所对本次交易中止审核。	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需更新申报文件评估资料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中止审核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公司及各中介机构已于 2026 年 5 月完成对标的公司加期评估等相关工作，并完成申请文件的更新补充工作，公司已向上交所提交恢复审核的申请文件，并于 2026 年 5 月 31 日收到上交所同意恢复审核的通知。	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9 日披露的《上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相关文件及于 2026 年 6 月 2 日披露的《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恢复审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1）。
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3 日收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上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申请的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上证科审（并购重组）（2026）23 号），上交所对公司本次交易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要求公司及时提交重组报告书（上会稿）。	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4 日披露的《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6）及同日披露的《上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上会稿）》等相关文件。
根据上交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公告的《上海证券交易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 2026 年第 8 次	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5 日披露的《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

审议会议公告》，上交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定于 2026 年 6 月 10 日召开 2026 年第 8 次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议会议，审核公司本次交易的申请。	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会议安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8）。
上海证券交易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 2026 年 6 月 10 日召开 2026 年第 8 次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议会议，对公司本次交易的申请进行了审议。根据上交所重组委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 2026 年第 8 次审议会议结果公告》，本次会议的审议结果为：本次交易符合重组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11 日披露的《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9）。
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26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1505 号），公司向建军等交易对方合计发行 67,340,830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以及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10.50 亿元的注册申请。	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27 日披露的《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3）。
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15 日实施完成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次重组所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格由 17.45 元/股调整为 17.42 元/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数量相应由 67,340,830 股调整为 67,456,798 股。	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16 日披露的《关于实施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后调整本次重组所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7）。
截至 2026 年 7 月 31 日，公司本次交易涉及的锐成芯微 100%股权及纳能微 45.64%股权的过户事宜已全部办理完毕，公司当前持有锐成芯微 100%股权，持有纳能微 45.64%股权；锐成芯微持有纳能微 54.36%股权。	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4 日披露的《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9）。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4 日收到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新增股份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公司新增股份 67,456,798 股，登记后股份总数 504,035,633 股。	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5 日披露的《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6）。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于 2025 年 9	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

月8日召开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参与投资私募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不超过25,000万元人民币认缴上海临科芯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临科芯伦”)的份额，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具体事项。临科芯伦专注于EDA软件等行业及相关领域的股权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上海临港科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19,270.89万元，出资完成后持有临科芯伦约14.4120% 合伙份额。 本次参与临科芯伦本次出资的另一有限合伙人上海芯合创，上海芯合创为公司持股5%的大股东，为公司关联人，本次交易系与关联人共同投资，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拟在前期出资基础上对临科芯伦进行增资，本次公司增资完成后，公司对临科芯伦的认缴出资金额增加至25,000万元，临科芯伦的认缴出资总额将变更为162,343.86万元。临科芯伦出资人民币131,989.68万元受让了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深圳鸿芯微纳技术有限公司38.74%股权，上述标的股权已完成交割，目前正在履行工商变更登记流程。	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参与投资私募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0)、《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59)、于2026年4月4日披露的《与私募基金合作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临科芯伦出资人民币131,989.68万元受让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深圳鸿芯微纳技术有限公司38.74%股权，已经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详情请见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披露的《与私募基金合作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对临科芯伦进行增资已经办理完毕股权交割及工商变更登记，公司对临科芯伦的认缴出资金额增加至25,000万元，持有临科芯伦15.3994%的合伙份额，临科芯伦的认缴出资总额变更为162,343.86万元;临科芯伦出资人民币26,620.68万元的受让国微集团(深圳)有限公司持有的深圳鸿芯微纳技术有限公司7.8125%股权事项，已办理完毕股权交割及工商变更登记。	详情请见公司于2026年7月16日披露的《与私募基金合作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48)。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主债务情况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	/	/	/	/	/	/	/	/	/	/	/	/	/	/	/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概伦电子	公司本部	概伦信息技术	全资子公司	21,800.00	2023.11.28	2023.11.28	2031.11.28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21,8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21,8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0.8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不适用
担保情况说明	公司于2023年10月2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批准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概伦信息技术就临港总部及研发中心的项目建设向银行申请不超过2.5亿元人民币的贷款提供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有关详情请参见公司2023年10月28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8）。公司于2023年11月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新片区分行签署《保证合同》，鉴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新片区分行同意向概伦信息技术提供金额总计为人民币2.18亿元的借款，并与概伦信息技术签订了《固定资产贷款合同》，公司为概伦信息技术在《固定资产贷款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前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新片区分行申请及使用的合计15,579,748.00元贷款，已全部归还银行。

(三)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	0	0	0	0	0.00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35,177,853	100.00	1,400,982	0	0	0	1,400,982	436,578,835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435,177,853	100.00	1,400,982	0	0	0	1,400,982	436,578,835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435,177,853	100.00	1,400,982	0	0	0	1,400,982	436,578,835	100.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9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已完成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为 1,400,982 股，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后，公司股本总数由 435,177,853 股增加至 436,578,835 股。

有关详情请参见公司 2026 年 5 月 20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 2026-026)。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 适用 ☐ 不适用

2026 年上半年, 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73.13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为-0.015 元/股; 2026 年 6 月 30 日, 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合计 200,678.81 万元, 每股净资产为 4.60 元/股。

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锐成芯微 100% 股权及纳能微 45.64% 股权, 并募集配套资金事宜已于 2026 年 6 月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注册批复,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公司向向建军等交易对方合计发行 67,340,830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以及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10.50 亿元的注册申请。因公司已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实施期间完成了 2025 年度利润分配, 本次重组所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格由 17.45 元/股调整为 17.42 元/股,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数量相应由 67,340,830 股调整为 67,456,798 股。详情可见公司 2026 年 7 月 16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实施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后调整本次重组所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6-047)。

报告期后至半年报披露日, 公司已完成向向建军等交易对方合计发行 67,456,798 股股份的登记事宜, 公司股本总数增加至 504,035,633 股。以总股本 504,035,633 股为基数计算, 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基本每股收益、2026 年第二季度末每股净资产将相应变动。截至半年报披露日, 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10.50 亿元的事宜尚在推进中, 待发行程序履行完毕并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登记后, 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报告期后至半年报披露日增加的股份数量合计为 67,456,798 股, 占发行前公司总股本 436,578,835 股的比例为 15.45%, 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9,55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前十名股东同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和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包含转融 通借出股 份的限售 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 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刘志宏	-	70,055,723	16.05	0	0	无	0	境外 自然 人
KLProTech H.K. Limited	-14,199,178	60,431,634	13.84	0	0	无	0	境外 法人
共青城明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00,844	25,603,203	5.86	0	0	无	0	其他
上海科技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1,758,893	21,758,893	4.98	0	0	无	0	国有 法人
上海临港科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芯合创一号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1,758,893	4.98	0	0	无	0	其他
共青城峰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55,061	21,045,662	4.82	0	0	无	0	其他
共青城伟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49,614	18,834,078	4.31	0	0	无	0	其他
共青城金秋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8,416,482	4.22	0	0	无	0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信息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920,248	15,337,483	3.51	0	0	无	0	其他
共青城经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22,770	8,856,878	2.03	0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 件流通股的数 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刘志宏	70,055,723	人民币普通股	70,055,723					
KLProTech H.K. Limited	60,431,634	人民币普通股	60,431,634					
共青城明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603,203	人民币普通股	25,603,203					
上海科技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1,758,893	人民币普通股	21,758,893					
上海临港科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芯合创一号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758,893	人民币普通股	21,758,893					

共青城峰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045,662	人民币普通股	21,045,662
共青城伟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834,078	人民币普通股	18,834,078
共青城金秋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416,482	人民币普通股	18,416,48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信息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337,483	人民币普通股	15,337,483
共青城经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856,878	人民币普通股	8,856,878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但胜钊	首席财务官	72,000	144,000	72,000	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
郑芳宏	董事会秘书	14,000	42,000	28,000	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未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新增授予股权激励。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存托凭证相关安排在报告期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6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上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015,811,914.68	1,153,021,863.26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	4,796,400.00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七、4	-	1,082,334.82
应收账款	七、5	162,510,106.15	184,514,757.76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七、8	20,871,375.40	3,079,159.91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其他应收款	七、9	19,300,021.62	5,737,610.68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七、10	70,653,090.20	65,965,144.97
其中：数据资源		-	-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61,538,299.41	47,522,423.50
流动资产合计		1,350,684,807.46	1,465,719,694.9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68,247,041.78	77,449,573.0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335,000,000.00	277,708,9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32,838,038.11	17,511,771.02
固定资产	七、21	346,411,874.35	115,413,937.15
在建工程	七、22	-	215,738,100.51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项目	附注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七、25	19,877,213.64	22,240,068.42
无形资产	七、26	173,450,397.12	194,491,763.07
其中：数据资源		-	-
开发支出		-	-
其中：数据资源		-	-
商誉	七、27	162,224,202.69	162,224,202.69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7,953,916.03	4,605,660.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12,129,079.99	12,437,266.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4,813,465.53	2,724,028.3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62,945,229.24	1,102,545,271.27
资产总计		2,513,630,036.70	2,568,264,966.1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5,002,850.00	5,003,483.33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七、36	71,939,913.26	50,975,187.26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七、38	236,144,417.40	204,083,539.1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5,544,035.45	41,335,911.42
应交税费	七、40	8,502,927.32	23,369,101.50
其他应付款	七、41	15,569,688.64	3,206,774.99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13,058,362.95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分保账款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11,470,431.02	25,981,401.71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15,282,778.80	18,001,013.71
流动负债合计		369,457,041.89	371,956,413.0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长期借款	七、45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七、47	7,839,285.68	11,221,501.08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项目	附注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收益	七、51	63,313,094.29	59,984,391.44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10,801,477.91	12,672,036.18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52	35,468,241.12	88,123,905.54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7,422,099.00	172,001,834.24
负债合计		486,879,140.89	543,958,247.2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436,578,835.00	435,177,853.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七、55	1,726,327,297.83	1,699,672,332.28
减：库存股	七、56	20,010,960.19	20,010,960.19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6,994,613.57	-1,491,685.72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七、59	19,832,096.84	19,832,096.84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七、60	-148,944,536.28	-129,154,868.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06,788,119.63	2,004,024,768.14
少数股东权益		19,962,776.18	20,281,950.7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26,750,895.81	2,024,306,718.8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513,630,036.70	2,568,264,966.17

公司负责人：杨廉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但胜钊

会计机构负责人：秦雯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6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上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80,102,194.32	979,542,741.19
交易性金融资产		-	4,796,400.00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969,334.82
应收账款	十九、1	351,117,942.42	362,084,648.18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14,559,091.08	1,933,655.78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132,279,423.05	28,184,149.73
其中：应收利息		2,510,195.76	2,151,830.60
应收股利		-	-
存货		73,122,014.56	53,015,005.31
其中：数据资源		-	-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8,943,950.43	10,436,811.55
流动资产合计		1,460,124,615.86	1,440,962,746.5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996,080,904.58	959,467,872.1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35,000,000.00	277,708,9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11,264,267.71	12,390,963.98
固定资产		69,130,228.97	68,587,835.76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6,473,699.48	6,607,488.16
无形资产		104,622,738.63	119,992,396.28
其中：数据资源		-	-
开发支出		-	-
其中：数据资源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3,498,948.35	172,820.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7,035,649.83	6,765,100.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4,798,651.37	2,667,990.6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37,905,088.92	1,454,361,367.74
资产总计		2,998,029,704.78	2,895,324,114.3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2,850.00	5,003,483.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287,040,634.95	250,019,796.55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218,719,731.21	192,659,771.52
应付职工薪酬		2,016,682.52	21,340,763.97
应交税费		5,156,027.60	17,052,766.44
其他应付款		107,069,142.86	4,574,090.13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99,120.47	2,532,987.70
其他流动负债		6,564,291.88	15,840,952.75
流动负债合计		634,668,481.49	509,024,612.3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3,426,446.69	4,182,265.54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50,370,690.76	48,494,411.59
递延所得税负债		657,609.22	711,822.02
其他非流动负债		33,149,535.11	77,086,577.62
非流动负债合计		87,604,281.78	130,475,076.77
负债合计		722,272,763.27	639,499,689.1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36,578,835.00	435,177,853.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1,770,111,405.84	1,743,456,440.29
减：库存股		20,010,960.19	20,010,960.19
其他综合收益		-213,330.29	-347,924.58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19,832,096.84	19,832,096.84
未分配利润		69,458,894.31	77,716,919.7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275,756,941.51	2,255,824,425.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998,029,704.78	2,895,324,114.30

公司负责人：杨廉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但胜钊

会计机构负责人：秦雯

合并利润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 年半年度	2025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40,392,757.68	218,444,679.91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240,392,757.68	218,444,679.9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52,816,392.54	227,375,819.61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35,769,014.20	18,260,180.0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2,737,683.35	2,841,512.11

销售费用	七、63	40,071,924.29	42,179,273.24
管理费用	七、64	40,196,872.40	29,232,271.70
研发费用	七、65	134,479,906.90	135,856,182.15
财务费用	七、66	-439,008.60	-993,599.66
其中：利息费用		464,128.53	467,669.68
利息收入		1,819,066.21	2,897,535.60
加：其他收益	七、67	10,251,874.40	18,176,055.9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1,989,950.44	23,315,562.0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952,531.28	240,298.1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5,800.00	17,126,181.1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3,462,342.26	-2,869,323.8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1,796.70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616,456.46	46,817,335.68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	149,950.46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24,429.75	41,695.5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640,886.21	46,925,590.56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590,406.39	1,101,189.9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050,479.82	45,824,400.6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050,479.82	45,824,400.6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731,305.26	46,178,642.79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19,174.56	-354,242.1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502,927.85	3,526,516.73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502,927.85	3,526,516.73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02,927.85	3,526,516.73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502,927.85	3,526,516.73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553,407.67	49,350,917.38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234,233.11	49,705,159.52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19,174.56	-354,242.14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5	0.107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5	0.10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杨廉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但胜钊

会计机构负责人：秦雯

母公司利润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 年半年度	2025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216,221,047.94	180,475,499.97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41,807,264.63	36,720,683.28
税金及附加		2,142,081.42	1,617,210.69
销售费用		29,570,371.86	28,390,875.92
管理费用		28,581,701.82	17,564,019.99
研发费用		114,455,111.53	99,024,089.35
财务费用		581,500.21	-1,922,775.45
其中：利息费用		180,146.04	42,493.94
利息收入		1,709,690.48	2,486,061.47
加：其他收益		8,958,704.96	17,426,048.3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1,989,950.44	22,773,295.8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952,531.28	240,298.1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800.00	17,126,181.1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38,182.78	-1,111,175.5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8.40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919,766.61	55,295,746.02
加：营业外收入		-	-49.54
减：营业外支出		12.30	20,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919,754.31	55,275,696.48
减：所得税费用		119,416.83	3,045,775.2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00,337.48	52,229,921.2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00,337.48	52,229,921.2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4,594.29	-69,673.2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4,594.29	-69,673.24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34,594.29	-69,673.24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934,931.77	52,160,248.0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1	0.12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1	0.121

公司负责人：杨廉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但胜钊

会计机构负责人：秦雯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年半年度	2025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2,125,491.08	319,092,559.7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9,584.19	847,737.0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	20,445,597.50	24,419,828.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2,690,672.77	344,360,125.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3,986,387.16	84,394,594.3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2,154,488.82	195,622,817.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218,193.85	30,783,835.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	14,042,487.13	14,196,702.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3,401,556.96	324,997,948.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710,884.19	19,362,176.8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99,240,081.75	4,770,074,024.1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649,693.02	14,558,912.6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000.0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5,919,774.77	4,784,632,936.8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059,959.48	24,443,640.5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74,708,521.20	4,737,907,525.1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83,768,480.68	4,762,351,165.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848,705.91	22,281,771.0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5,651,980.42	25,188,302.72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651,980.42	25,188,302.7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579,748.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1,597.53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	6,380,791.69	7,609,092.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152,137.22	7,609,092.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99,843.20	17,579,209.8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155,509.98	-6,057,459.3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6,215,256.88	53,165,698.4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50,556,263.26	1,214,458,664.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14,341,006.38	1,267,624,362.44

公司负责人：杨廉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但胜钊

会计机构负责人：秦雯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年半年度	2025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0,531,893.94	235,800,994.11
收到的税费返还		-	435,869.6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192,283.40	21,058,836.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5,724,177.34	257,295,699.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9,170,999.09	138,849,402.9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9,128,668.62	90,159,141.8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748,770.63	21,679,354.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669,459.78	7,418,026.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6,717,898.12	258,105,924.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93,720.78	-810,225.1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96,485,900.00	4,500,074,024.1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649,693.02	13,981,497.6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3,135,593.02	4,514,055,521.7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13,006,433.54	4,474,2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0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03,006,433.54	4,474,20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870,840.52	39,855,521.7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5,651,980.42	25,188,302.7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0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651,980.42	25,188,302.7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7,633.33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63,575.52	2,181,502.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21,208.85	2,181,502.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830,771.57	23,006,799.8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644,865.44	-348,166.4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9,678,655.17	61,703,929.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9,542,741.19	1,017,512,009.1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9,864,086.02	1,079,215,939.05

公司负责人：杨廉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但胜钊

会计机构负责人：秦雯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35,177,853.00				1,699,672,332.28	20,010,960.19	-1,491,685.72		19,832,096.84		-129,154,868.07		2,004,024,768.14	20,281,950.74	2,024,306,718.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5,177,853.00				1,699,672,332.28	20,010,960.19	-1,491,685.72		19,832,096.84		-129,154,868.07		2,004,024,768.14	20,281,950.74	2,024,306,718.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00,982.00				26,654,965.55		-5,502,927.85				-19,789,668.21		2,763,351.49	-319,174.56	2,444,176.93
（一）综合收益总额							-5,502,927.85				-6,731,305.26		-12,234,233.11	-319,174.56	-12,553,407.6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00,982.00				26,654,965.55								28,055,947.55		28,055,947.55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403,967.13								2,403,967.13		2,403,967.13
4．其他	1,400,982.00				24,250,998.42								25,651,980.42		25,651,980.42
（三）利润分配											-13,058,362.95		-13,058,362.95		-13,058,362.95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058,362.95		-13,058,362.95		-13,058,362.95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36,578,835.00				1,726,327,297.83	20,010,960.19	-6,994,613.57		19,832,096.84		-148,944,536.28		2,006,788,119.63	19,962,776.18	2,026,750,895.81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33,804,445.00				1,669,788,689.87	20,010,960.19	-1,412,730.17		11,357,740.71		-141,907,378.58		1,951,619,806.64	20,650,117.15	1,972,269,923.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3,804,445.00				1,669,788,689.87	20,010,960.19	-1,412,730.17		11,357,740.71		-141,907,378.58		1,951,619,806.64	20,650,117.15	1,972,269,923.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73,408.00				30,814,200.36		3,526,516.73				33,162,309.30		68,876,434.39	-354,242.14	68,522,192.25
（一）综合收益总额							3,526,516.73				46,178,642.79		49,705,159.52	-354,242.14	49,350,917.3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73,408.00				30,814,200.36								32,187,608.36		32,187,608.3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999,305.64								6,999,305.64		6,999,305.64
4. 其他	1,373,408.00				23,814,894.72								25,188,302.72		25,188,302.72
（三）利润分配											-13,016,333.49		-13,016,333.49		-13,016,333.49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016,333.49		-13,016,333.49		-13,016,333.49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 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35,177,853.00				1,700,602,890.23	20,010,960.19	2,113,786.56		11,357,740.71		-108,745,069.28		2,020,496,241.03	20,295,875.01	2,040,792,116.04

公司负责人：杨廉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但胜钊

会计机构负责人：秦雯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35,177,853.00				1,743,456,440.29	20,010,960.19	-347,924.58		19,832,096.84	77,716,919.78	2,255,824,425.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5,177,853.00				1,743,456,440.29	20,010,960.19	-347,924.58		19,832,096.84	77,716,919.78	2,255,824,425.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00,982.00				26,654,965.55		134,594.29			-8,258,025.47	19,932,516.3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4,594.29			4,800,337.48	4,934,931.7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00,982.00				26,654,965.55						28,055,947.5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403,967.13						2,403,967.13
4. 其他	1,400,982.00				24,250,998.42						25,651,980.42
（三）利润分配									-13,058,362.95		-13,058,362.95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058,362.95		-13,058,362.95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36,578,835.00				1,770,111,405.84	20,010,960.19	-213,330.29		19,832,096.84	69,458,894.31	2,275,756,941.51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33,804,445.00				1,713,572,797.88	20,010,960.19	-274,009.84		11,357,740.71	14,464,048.12	2,152,914,061.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3,804,445.00				1,713,572,797.88	20,010,960.19	-274,009.84		11,357,740.71	14,464,048.12	2,152,914,061.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73,408.00				30,814,200.36		-69,673.24			39,213,587.78	71,331,522.90
（一）综合收益总额							-69,673.24			52,229,921.27	52,160,248.0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73,408.00				30,814,200.36						32,187,608.3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999,305.64						6,999,305.64
4. 其他	1,373,408.00				23,814,894.72						25,188,302.72
（三）利润分配										-13,016,333.49	-13,016,333.49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016,333.49	-13,016,333.49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35,177,853.00				1,744,386,998.24	20,010,960.19	-343,683.08		11,357,740.71	53,677,635.90	2,224,245,584.58

公司负责人：杨廉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但胜钊

会计机构负责人：秦雯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上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概伦电子或公司）前身为上海概伦电子有限公司，2020年8月通过整体变更方式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2021年12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70100697494679X的营业执照。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43,657.88万股，注册资本为43,657.88万元，注册地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环湖西二路888号C楼，公司无控股股东且无实际控制人。

(二)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主要产品和服务为集成电路制造类EDA工具、集成电路设计类EDA工具、半导体器件特性测试系统销售以及技术开发解决方案。

(三)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12户，详见本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与上期相比发生变化，详见本附注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8月26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存货的计价方法（附注五、16）、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的方法（附注五、13）、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附注

五、21 和 26）、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附注五、20）、商誉减值（附注五、27）、收入确认（附注五、34）等。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金额超过相应应收款项余额的 5%，且金额超过 200 万元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单项金额超过应收账款余额的 5%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一在建工程项目投资预算超过资产总额的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资产总额超过公司资产总额的 5%，或扣除内部交易后的净利润超过公司净利润的 10%（均取绝对值）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

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时，本公司综合所有事实和情况，包括评估结构化主体设立目的和设计、识别可变回报的类型、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是否承担了部分或全部的回报可变性等的基础上评估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2.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3.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

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1）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全部合同资产和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

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债务人类别等。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的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相关金融工具的组合及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票据组合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组合	除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之外的应收销售款
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之间的应收款项
低信用风险组合	应收员工借款及备用金、退税（费）款、未到期的保证金及各类押金，代垫员工社保款，代垫股东款项等
其他组合	除上述组合以外的应收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照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风险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2、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五、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3、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五、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的应收账款因信用风险显著不同而单项评估信用风险。

14、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五、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6、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试用商品、发出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0、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建筑物	20	0	5.00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0	5.00、2.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	0	25.00
办公设备及家具	年限平均法	3、5	0	33.33、20.00
研发设备	年限平均法	2、3、5、10	0	50.00、33.33、20.00、10.00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缴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软件、专利使用权、软件著作权、土地使用权、EDA 工具知识产权、特许经营权、在手订单、客户关系。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无形资产的后继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2-15 年	合同约定的授权期间或预计受益期间
软件著作权	5 年	预计受益期间和法律保护年限孰短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权
EDA 工具知识产权	10 年	结合产品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年限
客户关系	4 年	结合产品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年限
在手订单	2-3 年	结合产品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年限
特许经营权	5 年、10 年	合同约定的授权期间或预计受益期间
专利使用权	4 年、5 年、10 年	预计受益期间和法律保护年限孰短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经复核，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本公司研发支出为公司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其中研发人员的工资按照项目工时分摊计入研发支出。研发活动与其他生产经营活动共用设备、产线、场地按照工时占比、面积占比分配计入研发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的资本化时点：相关研发项目完成立项，并通过设计制造工艺制程的验证，同时满足研发支出资本化会计政策的五项条件后。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装修费	预计受益期限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韩国雇员离职年金计划。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离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2、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

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 适用 ☒ 不适用

34、收入

（1）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 （1）半导体器件特性测试系统销售业务
- （2）软件授权许可业务
- （3）技术开发解决方案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

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半导体器件特性测试系统销售业务

本公司半导体器件特性测试系统专业化程度较高，产品交付后需要提供现场或远程指导安装、调试服务以保证商品达到可使用状态。半导体器件特性测试系统销售业务于客户收到商品，完成安装调试后，控制权发生转移，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以验收报告上的验收日，确认收入。

公司向客户销售半导体器件特性测试系统的同时向其提供一定期限的嵌入软件升级质量保证服务承诺，构成一项单独的服务，且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根据该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在向客户承诺的软件升级服务期间内按照直线法确认收入。

（2）软件授权许可业务

本公司软件产品类型主要包括集成电路制造类 EDA 工具和集成电路设计类 EDA 工具，根据授权期限不同，分为固定期限授权软件产品和永久授权软件产品。在软件授权许可业务中，公司向客户发出软件授权许可文件（License）后，客户即可下载并激活软件授权，公司无需提供现场安装服务。

1) 固定期限授权软件产品销售中，公司将持续对售出软件产品进行版本更新，并向客户提供技术指导，对客户使用软件产品具有重大影响，属于在某一时段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以合同/订单签订日与合同/订单约定的授权开始日孰晚作为开始确认收入的时点，并于软件授权期限内按照直线法确认收入；

2) 永久授权软件产品销售中，公司仅向客户提供售出版本软件的使用授权，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以合同/订单签订日与合同/订单约定的授权开始日孰晚时点，确认收入；公司在向客户销售永久授权软件产品的同时或在售后期间，单独向客户销售的固定期限软件版本更新及技术指导等服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履行的履约义务，于约定的服务期限内按照直线法确认收入。

（3）技术开发解决方案

在技术开发解决方案业务中，公司根据合同相关条款的约定判断服务的履行条件。如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于服务成果交付并经客户验收后，一次性确认收入；如属于在某一时段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履行服务的期间内，按照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并根据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3.特定交易的收入处理原则

(1) 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

评估该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公司提供额外服务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收入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质量保证责任按照或有事项的会计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2) 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的合同

评估该知识产权许可是否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进一步确定其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并约定按客户实际销售或使用情况收取特许权使用费的，则在下列两项孰晚的时点确认收入：客户后续销售或使用行为实际发生；公司履行相关履约义务。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1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8、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财政部于 2025 年 12 月 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9 号》（财会〔2025〕32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9 号”），本公司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第 19 号的规定。	执行解释第 19 号对本期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不适用
2026 年 6 月 4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0 号》（财会〔2026〕7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20 号”），本公司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第 20 号的规定。	执行解释第 20 号对本期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6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商品	13%
增值税	应税销售服务行为	5%、6%、9%、10%、21%
增值税	提供不动产租赁服务	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详见“不同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说明”

注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的规定，试点纳税人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免征增值税。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上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0
济南概伦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25
概伦电子（济南）有限公司	20
上海概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5
Primarius Technologies International Limited	16.50
Primarius Technologies International Limited (Korea Office)	10
Primarius Technologies US LLC	联邦 21，加州 8.84
Entasys Design, Inc.	10
广州概伦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25
北京伦刻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25
Primarius Technologies Singapore Pte. Ltd.	17
上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台湾分公司	20
深圳概伦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20
北京概伦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15
Magwel NV	25

2、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上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或将进口软件产品进行本地化改造后对外销售的软件产品，按 13%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39 号），生产企业出口自产货物和视同自产货物及对外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以及列名生产企

业出口非自产货物，适用增值税退（免）税政策，相应的进项税额抵减应纳增值税额（不包括适用增值税即征即退、先征后退政策的应纳增值税额），未抵减完的部分予以退还。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附件四《跨境应税行为适用增值税零税率和免税政策的规定》，境内的单位和个人向境外单位提供的完全在境外消费的无形资产、离岸服务外包业务，适用增值税零税率；境内的单位和个人销售适用增值税零税率的服务或无形资产的，可以放弃适用增值税零税率，选择免税或按规定缴纳增值税。

（2）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经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批准，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取得了编号为 GR202531004401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自 2025 年 12 月 25 日至 2028 年 12 月 24 日，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所得税优惠政策。

根据国发〔2020〕8 号《新时期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告 2020 年第 45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国家鼓励的重点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和软件企业，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五年免征企业所得税，接续年度减按 10%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年度概伦电子实际执行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0%。

2.北京概伦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经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批准，北京概伦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取得了编号为 GR202511001947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自 2025 年 10 月 28 日至 2028 年 10 月 27 日，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所得税优惠政策。

本年度北京概伦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实际执行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3.其他小微企业

（1）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第三条，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2）其他税种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税公告〔2023〕12 号）规定，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

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执行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概伦电子(济南)有限公司、深圳概伦电子技术有限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业认定标准,适用以上税收优惠政策。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	-
银行存款	1,014,339,136.76	1,150,554,246.55
其他货币资金	1,472,777.92	2,467,616.71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	-
合计	1,015,811,914.68	1,153,021,863.2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0,859,959.70	46,019,868.08

其他说明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履约保证金	1,470,908.30	2,465,600.00
合计	1,470,908.30	2,465,600.00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4,796,400.00	/
其中:			
权益工具投资	-	4,796,400.00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合计	-	4,796,4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	1,082,334.82
合计	-	1,082,334.82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 适用 ☒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31,161,061.69	163,656,309.92
其中：0-3 个月	81,781,568.96	115,603,891.47
4-12 个月	49,379,492.73	48,052,418.45
1 至 2 年	38,067,768.55	27,713,534.39
2 至 3 年	9,452,703.25	6,370,008.38
3 年以上	682,599.25	200,000.00
合计	179,364,132.74	197,939,852.6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378,926.50	0.77	1,378,926.50	100.00	-	1,397,448.00	0.71	1,397,448.0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7,985,206.24	99.23	15,475,100.09	8.69	162,510,106.15	196,542,404.69	99.29	12,027,646.93	6.12	184,514,757.76
其中：										
应收账款组合	177,985,206.24	99.23	15,475,100.09	8.69	162,510,106.15	196,542,404.69	99.29	12,027,646.93	6.12	184,514,757.76
合计	179,364,132.74	100.00	16,854,026.59	9.40	162,510,106.15	197,939,852.69	100.00	13,425,094.93	6.78	184,514,757.7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上海鲲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	8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Uniquify, Inc.	578,926.50	578,926.5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378,926.50	1,378,926.50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账款组合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0-3 个月	81,781,568.96	817,815.74	1.00
4-12 个月	49,379,492.73	2,468,974.64	5.00
1-2 年	38,067,768.55	7,613,553.71	20.00
2-3 年	8,363,240.00	4,181,620.00	50.00
3 年以上	393,136.00	393,136.00	100.00
合计	177,985,206.24	15,475,100.09	8.6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397,448.00	-	-	-	-18,521.50	1,378,926.50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2,027,646.93	5,457,267.16	2,009,814.00	-	-	15,475,100.09
其中: 应	12,027,646.93	5,457,267.16	2,009,814.00	-	-	15,475,100.09

收账款组合						
合计	13,425,094.93	5,457,267.16	2,009,814.00	-	-18,521.50	16,854,026.5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汇总	77,132,465.09	-	77,132,465.09	43.00	6,015,544.13
合计	77,132,465.09	-	77,132,465.09	43.00	6,015,544.13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0,707,737.65	99.22	2,842,914.76	92.33
1 至 2 年	54,608.49	0.26	127,215.89	4.13
2 至 3 年	109,029.26	0.52	109,029.26	3.54

合计	20,871,375.40	100.00	3,079,159.91	100.00
----	---------------	--------	--------------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	18,290,586.12	87.63
合计	18,290,586.12	87.63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9,300,021.62	5,737,610.68
合计	19,300,021.62	5,737,610.6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4,818,883.16	2,240,344.00
其中：1 年以内	14,818,883.16	2,240,344.00
1 至 2 年	1,643,087.49	528,395.39
2 至 3 年	701,699.11	234,547.15
3 年以上	2,136,351.86	2,734,324.14
合计	19,300,021.62	5,737,610.68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19,300,021.62	5,649,689.70
其他往来款项	-	7,217.10
员工借款及备用金	-	80,703.88
合计	19,300,021.62	5,737,610.68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 收款期末 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 准备 期末 余额
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	12,942,333.54	67.06	保证金及押金	1 年以内	-
北京英赫世纪置业有限公司	947,084.40	4.91	保证金及押金	1 至 2 年	-
海关保证金（汇总行）	834,913.59	4.33	保证金及押金	1 年以内	-
HUMANC&MCO.LTD	660,450.00	3.42	保证金及押金	3 年以上	-
上海集芯汇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636,576.91	3.30	保证金及押金	1 年以内	-
合计	16,021,358.44	83.02	/	/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 备/合同履约 成本减值准 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 备/合同履约 成本减值准 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5,643,095.73	-	25,643,095.73	25,980,656.16	-	25,980,656.16
库存商品	8,403,997.93	-	8,403,997.93	8,178,813.02	-	8,178,813.02
发出商品	3,897,737.06	-	3,897,737.06	5,701,330.92	-	5,701,330.92

合同履约成本	47,022,341.36	14,314,081.88	32,708,259.48	40,838,161.76	14,733,816.89	26,104,344.87
合计	84,967,172.08	14,314,081.88	70,653,090.20	80,698,961.86	14,733,816.89	65,965,144.97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14,733,816.89	-	-	419,735.01	-	14,314,081.88
合计	14,733,816.89	-	-	419,735.01	-	14,314,081.88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收入确认，结转成本时同步转销以前年度计提的跌价准备。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技术开发解决方案	40,836,685.88	36,572,671.40	30,428,185.89	46,981,171.39
半导体特性测试系统	1,475.88	115,953.09	76,259.00	41,169.97
小计	40,838,161.76	36,688,624.49	30,504,444.89	47,022,341.36
减：摊销期限超过一年的合同履约成本	-	-	-	-
合计	40,838,161.76	36,688,624.49	30,504,444.89	47,022,341.3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的进项税	40,121,829.72	35,398,473.41
存款证	10,871,464.88	-
发行相关费用	5,390,835.58	8,711,590.30
一年内的待摊费用	3,509,472.80	1,765,240.74
预缴/待抵免所得税	1,644,696.43	1,647,119.05
合计	61,538,299.41	47,522,423.50

补偿性资产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 准备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 准备 期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 综合 收益 调整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发 放现金 股利或 利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	-	-	-	-	-	-	-	-	-	-	-
二、联营企业												
上海兴橙誉达科技发展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410,644.37	-	-	-	-474,888.96	-	-	-	-	-	10,935,755.41	-
上海橙临创业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	-	-	-	-	-	-	-	-	-	-	-
上海橙临芯伦科技发展 有限公司	2,025,245.80	-	-	2,000,000.00	1,170.08	-	-	-	-	-26,415.88	-	-
上海芯新迅程电子设计 有限公司	489,603.51	-	750,000.00	-	-1,239,603.51	-	-	-	-	-	-	-
济南济晨股权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63,524,079.38	-	-	-	-6,212,793.01	-	-	-	-	-	57,311,286.37	-
小计	77,449,573.06	-	750,000.00	2,000,000.00	-7,926,115.40	-	-	-	-	-26,415.88	68,247,041.78	-
合计	77,449,573.06	-	750,000.00	2,000,000.00	-7,926,115.40	-	-	-	-	-26,415.88	68,247,041.78	-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上海临科芯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2,708,900.00	57,291,100.00	-	-	-	-	250,000,000.00	-	-	-	持有目的为长期战略投资而非交易性的
上海伴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	-	-	-	10,000,000.00	-	-	-	持有目的为长期战略投资而非交易性的
上海思尔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	-	-	-	-	5,000,000.00	-	-	-	持有目的为长期战略投资而非交易性的
广州中科同芯半导体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0.00	-	-	-	-	-	30,000,000.00	-	-	-	持有目的为长期战略投资而非交易性的
正心元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40,000,000.00	-	-	-	-	-	40,000,000.00	-	-	-	持有目的为长期战略投资而非交易性的
合计	277,708,900.00	57,291,100.00	-	-	-	-	335,000,000.00	-	-	-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1,948,149.92	21,948,149.92
2.本期增加金额	22,240,875.36	22,240,875.36
(1) 外购	-	-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22,240,875.36	22,240,875.36
(3) 企业合并增加	-	-
3.本期减少金额	4,235,315.40	4,235,315.40
(1) 处置		
(2) 转入固定资产	4,235,315.40	4,235,315.40
4.期末余额	39,953,709.88	39,953,709.88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436,378.90	4,436,378.90
2.本期增加金额	3,397,208.04	3,397,208.04
(1) 计提或摊销	766,569.35	766,569.35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2,630,638.69	2,630,638.69
3.本期减少金额	717,915.17	717,915.17
(1) 处置	-	-
(2) 转入固定资产	717,915.17	717,915.17
4.期末余额	7,115,671.77	7,115,671.7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4.期末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2,838,038.11	32,838,038.11
2.期初账面价值	17,511,771.02	17,511,771.02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46,411,874.35	115,413,937.15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346,411,874.35	115,413,937.15

其他说明：

上表中的固定资产是指扣除固定资产清理后的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办公设备及家具	研发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7,453,284.17	3,808,254.66	56,238,776.20	2,782,546.77	160,282,861.80
2.本期增加金额	253,583,373.85	177,680.66	5,226,640.88	176.99	258,987,872.38
(1) 购置		196,192.04	5,241,034.51	176.99	5,437,403.54
(2) 在建工程转入	249,348,058.45	-	-	-	249,348,058.45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4)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4,235,315.40	-	-	-	4,235,315.40
(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18,511.38	-14,393.63	-	-32,905.01
3.本期减少金额	22,240,875.36	-	-	-	22,240,875.36
(1)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22,240,875.36	-	-	-	22,240,875.36
4.期末余额	328,795,782.66	3,985,935.32	61,465,417.08	2,782,723.76	397,029,858.8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8,280,290.84	3,120,197.22	20,908,487.67	2,559,948.92	44,868,924.65
2.本期增加金额	3,459,464.94	188,716.86	4,623,392.07	108,124.64	8,379,698.51
(1) 计提	2,741,549.77	204,440.92	4,635,724.41	108,124.64	7,689,839.74
(2)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717,915.17	-	-	-	717,915.17
(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15,724.06	-12,332.34	-	-28,056.40
3.本期减少金额	2,630,638.69	-	-	-	2,630,638.69
(1)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2,630,638.69	-	-	-	2,630,638.69
4.期末余额	19,109,117.09	3,308,914.08	25,531,879.74	2,668,073.56	50,617,984.4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09,686,665.57	677,021.24	35,933,537.34	114,650.20	346,411,874.35
2.期初账面价值	79,172,993.33	688,057.44	35,330,288.53	222,597.85	115,413,937.1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总部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48,828,583.33	资产 5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转固，截止 6 月 30 日产权登记手续正在办理。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	215,738,100.51
工程物资	-	-
合计	-	215,738,100.51

其他说明：

上表中的在建工程是指扣除工程物资后的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总部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	-	215,738,100.51	-	215,738,100.51
合计	-	-	-	215,738,100.51	-	215,738,100.5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总部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10,405,668.05	215,738,100.51	33,609,957.94	249,348,058.45	-	0.00	75.07	100%	643,654.60	124,205.24	2.05	自有资金、募集资金、贷款
合计	310,405,668.05	215,738,100.51	33,609,957.94	249,348,058.45	-	0.00	/	/	643,654.60	124,205.24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3,227,668.91	1,156,838.48	34,384,507.39
2.本期增加金额	3,129,840.45	20,592.80	3,150,433.25
租赁	3,640,479.19	-	3,640,479.1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510,638.74	20,592.80	-490,045.94
3.本期减少金额	1,257,726.47	1,136,942.32	2,394,668.79

租赁到期	1,257,726.47	1,136,942.32	2,394,668.79
租赁变更	-	-	-
4.期末余额	35,099,782.89	40,488.96	35,140,271.8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1,136,517.65	1,007,921.32	12,144,438.97
2.本期增加金额	5,361,418.00	139,889.34	5,501,307.34
计提	5,664,693.89	162,916.04	5,827,609.9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03,275.89	-23,026.70	-326,302.59
3.本期减少金额	1,257,726.47	1,124,961.63	2,382,688.10
租赁到期	1,257,726.47	1,124,961.63	2,382,688.10
租赁变更	-	-	-
4.期末余额	15,240,209.18	22,849.03	15,263,058.2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4.期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9,859,573.71	17,639.93	19,877,213.64
2.期初账面价值	22,091,151.26	148,917.16	22,240,068.42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软件	专利使用权	软件著作权	土地使用权	EDA 工具知 识产权	特许经营权	在手订单	客户关系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5,026,692.38	27,787,109.43	28,325,000.00	31,762,618.00	15,970,081.50	119,283,605.00	1,191,279.57	4,748,616.64	314,095,002.52
2.本期增加金额	-1,477,664.51				-1,501,713.42		-67,754.88	-270,080.99	-3,317,213.80
(1)购置	285,620.38								285,620.38
(2)内部研发									
(3)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1,763,284.89				-1,501,713.42		-67,754.88	-270,080.99	-3,602,834.18
3.本期减少金额	149,613.21								149,613.21
(1)处置	149,613.21								149,613.21
(2)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4.期末余额	83,399,414.66	27,787,109.43	28,325,000.00	31,762,618.00	14,468,368.08	119,283,605.00	1,123,524.69	4,478,535.65	310,628,175.51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9,388,624.25	9,554,985.45	28,325,000.00	5,081,084.25	7,186,536.68	46,105,702.68	1,191,279.57	2,770,026.57	119,603,239.45
2.本期增加金额	8,620,237.12	1,869,703.02		535,415.40	47,647.36	6,316,634.40	-67,754.88	402,269.73	17,724,152.15
(1) 计提	8,888,563.09	1,869,703.02		535,415.40	723,418.40	6,316,634.40		559,816.99	18,893,551.30
(2) 外币报 表折算差额	-268,325.97				-675,771.04		-67,754.88	-157,547.26	-1,169,399.15
3.本期减少金额	149,613.21								149,613.21
(1)处置	149,613.21								149,613.21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27,859,248.16	11,424,688.47	28,325,000.00	5,616,499.65	7,234,184.04	52,422,337.08	1,123,524.69	3,172,296.30	137,177,778.3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5,540,166.50	16,362,420.96		26,146,118.35	7,234,184.04	66,861,267.92		1,306,239.35	173,450,397.12
2.期初账面价值	65,638,068.13	18,232,123.98		26,681,533.75	8,783,544.82	73,177,902.32		1,978,590.07	194,491,763.07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12.61%。

本公司存在抵押的土地使用权证为 31002564032 号的土地，截止本期末的账面价值为 26,146,118.35 元。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Entasys Design, Inc.	36,363,074.22					36,363,074.22
Magwel NV	46,253,987.84					46,253,987.84
原并购北京博达微科技有限公司资产组	59,996,946.13					59,996,946.13
原并购福州芯智联科技有限公司资产组	45,106,937.94					45,106,937.94
合计	187,720,946.13					187,720,946.13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Magwel NV	13,056,517.10					13,056,517.10
原并购福州芯智联科技有限公司资产组	12,440,226.34					12,440,226.34
合计	25,496,743.44					25,496,743.44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原并购北京博达微科技有限公司资产组	博达微的主要业务为器件建模相关软、硬件销售及技术开发解决方案，与公司器件建模业务在客户、业务类型及管理方式上产生协同效应，构成一个资产组。	集成电路制造类EDA工具、半导体特性测试仪器、技术开发解决方案	是

Entasys Design, Inc	Entasys 的主要业务为负责本公司韩国及周边地区产品研发、销售和售后支持，构成一个资产组。	集成电路设计类 EDA 工具	是
原并购福州芯智联科技有限公司资产组	芯智联的主要业务为利用现有技术和产品为本公司在芯片级 EDA 设计和验证的领先地位拓展至板级和封装级设计提供研发支持，构成一个资产组。	集成电路设计类 EDA 工具	是
Magwel NV	Magwel 的产品与公司现有以及未来规划的产品有着较高的技术契合度，其两个核心工具在全球头部模拟和功率半导体厂家使用多年并获得了广泛的认可，为公司提供研发和技术支持，构成一个资产组。	集成电路设计类 EDA 工具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说明 1：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完成对北京博达微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达微”）的收购，取得其 80.00%股权，形成商誉 5,999.69 万元。

说明 2：公司于 2021 年 6 月完成对 Entasys Design, Inc.的收购，取得其 100.00%股权，形成商誉 3,636.31 万元。

说明 3：公司于 2023 年 5 月完成对福州芯智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芯智联”）的收购，取得其 100.00%股权，形成商誉 4,510.69 万元。

说明 4：公司于 2023 年 8 月完成对 Magwel NV 的收购，取得其 100.00%股权，形成商誉 4,625.40 万元。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等）	预测期内的参数的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等）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原并购北京博达微科技有限公司资产组	24,713.10	48,980.00	0.00	5	收入增长率、毛利率、折现率 11.05%	收入增长率和毛利率：基于该资产组历史业绩及管理层对市场预期估计；折现率：税前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稳定期现金流量增长率：0；折现率：11.05%	现金流量增长率：基于相关行业并且不超过该行业的长期平均增长率预测；折现率：税前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Entasys Design, Inc	4,514.66	5,220.00	0.00	5	收入增长率、折现率 14.54%	收入增长率：基于该资产组历史业绩及管理层对市场预期估计；折现率：税前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稳定期现金流量增长率：0；折现率：14.54%	现金流量增长率：基于相关行业并且不超过该行业的长期平均增长率预测；折现率：税前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原并购福州芯智联科技有限公司资产组	3,281.02	3,430.00	0.00	8	收入增长率、折现率 15.16%	收入增长率：基于管理层对市场预期估计；折现率：税前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稳定期现金流量增长率：0；折现率：15.16%	现金流量增长率：基于相关行业并且不超过该行业的长期平均增长率预测；折现率：税前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Magwel NV	6,149.10	6,835.47	0.00	5	收入增长率、折现率 15.47%	收入增长率：基于该资产组历史业绩及管理层对市场预期估计；折现率：税前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稳定期现金流量增长率：0；折现率：15.47%；	现金流量增长率：基于相关行业并且不超过该行业的长期平均增长率预测；折现率：税前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合计	38,657.88	64,465.47	0.00	/	/	/	/	/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4,605,660.13	4,315,316.55	967,060.65		7,953,916.03
合计	4,605,660.13	4,315,316.55	967,060.65		7,953,916.03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损失	10,782,705.74	1,144,109.68	9,450,369.66	982,602.44
存货跌价准备	1,464,515.31	146,451.53	1,464,515.31	146,451.53
递延收益	58,220,175.36	6,619,701.77	56,860,499.55	6,509,564.35
租赁负债	16,923,783.91	2,579,231.54	19,324,295.03	3,122,379.80
预提年假	1,733,634.28	503,978.89	1,796,900.32	522,053.1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7,189,396.66	1,135,606.58	7,236,676.64	1,154,215.62
合计	96,314,211.26	12,129,079.99	96,133,256.51	12,437,266.8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310,500.00	31,05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32,376,673.15	7,732,459.10	37,046,793.63	8,822,521.15
长期资产一次性记费用	123,638.27	36,893.70	156,401.62	46,670.25
使用权资产	19,064,326.96	3,032,125.11	22,240,068.42	3,771,794.78
合计	51,564,638.38	10,801,477.91	59,753,763.67	12,672,036.1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减值损失	6,071,320.85	3,974,725.27
可抵扣亏损	174,205,794.93	208,244,358.64
递延收益	5,092,918.93	3,123,891.89
租赁负债	2,385,932.79	2,289,100.8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60,027.68	220,449.95
存货跌价准备	12,849,566.57	13,269,301.58
合计	200,245,506.39	231,121,828.1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 年度	0.00	0.00	
2026 年度	600.00	600.00	
2027 年度	0.00	0.00	
2028 年度	10,390,298.48	29,570,852.82	
2029 年度	53,918,473.69	102,330,045.32	
2030 年及以后	109,896,422.76	76,342,860.50	
合计	174,205,794.93	208,244,358.6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由于形成以上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主体在暂时性差异预计转回期间内能否取得用于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未就该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长期资产 预付款	4,813,465.53		4,813,465.53	2,724,028.34		2,724,028.34
合计	4,813,465.53		4,813,465.53	2,724,028.34		2,724,028.34

补偿性资产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470,908.30	1,470,908.30	其他	履约保证金	2,465,600.00	2,465,600.00	其他	履约保证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31,762,618.00	26,146,118.35	抵押	借款抵押	31,762,618.00	26,681,533.75	抵押	借款抵押
其中：数据资源								
合计	33,233,526.30	27,617,026.65	/	/	34,228,218.00	29,147,133.75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5,000,000.00	5,0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2,850.00	3,483.33
合计	5,002,850.00	5,003,483.33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025 年 9 月 29 日，本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贷款 50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25 年 9 月 29 日起至 2026 年 9 月 29 日，用于支付货款、服务费。该借款以本公司所持有的专利权出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5,124,886.17	9,243,917.48
应付服务费	8,674,810.82	9,059,757.96
应付长期资产采购款	58,140,216.27	32,671,511.82
合计	71,939,913.26	50,975,187.26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履行的合同义务	236,144,417.40	204,083,539.13
合计	236,144,417.40	204,083,539.13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9,083,740.47	141,214,785.23	176,345,676.48	3,952,849.2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094,511.78	14,025,505.14	14,528,830.69	1,591,186.23
三、辞退福利	157,659.17	436,818.61	594,477.78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41,335,911.42	155,677,108.98	191,468,984.95	5,544,035.45

(2)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7,998,733.74	119,167,497.77	154,272,456.07	2,893,775.44
二、职工福利费	2,721.60	1,979,753.33	1,979,517.42	2,957.51
三、社会保险费	940,916.34	8,499,621.31	8,480,839.29	959,698.36
其中：医疗保险费	907,677.56	7,326,617.56	7,341,575.09	892,720.03
工伤保险费	32,933.10	225,402.27	227,456.80	30,878.57
生育保险费	-	25,847.30	25,847.30	-
Payroll tax	-	920,265.87	884,343.65	35,922.22
SDL (SGP)	305.68	1,488.31	1,616.45	177.54
四、住房公积金	51,436.39	10,144,575.84	10,181,703.67	14,308.56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八、劳务费	89,932.40	1,423,336.98	1,431,160.03	82,109.35
合计	39,083,740.47	141,214,785.23	176,345,676.48	3,952,849.2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533,547.20	13,514,762.02	13,508,639.75	1,539,669.47
2、失业保险费	54,374.61	505,815.55	508,673.40	51,516.76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4、离职年金	506,589.97	4,927.57	511,517.54	-
合计	2,094,511.78	14,025,505.14	14,528,830.69	1,591,186.2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401,752.05	18,776,358.97
企业所得税	155,619.30	789,988.93
个人所得税	1,372,415.89	2,413,996.2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687.38	485,631.59
教育费附加	3,996.04	478,415.42
房产税	385,715.87	250,451.50
印花税	1,156,330.53	157,342.85
其他	16,410.26	16,916.01
合计	8,502,927.32	23,369,101.50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13,058,362.95	-
其他应付款	2,511,325.69	3,206,774.99
合计	15,569,688.64	3,206,774.99

(2)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3,058,362.95	-
合计	13,058,362.95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日常经营款	882,628.08	1,421,598.33
押金及保证金	600.00	750.00
代扣款项	1,428,097.61	1,516,426.66
其他	200,000.00	268,000.00
合计	2,511,325.69	3,206,774.99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1,470,431.02	10,391,894.7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	15,589,506.96
合计	11,470,431.02	25,981,401.71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9,782,778.80	5,472,213.71
股权转让款	5,500,000.00	12,528,800.00
合计	15,282,778.80	18,001,013.71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及保证借款	-	15,579,748.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	9,758.96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	15,589,506.96
合计	-	-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本公司子公司上海概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8 日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新片区分行申请基本建设贷款 21,80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23 年 11 月 28 日起至 2028 年 11 月 28 日，用于上海市自贸区临港新片区项目开发建设。该借款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追加子公司所持有的土地使用权抵押。

2026 年 5 月 21 日，上海概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偿还该借款本金 15,579,748.00 元，并于 2026 年 6 月 21 日支付最后一期利息。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上述借款余额为 0 元。相关土地使用权抵押注销手续已于 2026 年 7 月完成。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2,006,955.99	11,048,357.79
1-2 年	6,699,395.58	9,140,304.48
2-3 年	1,314,670.77	2,381,383.36
3-4 年		
未确认融资费用	-711,305.64	-956,649.8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1,470,431.02	-10,391,894.75
合计	7,839,285.68	11,221,501.08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36,132,291.44	5,076,858.40	4,168,155.55	37,040,994.29	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23,852,100.00	6,443,141.60	4,023,141.60	26,272,100.00	政府补助
合计	59,984,391.44	11,520,000.00	8,191,297.15	63,313,094.2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履行的合同义务	29,468,241.12	82,123,905.54
股权转让款	6,000,000.00	6,000,000.00
合计	35,468,241.12	88,123,905.54

其他说明：

无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35,177,853.00	1,400,982.00				1,400,982.00	436,578,835.00

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 2023 年实行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在满足既定行权条件后，可通过行权获得本公司股份。本期部分员工行权，导致股本增加。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638,911,069.79	37,379,968.17	-	1,676,291,037.96
其他资本公积	60,761,262.49	2,403,967.13	13,128,969.75	50,036,259.87
合计	1,699,672,332.28	39,783,935.30	13,128,969.75	1,726,327,297.8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本期确认股份支付费用 2,403,967.13 元，计入其他资本公积；公司员工行权支付价款高于股本面值的部分共 24,250,998.42 元，计入股本溢价；等待期内计入其他资本公积的股份支付费用共 13,128,969.75 元，在行权时结转至股本溢价。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实行股权激励回购	20,010,960.19			20,010,960.19
合计	20,010,960.19			20,010,960.1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491,685.72	-5,502,927.85				-5,502,927.85		-6,994,613.57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491,685.72	-5,502,927.85				-5,502,927.85		-6,994,613.57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9,832,096.84			19,832,096.84
合计	19,832,096.84			19,832,096.8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29,154,868.07	-141,907,378.5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29,154,868.07	-141,907,378.5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731,305.26	34,243,200.1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8,474,356.13
应付普通股股利	13,058,362.95	13,016,333.49
期末未分配利润	-148,944,536.28	-129,154,868.0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40,230,724.94	35,003,813.84	218,055,061.60	17,579,038.16
其他业务	162,032.74	765,200.36	389,618.31	681,141.91
合计	240,392,757.68	35,769,014.20	218,444,679.91	18,260,180.07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EDA 工具授权	160,413,724.21	-

半导体器件特性测试系统	30,459,605.70	8,652,756.26
技术开发解决方案	49,357,395.03	26,351,057.58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192,432,566.72	33,171,154.21
境外	47,798,158.22	1,832,659.63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转让	84,886,120.41	34,946,306.86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	155,344,604.53	57,506.98
按销售渠道分类		
直销	226,647,756.28	29,962,949.60
经销	13,582,968.66	5,040,864.24
合计	240,230,724.94	35,003,813.8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EDA 工具授权	公司在固定期限授权软件产品销售中，以合同/订单签订日与合同/订单约定的授权开始日孰晚作为履约义务的开始时点。永久授权软件产品销售中，公司以合同/订单签订日与合同/订单约定的授权开始日孰晚时点作为履约义务完成时点。公司在向客户销售永久授权软件产品的同时或在售后期间，单独向客户销售的固定期限软件版本更新及技术指导等服务，以合同/订单签订日与合同/订单约定的授权开始日孰晚作为履约义务开始时点。	根据具体合同约定	软件许可	是	不适用	保证类质保，具体包括软件版本更新及技术指导等服务。
半导体器件特性测试系统	公司在半导体器件特性测试系统销售业务中，向客户交付产品，经客户验收完成成为履约义务完成时点。在销售半导体器件特性测试系统的同时向客户提供一定期限的嵌入软件升级质量保证服务承诺，该项单独服务自客户完成产品验收之时为履约义务的开始时点。	根据具体合同约定	货物	是	不适用	保证类质保。
技术开发解决方案	服务成果交付并经客户验收后，作为履约义务的完成。	根据具体合同约定	解决方案	是	不适用	保证类质保。
合计	/	/	/	/		/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63,631.79万元。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44,095.03	1,127,379.56
教育费附加	246,623.13	585,606.33
房产税	605,411.38	544,320.24
印花税	1,243,897.88	159,043.97
其他	197,655.93	425,162.01
合计	2,737,683.35	2,841,512.11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薪酬费用	31,905,295.44	31,504,522.02
办公及差旅费用	2,744,096.89	3,572,751.20
租金及物业费	1,772,868.87	1,772,393.03
折旧与摊销费用	1,655,428.94	1,739,025.87
宣传推广费用	1,264,665.35	1,599,749.18
股份支付费用	-138,808.13	1,287,354.73
其他	868,376.93	703,477.21
合计	40,071,924.29	42,179,273.24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因员工离职，冲回其对应股权激励前期已计提的股份支付费用导致股份支付费用为负。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薪酬费用	17,452,000.79	17,251,197.15
咨询服务费用	15,992,895.13	4,902,268.47
办公及差旅费用	2,567,900.57	2,228,950.23

折旧与摊销费用	2,330,696.98	2,393,945.91
租金及物业费	1,082,666.61	1,279,681.67
股份支付费用	504,463.99	1,005,984.98
其他	266,248.33	170,243.29
合计	40,196,872.40	29,232,271.70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薪酬费用	96,896,740.24	99,061,013.84
折旧与摊销	20,922,284.10	15,141,408.68
租金及物业费	6,302,557.36	5,637,667.81
办公及差旅费用	5,449,942.08	6,053,732.14
咨询服务费	3,214,537.12	5,609,564.81
股份支付费用	1,693,846.00	4,352,794.87
合计	134,479,906.90	135,856,182.15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64,128.53	467,669.68
减：利息收入	1,819,066.21	2,897,535.60
汇兑损益	844,095.67	1,369,398.84
银行手续费	71,833.41	66,867.42
合计	-439,008.60	-993,599.66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9,792,570.85	17,813,603.61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459,303.55	362,452.34
合计	10,251,874.40	18,176,055.95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952,531.28	240,298.14
银行理财投资收益	4,829,511.11	6,879,783.43
股票投资收益	1,133,069.73	16,195,480.51
合计	-1,989,950.44	23,315,562.08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7,096,381.15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股权转让款	5,800.00	29,800.00
合计	5,800.00	17,126,181.15

其他说明：

无

71、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使用权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1,418.30	-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378.40	-
合计	1,796.7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462,342.26	-2,869,323.80
合计	-3,462,342.26	-2,869,323.80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	149,950.46	-
合计	-	149,950.4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75、营业外支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金	12,361.58	2,041.40	12,361.58
滞纳金	12,068.17	19,654.18	12,068.17
对外捐赠	-	20,000.00	-
合计	24,429.75	41,695.58	24,429.75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44,485.10	641,877.3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34,891.49	459,312.60
合计	-590,406.39	1,101,189.9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640,886.2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64,088.6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452,883.89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	795,253.1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1,020,379.23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8,350,290.3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1,457,858.0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	9,588,647.39
残疾人工资加计扣除	-12,308.93
境外所得适用税率不同的影响	45,655.26
免税收入	-2,911.54
所得税费用	-590,406.3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第八节七、57、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政府补助	12,735,580.73	16,987,893.80
租金收入	121,211.10	206,248.95
利息收入	1,819,066.21	2,879,353.04
保证金及押金	1,465,266.30	1,785,010.55
其他收入	34,872.00	854,902.13
代收人才补贴	500,000.00	1,138,000.00
代收个人所得税	3,769,601.16	568,420.13
合计	20,445,597.50	24,419,828.6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及物业支出	5,593,686.87	4,813,745.60
保证金及押金	1,418,409.44	1,552,099.30
交通差旅等支出	6,269,220.54	4,402,368.88
其他支出	193,170.28	156,862.33
转付人才补贴	568,000.00	3,271,626.00
合计	14,042,487.13	14,196,702.1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赁款	6,380,791.69	7,609,092.92
合计	6,380,791.69	7,609,092.9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050,479.82	45,824,400.65
加：资产减值准备	-	-
信用减值损失	3,462,342.26	2,869,323.80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766,569.35	673,239.8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217,569.71	5,896,241.60
使用权资产摊销	5,574,380.14	5,914,343.30
无形资产摊销	17,908,096.36	13,745,320.1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62,516.01	1,159,130.3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96.70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800.00	-17,126,181.1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64,128.53	467,669.6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89,950.44	-23,315,562.0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8,186.89	-807,108.1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70,558.27	2,234,429.3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687,945.23	-9,592,961.8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991,765.99	97,304,899.5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9,656,277.87	-105,885,008.22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710,884.19	19,362,176.8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14,341,006.38	1,267,624,362.4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50,556,263.26	1,214,458,664.0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6,215,256.88	53,165,698.4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7,023,000.00
其中：Magwel NV	7,023,000.00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7,023,000.00

其他说明：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014,341,006.38	1,150,556,263.26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14,339,136.76	1,150,554,246.5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869.62	2,016.71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14,341,006.38	1,150,556,263.2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其他货币资金	1,470,908.30	2,465,600.00	履约保证金
合计	1,470,908.30	2,465,6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09,384,339.72
其中：美元	15,283,699.99	6.8109	104,095,752.27
韩元	848,769,178.00	0.004403	3,737,130.71
新台币	865,857.00	0.2133	184,687.30
新加坡元	112,953.11	5.2605	594,189.83
欧元	19,711.65	7.7671	153,102.35
香港元	713,231.55	0.86855	619,477.26
应收账款			20,505,164.96
其中：美元	2,961,780.34	6.8109	20,172,389.71
韩元	75,579,207.25	0.004403	332,775.25
其他应收款			1,708,416.46
其中：美元	50,499.91	6.8109	343,949.84
韩元	246,747,140.00	0.004403	1,086,427.66
新加坡元	22,488.70	5.2605	118,301.80
新台币	198,375.00	0.2133	42,313.39
欧元	2,025.00	7.7671	15,728.38
香港元	117,086.40	0.86855	101,695.39
应付账款			1,760,208.41
其中：美元	255,275.25	6.8109	1,738,654.20
韩元	1,183,454.55	0.004403	5,210.75
欧元	847.88	7.7671	6,585.57

新加坡元	192.49	5.2605	1,012.59
新台币	41,000.00	0.2133	8,745.30
其他应付款			559,391.33
其中：美元	8,215.08	6.8109	55,952.09
新加坡元	4,304.40	5.2605	22,643.29
欧元	39,977.76	7.7671	310,511.26
新台币	57,300.00	0.2133	12,222.09
韩元	35,898,841.00	0.004403	158,062.60

其他说明：

无

(2) 货币缺乏可兑换性的性质及其财务影响、所采用的即期汇率及其估计过程，以及企业因货币缺乏可兑换性而面临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3)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全资子公司 Primarius Technologies US LLC 主要经营地为美国，记账本位币为美元，报告期内记账本位币无变化。

全资子公司概伦香港的韩国办公室“概伦香港韩国办公室”以及全资子公司 Entasys Design, Inc 主要经营地为韩国，记账本位币为韩元，报告期内记账本位币无变化。

全资子公司 Primarius Technologies Singapore Pte. Ltd. 主要经营地为新加坡，记账本位币为新加坡元，报告期内记账本位币无变化。

全资子公司 Magwel NV 主要经营地为比利时，记账本位币为欧元，报告期内记账本位币无变化。

(4) 境外经营的记账本位币与企业的列报货币之间缺乏可兑换性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出租方	承租方	租赁地址	租赁期开始日	租赁期结束日	租赁期限（月）	租赁费用（含税，元）
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江路18号SO3大楼7022室-工位	2026/4/1	2027/3/31	12	28,050.00

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江路18号SO3大楼7022室-工位	2025/2/1	2026/3/31	14	32,725.00
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江路18号SO3大楼6022室-工位	2025/9/1	2027/8/31	24	18,849.60
黄金	上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青桐路199弄10-503	2026/4/1	2027/3/31	12	61,515.00
广州科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概伦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广州市黄埔区香雪八路98号香雪国际公寓C410	2026/4/1	2027/3/31	12	66,000.00
广州科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概伦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广州市黄埔区香雪八路98号香雪国际公寓C410	2025/4/1	2026/3/31	12	72,000.00
济南智慧金谷人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济南概伦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济南市汉峪金谷A1座3号楼5层楼顶区域	2025/10/1	2027/9/30	24	3,994.56
黄朝	广州概伦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高新区锦城大道666号3栋19层1号	2026/1/1	2026/6/30	6	126,142.80
重庆蜜巢创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广州概伦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重庆市沙坪坝区西园北街8号10层1009号房间	2025/10/10	2026/10/9	12	55,296.00
上海展博置业有限公司	上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水芸路89号港城广场一街坊5号楼3层301室	2025/9/1	2026/8/31	12	666,079.80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7,044,328.42(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162,032.74	
合计	162,032.74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薪酬费用	96,896,740.24	106,234,982.77
折旧与摊销	20,922,284.10	16,856,632.79
租金及物业费	6,302,557.36	5,931,334.51
办公及差旅费用	5,449,942.08	6,325,876.95
咨询服务费	3,214,537.12	5,631,559.15
股份支付费用	1,693,846.00	4,395,042.01
合计	134,479,906.90	145,375,428.18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34,479,906.90	135,856,182.15
资本化研发支出	-	9,519,246.03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济南概伦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济南	5,000.00	济南	研发	100		设立
概伦电子（济南）有限公司	济南	3,000.00	济南	持股主体	100		设立
Primarius Technologies US LLC	美国	20 万美元	美国	研发及销售	100		设立
上海概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	38,500.00	上海	研发	100		设立
Primarius Technologies International Limited	香港	1 万港元&250 万美元	香港	研发及销售	100		设立
Entasys Design, Inc.	韩国	20,000 万韩元	韩国	研发及销售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州概伦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广州	13,000.00	广州	研发及销售	100		设立
北京伦刻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	6,084.00	北京	研发及销售	66.67		设立
Primarius Technologies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200 万新加坡元	新加坡	研发及销售	100		设立
深圳概伦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	1,000.00	深圳	研发及销售	100		设立
北京概伦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	10,292.86	北京	研发及销售	100		设立
Magwel NV	比利时	132.3882 万欧元	比利时	研发及销售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68,247,041.78	77,449,573.0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7,926,115.40	240,298.14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7,926,115.40	240,298.14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上海芯新迅程电子设计有限公司	-	75,451.58	75,451.58

其他说明

无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 适用 ☒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 适用 ☒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 适用 ☒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6,827,803.09	9,021,548.80
与资产相关	2,964,767.76	8,792,054.81
合计	9,792,570.85	17,813,603.61

其他说明：

无

十二、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本公司管理层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具体由内部审计部门按照董事会或公司管理层批准的政策开展，并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以应收款项账龄分析为基础计算历史迁移率，并考虑了对未来回收风险的判断及信用风险特征分析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账款	179,364,132.74	16,854,026.59
其他应收款	19,300,021.62	-
合计	198,664,154.36	16,854,026.59

本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国内外知名的半导体行业客户，具有良好及可靠的信誉，本公司认为该等客户并无重大信用风险。本公司的客户广泛，没有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管理流动性的方法是确保具备足够的流动性以履行到期债务，避免导致不可接受的损失。公司及子公司负责自身的现金管理工作，并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此外，本公司与主要业务往来银行订立融资额度授信协议，为本公司履行与商业票据相关的义务提供支持。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拥有中国建设银行提供的银行授信额度，金额 21,800.00 万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金额为 0 万元，公司前期申请及使用的合计 15,579,748.00 元贷款，已全部归还银行；已拥有招商银行提供的银行授信额度，金额 10,000.00 万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金额为 500.00 万元。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合同剩余期限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5,002,850.00	-	5,002,850.00
应付账款	71,939,913.26	-	71,939,913.26
其他应付款	15,569,688.64	-	15,569,688.64
其他流动负债	15,282,778.80	-	15,282,778.80
租赁负债	11,470,431.02	7,839,285.68	19,309,716.70
其他非流动负债	-	35,468,241.12	35,468,241.12
非衍生金融负债小计	119,265,661.72	43,307,526.80	162,573,188.52

（三）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韩元及欧元）依然存在

在汇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汇率风险。

(1) 本年度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2)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余额				
	美元项目	韩元项目	欧元项目	其他外币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04,095,752.27	3,737,130.71	153,102.35	1,398,354.39	109,384,339.72
应收账款	20,172,389.71	332,775.25	-	-	20,505,164.96
其他应收款	343,949.84	1,086,427.66	15,728.38	262,310.58	1,708,416.46
小计	124,612,091.82	5,156,333.62	168,830.73	1,660,664.97	131,597,921.14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1,738,654.20	5,210.75	6,585.57	9,757.89	1,760,208.41
其他应付款	55,952.09	158,062.60	310,511.26	34,865.38	559,391.33
小计	1,794,606.29	163,273.35	317,096.83	44,623.27	2,319,599.74

(3) 敏感性分析：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对于本公司各类美元、韩元及欧元等金融资产和美元、韩元及欧元等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韩元及欧元等升值或贬值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将减少或增加利润总额约为 12,927,832.14 元。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1)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利率互换安排。

(2)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长期带息债务。

(3) 敏感性分析：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公司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 12,500.00 元。

上述敏感性分析假定在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利率变动，并且已应用于本公司所有按浮动利率获得的借款。

2、套期**(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35,000,000.00	335,000,000.00
(四) 投资性房地产				
(五) 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35,000,000.00	335,000,000.00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元）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范围区间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35,000,000.00	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数	账面价值	—

本公司由财务部门负责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估值工作，对估值结果进行复核和账务处理，并编制与公允价值有关的披露信息。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十、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十、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广州增芯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其他说明

无

5、 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州增芯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046,328.74	868,607.98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74.23	500.21

(8) 其他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1) 应收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广州增芯科技有限公司	8,486,300.01	3,074,843.00	6,102,000.00	2,237,40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股金额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销售费用	-	-	175,860.00	2,188,069.14	182,260.00	2,267,698.63	261,915.00	2,452,463.61
管理费用	-	-	250,084.00	2,027,797.85	259,684.00	2,059,699.73	66,938.50	540,026.89
研发费用	-	-	975,038.00	8,913,102.76	984,138.00	9,026,325.95	513,174.50	5,416,915.47
合计	-	-	1,400,982.00	13,128,969.75	1,426,082.00	13,353,724.31	842,028.00	8,409,405.97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对象	公司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Black-Scholes 期权定价模型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详见其他说明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激励对象离职率及业绩考核情况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重大差异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58,420,853.02

其他说明

股票期权授予期间输入至模型的参数如下：

项目	2024 年 1 月 30 日授予	2023 年 2 月 22 日授予
加权平均股票价格	人民币 16.34 元	人民币 29.41 元
加权平均行权价	人民币 18.34 元	人民币 18.41 元
预计波动率	12.52%-15.26%	15.79%-17.70%

预计寿命	自授予日起 3 年	自授予日起 4 年
无风险利率	1.94%-2.22%	2.24%-2.65%
预计股息收益率	-	-

公司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未来限制性股票解锁人数、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信息，修正预计可解锁的股票数量，并按照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调整资本公积。公司于 2026 年上半年确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2,403,967.13 元。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销售人员	-212,101.88	
管理人员	505,198.58	
研发人员	2,110,870.43	
合计	2,403,967.13	

其他说明

无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取得锐成芯微 100%股权及纳能微 45.64% 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本次交易完成后，锐成芯微与纳能微均将成为概伦电子的全资子公司。	不适用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尚在进行中，因此无法估计其对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具体影响。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适用 ☒不适用**6、 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适用 ☒不适用**(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适用 ☒不适用**(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1) 该经营分部的分部收入占所有分部收入合计的 10%或者以上；
- 2) 该分部的分部利润（亏损）的绝对额，占所有盈利分部利润合计额或者所有亏损分部亏损合计额的绝对额两者中较大者的 10%或者以上。

本公司主要围绕 EDA 解决方案开展业务，管理层将此业务视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财务报表不呈报分部信息。

除上述事项外，本报告期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4)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适用 ☒不适用**8、 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 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73,252,955.24	277,329,451.06

其中：0-3 个月	75,462,889.55	139,965,972.05
4-12 个月	97,790,065.69	137,363,479.01
1 至 2 年	128,759,913.04	57,014,859.20
2 至 3 年	30,506,657.01	17,335,947.52
3 年以上	28,874,358.35	19,560,916.07
合计	361,393,883.64	371,241,173.8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78,926.50	0.16	578,926.50	100.00	-	597,448.00	0.16	597,448.0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60,814,957.14	99.84	9,697,014.72	2.69	351,117,942.42	370,643,725.85	99.84	8,559,077.67	2.31	362,084,648.18
其中：										
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223,370,405.76	61.81	-	-	223,370,405.76	199,778,585.36	53.81	-	-	199,778,585.36
应收账款组合	137,444,551.38	38.03	9,697,014.72	7.06	127,747,536.66	170,865,140.49	46.03	8,559,077.67	5.01	162,306,062.82
合计	361,393,883.64	100.00	10,275,941.22	2.84	351,117,942.42	371,241,173.85	100.00	9,156,525.67	2.47	362,084,648.1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Uniquify, Inc.	578,926.50	578,926.5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578,926.50	578,926.50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0-3 个月	13,308,194.03	-	-
4-12 个月	51,341,504.10	-	-
1-2 年	102,545,994.77	-	-
2-3 年	27,982,953.76	-	-
3 年以上	28,191,759.10	-	-
合计	223,370,405.76	-	-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账款组合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0-3 个月	62,154,695.52	621,546.99	1.00
4-12 个月	46,448,561.59	2,322,428.08	5.00
1-2 年	26,213,918.27	5,242,783.65	20.00
2-3 年	2,234,240.00	1,117,120.00	50.00
3 年以上	393,136.00	393,136.00	100.00
合计	137,444,551.38	9,697,014.72	7.0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597,448.00	-	-	-	-18,521.50	578,926.50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8,559,077.67	2,952,586.10	1,814,649.05	-	-	9,697,014.72
其中：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	-	-	-	-	-
应收账款组合	8,559,077.67	2,952,586.10	1,814,649.05	-	-	9,697,014.72
合计	9,156,525.67	2,952,586.10	1,814,649.05	-	-18,521.50	10,275,941.2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汇总	259,699,826.77	-	259,699,826.77	71.86	2,574,789.97
合计	259,699,826.77	-	259,699,826.77	71.86	2,574,789.97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2,510,195.76	2,151,830.60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29,769,227.29	26,032,319.13
合计	132,279,423.05	28,184,149.7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内部借款利息	2,510,195.76	2,151,830.60
合计	2,510,195.76	2,151,830.60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7,659,690.62	3,837,205.15
其中：1 年以内	107,659,690.62	3,837,205.15
1 至 2 年	995,355.15	1,231,797.91
2 至 3 年	465,679.93	215,350.26
3 年以上	20,648,501.59	20,747,965.81
合计	129,769,227.29	26,032,319.13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15,779,930.19	2,036,963.98
其他往来款项	113,989,297.10	23,995,355.15
合计	129,769,227.29	26,032,319.13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概伦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110,000,000.00	84.77	其他往来款项	3 年以上、1 年以内	
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	12,942,333.54	9.97	保证金及押金	1 年以内	
深圳概伦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0.00	2.31	其他往来款项	1 年以内	
济南概伦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995,355.15	0.77	其他往来款项	1 至 2 年	
海关保证金（汇总行）	834,913.59	0.64	保证金及押金	1 年以内	
合计	127,772,602.28	98.46	/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27,833,862.80	-	927,833,862.80	882,018,299.06	-	882,018,299.0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68,247,041.78	-	68,247,041.78	77,449,573.06	-	77,449,573.06
合计	996,080,904.58	-	996,080,904.58	959,467,872.12	-	959,467,872.12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 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 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Entasys Design, Inc.	55,026,093.43	-	-	-	-	41,302.65	55,067,396.08	-
Magwel NV	72,636,377.45	-	-	-	-	-	72,636,377.45	-
Primarius Technologies International Limited	18,207,793.13	-	-	-	-	30,726.20	18,238,519.33	-
Primarius Technologies Singapore Pte. Ltd.	10,744,192.60	-	-	-	-	38,644.69	10,782,837.29	-
Primarius Technologies US LLC	2,183,598.97	-	-	-	-	140,296.84	2,323,895.81	-
上海概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85,000,000.00	-	45,000,000.00	-	-	-	330,000,000.00	-
北京伦刻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0,560,000.00	-	-	-	-	-	40,560,000.00	-
北京概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72,910,795.19	-	-	-	-	33,241.45	172,944,036.64	-
广州概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20,527,359.14	-	-	-	-	60,706.72	120,588,065.86	-
概伦电子（济南）有限公司	21,311,860.00	-	-	-	-	-	21,311,860.00	-
济南概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71,984,825.22	-	-	-	-	364,552.93	72,349,378.15	-
深圳概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925,403.93	-	-	-	-	106,092.26	11,031,496.19	-
合计	882,018,299.06	-	45,000,000.00	-	-	815,563.74	927,833,862.80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账面价 值）	减值 准备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 面价值）	减值 准备 期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损 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上海兴橙誉达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410,644.37	-	-	-	-474,888.96	-	-	-	-	-	10,935,755.41	-
上海橙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	-	-	-	-	-	-	-	-	-
上海橙临芯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5,245.80	-	-	2,000,000.00	1,170.08	-	-	-	-	-26,415.88	-	-
上海芯新迅程电子设计有限公司	489,603.51	-	750,000.00	-	-1,239,603.51	-	-	-	-	-	-	-
济南济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3,524,079.38	-	-	-	-6,212,793.01	-	-	-	-	-	57,311,286.37	-
小计	77,449,573.06	-	750,000.00	2,000,000.00	-7,926,115.40	-	-	-	-	-26,415.88	68,247,041.78	-
合计	77,449,573.06	-	750,000.00	2,000,000.00	-7,926,115.40	-	-	-	-	-26,415.88	68,247,041.78	-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15,902,571.55	41,298,390.82	179,621,161.29	35,900,505.89
其他业务	318,476.39	508,873.81	854,338.68	820,177.39
合计	216,221,047.94	41,807,264.63	180,475,499.97	36,720,683.28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EDA 工具授权	151,812,365.68	11,598,569.73
半导体器件特性测试系统	23,483,963.87	8,096,853.91
技术开发解决方案	40,606,242.00	21,602,967.18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178,145,107.96	38,607,509.53
境外	37,757,463.59	2,690,881.29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转让	75,269,939.72	31,305,912.93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	140,632,631.83	9,992,477.89
合计	215,902,571.55	41,298,390.8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EDA 工具授权	公司在固定期限授权软件产品销售中，以合同/订单签订日与合同/订单约定的授权开始日孰晚作为履约义务的开始时点。永久授权软件产品销售中，公司以合同/订单签订日与合同/订单约定的授权开始日孰晚时点作为履约义务完成时点。公司在向客户销售永久授权软件产品的同时或在售后期间，单独向客户销售的固定期限软件版本更新及技术指导	根据具体合同约定	软件许可	是	不适用	保证类质保，具体包括软件版本更新及技术指导等服务。

	等服务，以合同/订单签订日与合同/订单约定的授权开始日孰晚作为履约义务开始时点。					
半导体器件特性测试系统	公司在半导体器件特性测试系统销售业务中，向客户交付产品，经客户验收完成成为履约义务完成时点。在销售半导体器件特性测试系统的同时向客户提供一定期限的嵌入软件升级质量保证服务承诺，该项单独服务自客户完成产品验收之时为履约义务的开始时点。	根据具体合同约定	货物	是	不适用	保证类质保。
技术开发解决方案	服务成果交付并经客户验收后，作为履约义务的完成。	根据具体合同约定	解决方案	是	不适用	保证类质保。
合计	/	/	/	/		/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48,765.98万元。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952,531.28	240,298.1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829,511.11	6,337,517.1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33,069.73	16,195,480.51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1,989,950.44	22,773,295.84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796.7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8,920,949.48	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5,962,580.8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和投资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429.7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项目	金额	说明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34,798.5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3,326,098.69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 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34	-0.015	-0.0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0	-0.046	-0.046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杨廉峰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 年 8 月 26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